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成仙



自序

一曲八仙过海，不知让多少人心为之动。

普天之下，想成神仙者多矣，但若果能成神仙，那么，成神仙后的生活会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活？神仙这种生命形态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活形态？亦或，神仙仅仅就只有一种生命形态，泰山之神和嵩山之神，渤海之仙和南海之仙有什么不同？

生命存在始终都是卫斯理最执着地探索的主题，并且也相信，这是最能引起人类共鸣的主题。

人类在厌倦了战争、厌倦了血腥、厌倦了现代文明社会的弱肉强食尔虞我诈之后，自然就会开始思考生命这个最真实也最虚幻、最强大也最脆弱的存在。

同样，人类在物方面的欲求得到充分满足之后，也会想到有关生命本源的问题，人类是从哪里来的？将到哪里去？传说中那么多人成为了神仙，那到底是怎样的一回事呢？

《成仙》这个故事，是一种典型的卫斯理风格。或许比以前的探索更深了一步，那就是生命形态的可变性问题。

熟悉卫斯理故事的朋友都知道，卫斯理以前的观点是生命形态是固定的，人就是人，物就是物，所谓孙悟空的七十二变，那只不过是一种神话，只是人类的一种欲求。

但是，谁能说得清楚这个问题？或许生命本应该有着变化的能力？

除此之外，还有一点探索，或许会被那些卫道士们斥之为出位，因为在这个出位故事中，我涉及到了生命的繁衍这样一个极其微妙的问题，也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性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我似乎一直都有些“老观念”，觉得性的存在，实际上衍生出了人类的种种罪恶，在记述这个故事时，我仍然坚持这个想法，可是与此相关的另一个故事《求死》之中，我却完全地改变了，因为我发现，生命之中有性和没有性都是一件极其可怕的事。

可以肯定，仅靠人类自己的力量，现阶段，还不可能完成这一转变，若依靠外星人的力量，或许真的可以，但对于人类来说，究竟是福还是祸？

这个故事所写的正是一种神仙生活，这种生活到底好或是不好？卫斯理不敢下定论，因为世上的人形形色色，千人千面，什么样的想法都有。

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这是一种极其诡异极其离奇的故事。

有关故事的内容，勿需多说，有眼睛的人自会去看。

卫斯理

一九九七年三月

第一部：红绫失踪

前一段时间，我和白素都很忙，多数时候不在家里，即使偶尔回来，也只是拿点东西或查点资料，事情做完了立即就走。这一点其实并不能理解，熟悉卫斯理的人都知道，我——卫斯理，就算不是天下第一忙人，至少也可以排在很靠前的位置。当然，我的忙跟那些科学家或者政客之类的大有不同，

关于这一点，我的忘年交温宝裕曾说过：世上的人都有分类，有学者、有商人、有画家什么的，我们比这些人不忙多少倍，可是，我们属于哪一类呢？

温宝裕提出的这个问题，我从来没有想过，因为我实在是太忙的缘故。

他这样一说，我当然就会想一想，这一想，还真有点让我不明白了，我这一辈子上天入地，有过许多离奇的经历，这些经历我都陆续整理了出来，现在正式出版的故事集就有一百多本，但我本人究竟属于哪一类人？属于探险家？可我的经历并不全是为了探险；属于江湖侠客？我所经历的事有一些的确可以说是一些江湖上的事，但要称是侠客，恐怕有许多人心中不服，何况我跟外星人打交道，与勒曼医院的交往以及去游览阴间的经历根本就同江湖扯不上关系；也许可以归为老顽童一类的人物，所有的奇奇怪怪的经历，都只不过是满足自己的玩性。

在这一点上，温宝裕同我是极相似的，红绫也一样，对所有新奇的事充满了兴趣，真正应了中国的一句古话，有其父必有其女。

闲话少说。却说前一段时间，我和白素都在忙着各自的事情，难得有时间在家里多呆上几个小时，所以都忽略了一件事，我们有好多天没有见到红绫了，前几次回家，都是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加上心中被各自的事情占着，就没有太注意这件事。我们刚把红绫从蓝家峒接回来的时候，因为考虑她在苗疆同灵猿的时间太长，身上充满了野性，担心她不能适应现代文明社会的生活，所以我和白素的一切全都围着她转。后来我们发现，她的悟性极高，适应能力更是让我和白素大为吃惊，更加上不久以后，我们再次去苗疆时，她那已经成为外星人的妈妈的妈妈，利用外星人的手段，激活了她的脑细胞。常人脑细胞仅仅只利用了千分之一甚至是万分之一，而红绫因为有了这样的机缘，她的脑细胞运用程度相当充分，差不多有百分之一，因此，她就由野人变成了超人。有关红绫的这些经历，我在《大秘密》和《阴魂不散》等故事中有过详细的叙述，这里只是简单提提。

却说我和白素忙过一阵，回到了家里，两个人都有一种十分温馨的感觉。

一个人，无论在外面有着怎样令人激动令人神往的经历，其实，最让他觉得舒适最让他感到自由的还是自己的家。家就像轮船的码头、汽车的停车场、卫星的地面接收站等等，对于人类来说，有大小两个家，小家当然就是自己那个被几面墙围起来的狭义的小天地，大家则是地球。有人说，地球是一个村，所有人都生活在这个大村庄里，其实这种说法不一定准确，准确的说法应该是五十亿人生活在一个大家庭里。人生活在这个大家庭中，当然不知道这个家的重要，如果有一天这个大家庭不存在了，这种重要性才会显现出来。我当然不是空口说白话，是有现存的例子的。宇宙之中有一个非常小的星球，这个星球上的所有生物不可想象的小，凭人的肉眼根本就看不到，他们所制造的六人飞船，竟只有一颗灰尘那么大，而一只像排球那么大的飞船，就可以将他们全部容纳在其中。他们预感到自己生活的星球会在外来星体的冲击下毁灭，所以制造了这艘飞船，数百年前，他们这艘飞船落到了地球上，这些小生物在地球上生活了数百年，心中却一直思念着他们以前的家

那颗已经在宇宙大灾难中毁灭的小行星。有关这些小生物的故事，我记在《天外金球》之中，在这里提及，只不过想举一个例子，说明家不仅对于人，甚而对整个宇宙生物都是极其重要的。

我和白素回到了自己的家，白素在沙发上半躺下来，情不自禁说了一声：“回到家的感觉真好。”

正因为她的这一番话，才让我想起了那些无家可归的小生物。

我们回到家的时候，没有见到红绫，当时心中都有种缺憾的感觉，但也不会因此大惊小怪，毕竟女儿已经大了，我们也不至于要将她时时刻刻挂在心上。她毕竟是自己的血肉，回到家就想见到她，也是人之常情。我们当时都以为她有事出去了，很快就会回来，所以心里虽想着她，口中却没有说出来。

我们想红绫快点回来，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我们这次的经历之奇特，与以前的所有经历又是大有不同，很想告诉她，让她也高兴一回。

这次我和白素再度合作，主要是为了一桩生命轮回的错变。生命轮回是我们所熟知的一种生命延续方式，遵循着一种非常严格的生命循环程度，就像现代工业生产所广泛使用的流水线一样，丝丝入扣，每一个环节都像是事先设计好的。但是，就算是最尖端的电脑科技也可能会出现偶尔的错变，就像钞票会出现错版一样，在这件事中，竟出现了生命的错版，本应该是同一个人，结果却有了两个存在，这当然是一件离奇之至的事。我这样说的时侯，有人或许就会说，你提到的一个人有两个存在的事我知道，在我们的生活中其中是极常见的，他们是双生子，双生子的情况科学早已有了公论，是因为母亲排出的一个卵子中同时钻进去了两个精子，被称为同卵双生，还有一种异卵双生就是母亲同时排出两个卵子，而且全部受精，这种情况倒也平常，实在没有什么离奇可言。是的，双生子并没有什么离奇之处，我们的生活中倒是很常见，但如果这一对双生子，一个生在二十年前，另一个却出生在二十年后，甚至根本就不是从同一个母亲的肚腹中孕育出来的却是同一个人，这事就奇了，有关这件奇事，我将在另一个故事《错变》中详细叙述，在此只是略提一提。

当时，我和白素坐在家中，一边谈着这件奇事，一边等着红绫，可一直等到天完全黑了下來，也没见红绫回来。我虽然一直自认为潇洒，这时也有些坐不住，白素比我更甚，就问了一句：“红绫这孩子，也不知干什么去了，这么晚了也不回家。”

我当然明白她的意思，虽然她对女儿是极放心的，可要说不牵挂，肯定是假话。

“我们问问老蔡就知道了。”我 SG 说。

白素于是将老蔡叫了过来，老蔡说，她说是和温宝裕一起去办一件什么有趣的事，已经有三天没有回来了，走之前，她留了一封信给我们，就在我的书房里。

听了这话，我和白素心中都暗自惊了一下，温宝裕是我们极好的朋友，可以称得上忘年交。但这孩子脑中有着许多古古怪怪的东西，谁都捉摸不透，干出的一些事更是奇特，最典型的一件就是他用招魂法将一个老鬼黄老四的灵魂招了出来，附在了一个小女孩身上，至今也没法将这个鬼魂赶走。这一对活宝在一起，又说是办一件什么极有趣的事，真不知他们会闹出什么古怪来。

我当即去书房拿来了那封信，一目十行地看了一遍，这信写得极简单，只说她和温宝裕在一起办事，多则三五天，少则一两天就会回来，要我们不用担心。她既没有说是去办什么事，也没有说在什么地方办事，留下这样一封信，其实跟老蔡口述没有任何区别，唯一不同的是她在信中提到了那只鹰，那是一只经过外星人调教的鹰，可以说是一只神鹰，那只鹰与她心灵相通。

红绫在信中说，鹰和她一起去了，其余再没有多话。

白素见我拿着信发愣，半句话不说，就问道：“女儿在信中说了些什么，竟把她这个无所不能的老爸给难住了不成？”

我看了白素一眼，这一眼足以让我相信，她其实比我更紧张，只不过想以这样一种调笑的语气使我的心情放松一下，当然也有让她自己放松的成份在内。我什么都没说，将信递给她。

白素看过信，眉头顿时就锁了起来。

“这信写得实在是太简单了。”她说。

“正因为简单，才……”我的话还没有说完，就被她接了过去。

“正因为简单，才说明事情并不简单。”白素说：“她在信中特别提到了那只鹰，其实是暗示我们，那只鹰极有灵气，就算他们真的有什么事，鹰也会回来给我们报信。”

这一点我在看到信的时候就已经想到，如果真的像她信中轻描淡写的是一件很平常的事，她毫无必要提到鹰，鹰是她从苗疆带回来的，就像是她的影子一样，她到哪里，鹰就跟到哪里，就算她不在信中提起，我们也能够想到。现在，她在信中特别加进了这么一句，只能说明一个问题，她和温宝裕正在办的事并不是一件普通的事，同时，他们又非常自信，认定凭他们两个人的力量可以应付一切。她或许以为我们会根据什么了解到这件事然后为她担心，所以才暗示我们，就算有什么他们应付不了的事情发生的话，鹰也会及时来给我们报信。

弄清楚了红绫和温宝裕正在进行的是一件有着危险的事以后，我和白素大为紧张。本来，我们两个都可以算得上临危不乱的人，一生之中经历的危险数不清，但几乎没有过方寸大乱的时候，这一次则完全不同，一想到红绫可能身处险境，而我们竟连她在什么地方干些什么都不知道，心中不由得就异常地紧张起来。

白素首先坐不住了，抓起电话，打给她熟悉的人，第一个当然是打给温宝裕的妈妈，其实，她心里也知道，温宝裕一向我行我素，有什么行动是一定不肯告诉家人的，如果说他在这个世界上有什么可以托付衷心的人的话，第一个当然是降头师蓝丝，再其次就是我和白素，他的生身生母倒排在了后面。

打了许多个电话，没有任何结果，却听到另一部电话急躁地响了起来。

这部电话是放在一个较隐秘的位置的，除了有数的密友，知道这个电话号码的人少之又少，现在这部电话突然响了起来，让我和白素心中同时打了个突，我们甚至都感到，这个电话一定与我们的宝贝女儿红绫有关。那么，这个电话将要给我们带来的到底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呢？一时之间，我们竟有些发愣，谁都没有伸手去抓那只话筒。

电话在响了好几声之后，白素冲我使了个眼色，我立即会意，将话筒拿了起来。

“请问是不是卫斯理先生家？”是一个年轻男性的声音，声音中充满了惊恐，却不熟悉。

这种情况让我很是吃惊，一般来说，我辩音识人的功夫是很让我自豪的，这个声音让我觉得陌生，当然就是一个我并不熟悉的人打来的。可是另一个问题是，这既是一个我并不熟悉的人，他何以知道我的这个电话号码？当然，这个疑问很快就有了答案，但在我接到电话的那一刻，还是很有些诧异。除此之外，我的心中也暗自一松，既然是一个并不熟悉的人打来的电话，那么

我们猜想这个电话与红绫有关就是错的，这种错误虽然给我一种失败的感觉，却也让我心情平静了许多。我向白素摆了摆手，然后问道：“请问阁下是谁？怎么知道这个电话的？”

那个陌生的声音不待我说完，就说：“你就是卫斯理先生吧？温宝裕遇到了麻烦，请你快点来救他。”

在听到这句话的时候，我的感觉简直难以用笔墨来形容，那时的情形就像是有一颗炸弹忽然掉到了我的面前，不，就算有一颗炸弹忽然掉在了我的面前，我也不至于如此紧张，因为我会想尽一切将面临的危险排除。而这句话让我想到的却是，温宝裕既然需要我去救他，他所遇到的当然就不会是一般的麻烦，而红绫是跟他一起的，他遇到了特别大的麻烦，难道红绫就可以幸免？

“你是说温宝裕遇到了麻烦？红绫是不是跟他在一起？红绫有危险吗？”我心中一急，就有点语无伦次。

白素听了这话，刚刚放松的心顿时又紧张起来，从坐着的椅子上站起来，凑近我的身边，脸几乎是贴在我的脸上，她想听清那个打电话的人所说的话。

“我不知道。”那个打电话的人说。

“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本来，我是一个非常冷静的人，即使是再危急的时候，也能够保持清醒的头脑，但目前的事关系到我唯一的女儿，所以就有些心乱如麻，说起话来竟有些词不达意，我原是要问他，是不知道有红绫这个人呢还是不知道温宝裕究竟遇到了什么麻烦？这里当然大有讲究，如果他说不知道有红绫这个人，那就是说红绫并没有同温宝裕在一起，至少是他遇到麻烦的时候，身边没有红绫。只要红绫没有遇到麻烦，一切就好办，我可以比现在不知冷静多少倍；如果是后一种不知道，也就是说，温宝裕到底遇到的是什么样的麻烦他不知道，那表示红绫也一样遇到了麻烦。

白素见我有些不能冷静，就从我手里接过了话筒，打开免提键后将话筒挂上，问道：“温宝裕到底遇到了什么麻烦？”

“我不知道。”那人说。

“你见过跟他一起的那个小姐没有？”她又问。

“红绫小姐是和温宝裕一起到我的庄园来的。”

“对，就是红绫小姐，她现在在哪里？”

那人再次说：“我不知道。”

白素还要问他，他连打断了白素，说：“总之，事情非常复杂，我也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你们还是快点来吧？我怕拖的时间长了，温宝裕就没有命了。”

他这话一说，我和白素大惊失色，温宝裕既然有生命之虞，难道独红绫例外不成？这时候，我们所想的并不是温宝裕，而是我们的女儿红绫，可见人是非常自私的，若在平时，我们当然将温宝裕视为平生最好的朋友，同时，因为我们没有儿子，在我们两人的情感之中，多少也有将温宝裕上干儿子的成份，但事到临头，干儿子和亲生女儿同时有了危难的时候，我们想到的还是自己的亲生骨肉。

白素听了陌生人的这句，当时就已经失去了自制，竟一时说不出话来。

我知道就算多问下去，也是于事无补，所以就问他的地址。

原来，他们去的地方竟是东南亚的一个小国，陌生人自称叫周游，他的庄园叫天一庄园。

放下电话，我就对白素说：“你快收拾一下，我给大富翁陶启泉打个电话，让他将他的飞机借我们用一下。”

我这人生性孤傲，总觉得金钱是这个世上最不干净的东西，所以陶启泉虽然是我的好朋友之一，但对他那种一心钻在钱眼中的行为，我是颇多责难。现在事到临头，才知道钱这东西实在是非常神妙，至少可以为人解决许多的难题。

因为牵挂着红绫的安危，直到飞机冲上了蓝天，白素也始终没有说一句话，我一边小心驾驶，一边拿眼去看她，看到的是满面的忧戚。她虽然没有说任何话，但她心里想的事，我在看了这一眼之后，就全都明白了，我们之间一直都有着这样的默契。

她在想的当然是红绫到底遇到了什么样麻烦事。我们曾问过周游，红绫现在在哪里，他说不知道，不知道有几种解释，一种是他们可能去一个什么特别的地方探险，这让我想到了几年前的一件事，我们在收藏家阮耀家花园里发现了一个深不可测的大洞，为了一探这个洞的秘密，阮耀趁我们不在的时候，独自用一根长达三千米的测量绳吊了下去，最后不知所踪，有关这件事，我记录在《地图》那个故事中，当里在洞外的人，对阮耀的生死情况完全不清楚，任何人问起来，都只有一个回答：不知道。再如红绫小的时候，在家里玩耍，结果被她的外婆从窗口进入室内带走了，十多年不知下落。这不知道三个字中，竟包容大量的潜台词，也就是说，红绫目前是生是死，根本就是一个未知之数。

白素这时所想的，显然是一些最坏的结果，这些结果把她吓坏了，竟支撑不住，哭了起来。

她这一哭，我的心绪也是大乱。我和她结婚几十年了，什么样的大风大浪没有见过？无论哪一次，她表现得甚至比我更坚强，在这一点上，我简直对她佩服之至。像现在这样乱了方寸的时候，在她实在是少之又少。

同时我也想到，在前面等着我们的，不知是什么样的事情，说不准是一股巨大的邪恶力量，需要我们两人同心协力去应付，现在，我们如果不能保持心绪的稳定，到时候根本无法集中精力与之抗衡，那可就会坏了大事，那么，现在最重要的就不是悲戚，而是要振作精神。再说，在没有任何确切消息之前，本也不是悲戚的时候。

“或许，事情并不是你想象的那样糟糕。”我说。

她看了我一眼，我立即就从她那泪眼朦朦中读懂了她的心事，她是说不是我想得坏，事情本来就已经坏到了不可预料的程度。

我当然也有她一样的感觉，只是我不愿承认，更不能承认，在这种非常时候，如果我们两个人全都丧失了意志，事情再发展下去可能就不可收拾。

“红绫已经不再是以前的红绫，她身上到底有多少目前还不清楚的能力，连她自己都说不清楚，我们应该相信孩子，她早已有了应付一切意外的能力。”我劝说道。

“正因为她有许多我们至今不清楚的能力，我才更担心。”她几乎是哭着说。

我当然明白她这话的意思，其实，我何尝没有这样的担心？红绫的能力是外星人给予的，她的能量究竟有多大，只有那个给了她这些能量的外星人外婆清楚，连她这样一个有着神秘力量的人都不能应付所发生的事，可见这件事的确不是一般的严峻。

如果说当时，我们还存有一份侥幸，认为红绫一定没有大碍，她只不过是正在凭着自己那神秘的能量应付一切的话，等我们到了天一庄园，知道那件怪事发生后至今已经超过三十个小时以后，就更加感到不妙。在这三十个小时之中，如果红绫遇到了任何不测，她身边的那只神鹰一定有足够的時間赶回去向我们报信，事实上，不仅是红绫不知所踪，生死未明，就是那只有着神秘力量的鹰也与她一起神秘地失踪了。

第二部：大仙显灵

我和白素驾驶着陶启泉的私人飞机降落在天一庄园的私人机场时，已经是午夜十二点。

我们刚刚走下飞机，就看到有一群人围过来，其中一个年轻人跑在最前面。

我连忙迎上去，问道：“是周游先生？快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当时外面很黑，我无法看清来者的面目。

那个跑在最前面的年轻人对我和白素说：“少爷让我们来接两位，我们也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卫先生见多识广，你去看一看，或许就知道了。”

这话分明是在拍我的马屁，俗话说千穿万穿，马屁不穿，若是在平时，我听了这话，当然会感到心里受用，可现在心中记挂着红绫的生死，哪里还有心去听别人的恭维？当时心里是一阵烦躁，口里却不便说什么，跟在那个年轻人的后面急匆匆向一幢大楼走去。走了几步，才感到白素没有跟上来，就回去头去看，知道她是经历了一次从未有过的重大打击，以至于现在走路的时候，脚步都有些不稳。

看到白素这样，我心中一凛，现在我们还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麼怪事，两个人的心绪就已经乱到了这种程度，如果真的有极难应付的事到来，我们还能够应付？世界上哪有一个已经没有了任何精神力量的军队能够打胜仗的？我们目前所面临的就是一种状况，不说白素怎样，就是我，此时也是难以集中起精神来了，这样的状况是运用内功的大忌，稍有不慎就可能走火入魔。我和白素虽然不敢以武林大豪自诩，内家运气的功夫却也是上乘，否则，我们也就不可能面对那样多稀奇古怪的事情了。可这次的事情毕竟与以前任何一桩大不相同，这次事关我们宝贝女儿的生死。

我停下来，伸手挽了白素的膀子，竟感到她的身子在发抖。白素这一生，是何等坚强的一个人？就是世上百分之九十九的男性，要表现出她这样强大的意志力，可能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像她这样的人，一定不愿别人看到她性格中柔弱的一面，即使是在她深爱着的丈夫面前也是如此，这一点我是非常清楚的。这事如果换了平时，她是定不会让我搀扶的，这次是唯一的例外，我伸手去扶她时，她竟像是浑身无力一般，倚靠在我的身上。

我轻轻拍了拍她的肩，意思是告诉她：你放心，第一，你应该对你的女儿有信心，相信她能够应付一切意外，第二，你应该对你丈夫有信心，你丈夫是经历过大风大浪的人，几十年来，还没有什么事能够难倒他的。

她当然明了我这一拍的意思，精神似乎真的振了一下。

我扶着她，一起走进周游的那套大房子。

周游站在门口迎接我们，因为情况紧急，我们也不可能去计较这个年轻

人是否太傲慢，或者认真注意一下他是什么样一个人。

因为事关女儿和温宝裕的性命，我们也没有心绪欣赏他的家，只是跟在他的后面，走进了他的卧室。

周游的卧室之中，有一张极大的床，就是我这个见过世上各种各样怪事的人，也是第一次见识如此之大的一张床。这个房间非常大，大得我简直难以想象，房间的陈设也是异常的豪华铺张，各种现代化的卧室设备，应有尽有，就是平常我们没有见过仅仅只是听说的也有，以我的阅历都没有见过的东西会出现在周游的房间中，可见这个人是个极会享受的人。

刚才说到了那张大床，如果不是床上睡着一个人的话，我甚至根本就不会想到那会是一张床，那张床有我所见的普通床的四倍大，或者说原本就是四张床拼起来的，因为那床与我们概念中的床绝不相同。我们所用的或者所见到的床或方或圆，就算要变出什么花样来，那也是在一些雕饰上，比如历代皇帝的龙床，或者古人惯用的花床，都是在床的基础上做一些繁复的功夫而已。我就见过一种非常古典的床，那简直就是一个小房间，床的两边雕着各种各样的花，可床还是一张平平整整四四方方的床。周游这张床绝对突破了传统中对床的理解，这张大床上有着极多的变化，在同一张床上，有倾斜、有弧形、有高有低。后来我才知道，这张床的特别之处还不仅于此，原来，这张床是由许多很小的块面组成，全都接受电脑的控制，床的主人可以随心所欲地改变床的角度、坡度、弧度等。当我知道这一切之后，想到的第一件事就是，这张床是为了主人尽享鱼水之欢而特别设计的，而前这个周游，定是个色中魔头无疑，他在这方面的兴趣以及想象力，恐怕是举世无双。

我想到这一点，就拿眼去看白素，她因为心绪完全在女儿的身上，根本没有太注意这张特别的床，同时我也看到，真正引起她兴趣的不是那张怪床或是怪床的主人，而是现在正睡在床上的人。

是的，我刚才已经介绍过，那床上是睡着个人的，如果不是睡了人，我也不会想到那样奇特的一件东西竟是供人睡觉用的床。白素的目力一直都比我好，我相信她早已看出了那个睡在床上的人，所以才会目不斜视地盯着他看。很快，我也看清楚了，那个睡在床上的人，竟是温宝裕。

温宝裕直挺挺地躺在周游那张奇特的床上，双目紧闭，胸腹竟没有任何起伏，如果说他已经死了，却没有死人的面脸苍白，甚至面上还带有一点平日的红晕，但如果因此说他还活着，似乎有些让人难以相信。白素见到他的时候，表情显得非常特别，她抢在我的前面，走到了那张床前，伸出手，先试了试他的鼻息，这其实正是我想做的事，我们首先要确定他还活着。白素的手在温宝裕的鼻前放了片刻，面色越来越凝重，越来越苍白，最后竟是全身一震，慌忙伸出了另一只手，轻轻按住了他的颈部那根大动脉。

她的这一连串动作是再自然不过了，要知道一个人是否仍然活在世上，首先要证实的就是他是否仍然在呼吸。人的肺部吸进氧气是为了向脑部供氧，以维持人脑的正常工作，如果连呼吸都没有了，他的肺中不再有氧气，离脑死亡也就不远了；除了这一鉴别之外，当然还有另外的方法，比如试他的脉搏，如果脉搏仍然在跳动的話，哪怕你感觉不到他在呼吸，只能说明人的手太不敏感，而不能说明他没有了呼吸，但如果连脉搏也没有了，这 SG 个人是否仍然活着，就实在很难说了。

我虽然没有去鉴别温宝裕的死活，但看了白素的一连串动作，心中也是惊骇至极，她先用右手试他的鼻息，然后再用左手试他的脉搏，这无疑说明

她没有感受到温宝裕还在呼吸，而她在试过他的脉搏以后，面色已经由白变黑了，并且放弃了进一步试脉搏和鼻息，却松开了两手，伸到他的胸前，解开了他的衣服，让他的胸部袒露出来。她在做着这一切的时候，我已经知道，白素既没有感觉到温宝裕还有呼吸，也没有感受到他的脉搏还在跳动，现在，她在尝试最后一个方法，就是听一听，他是否还有心跳存在。果然，白素在解开他胸前的衣服之后，便侧着身子，让右耳贴在他的胸膛上。白素听了足足十分钟，在这么长时间里，她既没有说任何话，也没有动一动，至于结果，我已经知道了，但她为什么一直扒在他的身上不肯起来，我还是不很清楚，直到她的身子一软，从床的边沿溜到地上，我才猛地吃了一惊。

白素竟然如此失控，这件事本身就令我惊骇莫名，意识到事情比我们当初设想的不知要严重多少。第一，温宝裕此刻睡在那张大床上，一动不动，没有呼吸、没有脉搏、甚至连心跳也没有，难道不是死了还能有别的解释？虽然现代医学对人的死亡有着几种不同的解释，也就是说，温宝裕究竟是真死了还是假死，需要科学的鉴定才能下最后的结论，但一个人不再呼吸，心脏也不再跳动，就算是活着，还能活多久；第二，我们一直以为，温宝裕是与红绫在一起的，周游所说的不知道，也是指不知道他们两个人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现在看来却是大错了，温宝裕就在目前，而红绫却不知所踪，真正不知道的是红绫的去向。

他们到底遇到了什么？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我将白素扶到一旁坐下之后，非常认真地察看了温宝裕的身体，我查得非常仔细。我原以为，造成这种情况肯定是外力作用的结果，或是被人打杀或是被人暗中下毒，不管是哪一种情况，一定会在小宝的身上留下痕迹，只要有任何痕迹，以我和白素的江湖阅历，不可能不知道是什么人在作祟，只要弄清了出手者的来路，一切都还有余地。我的想法其实也是非常简单，如果是被人用利器杀的，身上就一定有伤口，或者刀伤或者枪伤；如果是被人用极端的手法打的，在留下内伤的同时，也会有一定的皮下淤血，比如铁沙掌就属于极其厉害的掌上功夫，平常人只要挨了这样一掌，就会被掌力震断筋脉而死，而死者身上会留下一个非常明显的乌紫色掌印。再比如是被人勒死，那么，颈部定会有非常明显的勒痕。被暗中下毒也是一样，凡是被毒死的人，不论是什么样的毒，都会在死者的身体上留下印记，最常见的是口鼻流血，中国古代的说法是七窍流血，而且，身上还会出现一些出血点。总之，任何人要想置人死命却又不着痕迹，那是根本不可能的事。

我想在温宝裕身上找出来的，就是这种痕迹，我首先查看的是他的口鼻，并没有任何异样，温宝裕的嘴唇甚至一如既往的红润，牙龈没有充血，身上没有特别的出血点，这就排除了中毒的可能；我查看了身体的各个部位，并没有看到明显的伤痕。在这时，我就想到古今中外几种非常特别的杀人手段，比如中国古代记载的狠毒妇人趁丈夫熟睡以后将钉子钉进丈夫的头顶或是耳洞之中，这种方法虽然也会流血，但数量极少，古代人因为没有这方面的经济，偶尔几次被人得手也是极有可能的，但到了现代文明的今天，这种方法让人一眼就可以看穿，当然是失效了；再比如通过静脉注射一种盐，能瞬间致人于死地而造成心脏病猝死的假象，但只要注射，不可能不留下针眼；再如拿破仑死亡之谜，有人推测是慢性砷中毒，这种手段中国古代早已有人用过，杀人者除了需要有足够的时间外，被杀者身上同样会留下印记，毛发大量脱落就是一个最明显的特征。当然，以我的丰富阅历，不可能没有想过还有

其他一些更特别更不为人注意的情形，比如《阴差阳错》这个故事中阴差利用阴间宝物夺魂环杀死曹普照一家几十口的情形，那阴间宝物置人死命是夺人魂魄，据说是可以杀人于无形，究竟情形怎样，我也是听说，没有真实地见过，更何况那夺魂环早已失去了原来的功效，再也不可能杀人了。

在这里，我之所以有这么一大段记述，当然是为了说明一个问题，这也正是令我百思不得其解的，那就是温宝裕到底受到了什么人什么样的攻击？为什么竟连丝毫的痕迹也找不到？我当时想到了两种可能，一种就是像阴差一样，向BWY下手的是那些来往阴极其自由而人性中狠毒的一面仍然没有消失的半人半鬼，一种当然是外星人，而且以前一种可能大。

熟悉我的故事的朋友都知道，所谓阴间的存在，只不过是外星人在地球上存在的另一种方式，由于至今不明的原因，他们在地球上建立了许多个阴间，专收人死了以后的亡魂，同时也知道，要说可以杀人于无形，也只有这些朋友可以办到。但这里还存在一个问题，据我所知，外星人来到地球，仅仅只是对地球生命有着极其浓厚的兴趣，完全是出于研究的目的，他们对地球人并无恶意，要说他们出手杀人，至少我是不会相信的。何况红绫与外星人颇有渊源，外星人既不会对她下手，也不会对她的朋友下手。除此之外，当然就该怀疑那些为外星人工作的地球人了，这种人也是实际存在的，像我在以前反复提到的阴差、李宣宣就属于这一类，这一类人亦正亦邪，他们利用可以来往于阴阳两界的机会，做下一些伤天害理的事也是极有可能的，像那个后来不知所踪的阴差，为了满足自己的淫欲，设计杀死了武林大豪曹普照一家人就是一例。除了这两种可能，我实在想不起来还会有别的什么人能有这样的本事。另一个让我不明白的问题是温宝裕到底是已经死了还是活着，我的确是不能肯定，如果说他活着，可分明没有呼吸没有脉搏更没有心跳，如果说他已经死了，可他分明还有体温，死人是不能有体温的，传说中的鬼就是浑身冰凉的。

白素因为心力交瘁，当时是坐在旁边的沙发上的，她 very清楚地看到了我所做的一切，如果她当时有更多一点力气的话，也会这样做的。现在，她见我温宝裕浑身上下检查过了，就拿眼望我，那意思我当然明白，是急切地想知道我究竟找到了疑之处没有，我很无奈地冲她摆了摆手，她于是就将目光转向站在一旁的周游。

周游见白素盯着他看，心中顿时就明白了，连忙说：“我不知道，我什么都不知道。”

这时，我也想起应该问一问这个本身就奇特之至的周游，刚才在外面，因为四周一团黑暗，我没法看清他的脸，所以说不出他是怎样一个人，现在室内灯火辉煌，他就站在离我不到两英尺的地方，我当然看得很真切。

看上去，周游与温宝裕的年龄相仿佛，长相却比温宝裕更英秀，我原以为，像小宝这样的男人已经够出色了，没料到这个周游比他更出色，这样的男人又生活在这样一个非常开放的时代，一定深得女人的欢心，如果他本身不善于把握，很可能就会沉缅其中，难以自拔，我相信眼前这个周游就是这种情形。

我看他的时候，见他脸上有着极为惊恐的表情，我相信这份表情透露了他没有说真话的秘密，其实这也不难想象，有关温宝裕身处险境的事是他打电话告诉我的，而且打的是那个只有极少数人知道的电话，这充分说明，在温宝裕没有成为这样之前对所要做的事有一定的了解，而且知道至少是预感

到有一定的凶险，所以才未雨绸缪，他一再说他什么都不知道，那是因此事与他有着极大关联的缘故。如果温宝裕和红绫真有什么不测的话，他不愿意有人知道其实是他害了他们。

“你真的是什么都不知道？难道你和温宝裕之间是什么关系也不知道？你该不会告诉我，说你根本就不认识这个人吧？”我问道。

“是的，我不知道这个人是谁，我从来都没有见过他。”他说。

我想，这个周游一定没有看过我整理出来的那些故事，如果看过的话，一定知道卫斯理是一个什么样的人，那也就不敢这样在卫斯理的面前睁眼说谎话了。“那么，你是怎么发现他的？难道是他自己跑到你的床上的？”

“我发现他的时候，他就在我的庄园里，那时他已经是这样了。我以为他是得了什么病，就让人把他弄到了这里。”

这话就更是漏洞百出了。我逼近了一步，说道：“是的，你发现他的时候，他就躺在你的庄园里，而且已经变成了现在这样了。这一点你说得很对，我已经看出来了。”

他听了我的话，显得非常惊讶，问道：“你看出来了？你是怎么看出来的？”我再次向他走近了半步，逼视着他的眼睛说：“我当然看出来了，大概你还不知道卫斯理是个什么样的人，那并不是说卫斯理就是个寂寂无名的人，却只能说是你孤陋寡闻。如果你对卫斯理这个人稍稍有点了解的话，一定知道我有这个能力，我能看出许多事情的真相来。我不光已经看出他是被你弄进这里来的，我还看出，他进来以后说过话，对不对？”

因为我说的这些全都是根本就没有发生的事，而且我在说的时候，还特别强调我是如何的有名如何的了得，似乎只要掐指一算，就能知上五百年下三百年似的。他对我的这番话当然颇不以为然，这正是我意料之中的事，而且，我要的也正是这种效果。周游果然是不无讥嘲地一笑：“我倒是早知道卫先生的大名，真正是如雷贯耳，今天一见，果然是名不虚传。我想问一问，卫先生是怎么知道他进来后说过话的？他究竟说了什么话？”

“他当然说过话。”我说：“他先是感谢你救了他，然后对他说，快给卫斯理打电话，并且将卫斯理家那个极少有人知道的电话号码告诉了你，对不对？”

我这话一说，就看他面露惊异之色，他显然不是个很笨的人，已经意识到我所说的话只不过是暗示他，对这一切，我早有洞悉，并且丝毫不信任他。他显然也已经知道，卫斯理或许没有传说中那样具有通天的本领，却也决不是泛泛之辈，这是一个极难对付的人。所以，他在听了我来的那几句话之后，简直惊骇之至，大睁着一双非常漂亮的眼睛，瞪着我，有好半天竟连一句话也说不出，后来就猛地坐到了沙发上。我说他是坐在沙发上的，其实是多少有点抬举他了，更确切的说法是跌在沙发上。

“既然你知道卫斯理是个什么样的人，那很好。”我继续说，而且故意在他的面前走过来又走过去，目的当然是要给他一定的压力。“我可以清楚地告诉你，你和温宝裕之间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很快就可以查清楚，我相信你也知道这一点。你想隐瞒什么，在我面前，你是做不到这一点的，如果你真想让这件事得到一些补救的话，就应该主动跟我配合，把真相说出来。”

“可是，我真的是什么都不知道。”他说，神情似乎非常绝望。

我看他这一刻的表情，似乎并没有说假的成份，心中忽然一凛，追问道：“不知道？你说这话，你自己愿意相信吗？”

这时，周游的表情除了绝望以外，还有一种急于想过关了结的意思，他说：“卫叔，请你相信我，我是真的什么都不知道，他们在外面做那件事的时候，我并不在场，我当时就在这里，在这里睡觉。后来，我听到一声惊叫，那声惊叫非常特别，根本就不像是人在叫，而且特别……特别……特别惊恐。我听到叫声，就跑出去看，这才看到他躺在庄园的草坪上，已经是这样的了。我以为他一时昏了，就叫人将他抬到了这里，谁知道他就这样躺了整整一天没有醒过来。卫叔，请你相信我，我真的没有说半句假话。”

我相信他说的这些话是真的，他提到了一声特别的惊叫，而且说那不像是人在叫，我马上想到，那一定是红绫的鹰在叫，那只鹰早已通灵，一般情况下，它是肯定不会乱叫的。

这次，它不仅是叫了，而且据周游所说，叫声特别惊恐，也就是说，它知道有极其不寻常的事情发生了，这事情发生得异常突然，不仅仅是红绫，就是这只极有灵性的鹰，也仅仅只是来得及发出一声惨叫。

这一切当然是真实的，但我也相信，周游并没有把他知道的全部说出来，所以我不得不再一次逼问他，因为事关红绫，别说是用这种最普通的手段逼他，如果能够顺利救出红绫来，让我将他杀死在眼前，我也不会有丝毫犹豫。

“你刚才说，他们在外面做那件事，那到底是一件什么事？”

“我不知道，那是他们的事，我不知道他们要做什么？”他说。

“可是，这件事是由你引起的，我早就已经想到了这一点。”我说。

这时，白素也有些缓过神来了，她的表情甚至比我更激烈，她对周游说：“你到底将一件什么稀奇恐怖的事告诉了他们，才引起他们对这个庄园如此之大兴趣？我明白告诉你，你如果不把这件事说清楚，或者是你吞吞吐吐拖延了时间，引起非常严重后果的话，我怎么都不会放过你。”

“是，是有关大仙显灵的事。”周游终于肯说出真相了。

第三部：神秘庄园

周游终于说出，吸引温宝裕和红绫到这里来的那件事是有关大仙显灵的事。因为受我影响，这两个孩子对探索生命奥秘有着极为浓厚的兴趣，只要哪里出现了稀奇古怪的事，那里就一定少不了他们。我原以为，人本身已经是够复杂了，他们既然对此有兴趣，在这方面多做一些研究，也没有什么大不好，所以对他们平常的行为一惯采取恣意放任的态度，却没有仔细想过，这个地球村已经够复杂了，在这里生活的不仅仅只有地球人，还有外星人，更有着许多我们甚至包括外星人都还不清楚的力量，我在培养他们对不可知兴趣的兴趣时，是不是最终害了他们，我现在也是完全说不清楚了。

至于周游所提到的有关大仙显灵的事，相对于红绫失踪来说，尚属首次，所以，我先按下这件事不说，说说我和白素连夜在庄园里寻找红绫的过程，这一过程中其实没有任何值得在此记述的东西，不过，了解这一过程，对了解这个庄园有着很大的关系，我所讲的这个故事，就发生在这个神秘的庄园之中，对此庄园有一个基本印象是非常重要的。

在周游讲述了事情的大致经过以后，我们就要求他和我们一起到庄园里去找红绫，我们想，这里既然有一个大仙，（熟悉我的记述的朋友都清楚，所谓的人间大仙，其实全都是一些外星人或者是改变了生命形态的地球人），

也就是说，这时有一个外星人的地球工作站，红绫也是外星人训练出来的，或者可以处划半个外星人，外星人之间，总该不至于有恶意。

这样一想，我们就认为，说不准红绫是被那些外星人朋友接去作客了，可能会在一定的时代出现，所以我们要四处找找。

周游听说我们要去庄园找红绫，面露为难之色，说：“没有用的，我们已经找过了，连一点痕迹都没有。”

外星人做事当然不会留下痕迹，如果不是他们有意要让地球人知道而留下痕迹的话，那一定不会是外星人所为了。我看了看白素，她的想法显然跟我一致，所以他对周游说：“先别管有没有用，总该要找一找的，没有亲身去做过某一件事，你怎么会知道没有用呢？”白素意识到这件事其实与外星人有联系以后，精神就好转了许多。

周游说：“事情发生以后，我们花了整整一天的时间，到处找过了，真的是什么都没有，不然，我也就不会那么急把你们叫来。”

不管他怎么说，我们坚持要他带去出事现场，他说：“那地方我不敢去了，我还不死。”他命令几个下人带我们过去，而他自己，却不敢离开屋子半步。

当时已经接近黎明，天边已经现出了一线乳白，所以地上就有了光线，不再像我们刚来时那般黑暗，许多事物可以看清楚。我和白素走出了周游的房子，极目向四周看去，心中是大大地吃惊，这个庄园可是一个名符其实的庄园，大得我几乎不敢想象。在此之前，我只是接触过际耀的庄园，那个庄园同这个天一庄园比起来，简直小到了极点，甚至可以说根本就不能算是庄园。同时我又想到大亨和陶启泉这些超级巨富，他们的花园别墅虽然遍布世界各地，却也没有如此之大的一个庄园，可见说这个周游富可敌国，大约是一丝不差的。后来我们才知道，他之所以有这样的一个庄园，当然与他提到的那些大仙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这是后话了。

我和白素向四处望过之后，才忽然明白，我们提出找红绫，而周游竭力表示反对是有缘由的，根本问题就是这个庄园实在太太大，一时之间，仅凭我们两个人，在短短的几个小时时间里，别说这个庄园全部搜索一遍，就是查看其十分之一，也是一件异常艰难的事。

我们出了门以后，周游的手下，在面前划了一个大大的弧线，向我们介绍说：“天一庄园大得很，到底有多大，我也不能确切地知道，我在这里生活了二十多年，庄园里至少有一大半的地方，我从来没有去过。”

他的话的确是让我和白素大吃了一惊，当即抬头去看，可不是，这个庄园的确大，从我们站的地方看去，左面有几座山，右边却是一个很大的湖，而将湖围在中间的，是一大片地。也不知周游的祖上是什么路数，竟有这样的一个王国。

周游的下人领着我们走近一辆宝马汽车，我和白素坐在了后座上，由他驾着车，向那几座山开去。他一面驾车，一面对我们说：“出事的地点就在那个山脚下，那里是一条小溪，清澈的溪水常年不断，而且，小溪两旁树深林密，环境十分幽雅。我们发现温宝裕的时候，他就躺在那条小溪旁边。”

他这话说得虽然平常，我和白素听了，却是惊骇之至，要说原因那也简单。据我目测，那座山离周游的豪宅至少也在六千米以上，如此之远的距离，而且周游当时又是处在房屋包围之中的，据我设想，他的家里当时有一个甚至几个女性，这些人都是他的相好，也是知道大仙这件事的，此时全都集中

到了他的家里，目的当然只有一个，希望听从温宝裕口中搞清楚有关大仙的秘密。这也不难想象，她们是定不敢跟温宝裕一起去看个究竟的，所以就呆在了周游的家里，甚至可以肯定是呆在他的卧室，而且是在那张奇特无比的怪床上的。前面已经说过那张怪床的怪处，那些怪，当然是因为主人的特殊需要，也就是说，事发当时，主人或许正在让这张怪床发挥特殊作用。

我之所以如此设想并将此事说得尽可能的详细，并非因为我这人无聊，而是为了让读这个故事的朋友能够了解当时的环境。

周游当时在做什么事，我们已经清楚了，他在做这件事的时候，因为庄园里还有下人，纵使他再开放再荒淫，也不至于不关门。在那种门窗紧张闭而又全神贯注地享乐的时候，就是那座远在数公里之外的山中发生了爆炸，他们也应该充耳不闻。但事实却根本不是这么回事，他们听到了红绫的鹰发出了一声惊叫，那鹰的叫声到底有多大能量，我和白素是非常清楚的，这就是我们惊骇的原因，这实在是一件匪夷所思的事。

当即，我们去了出事的地点，那条小溪虽然很特别，但与其它我们所见过的小溪相比，也实在没有任何太多的不同，既然这是一个非常古老的庄园，庄园内又有山，山中有小溪是一件非常平常的事，因为是私人领地，一切都照顾得很好，树深林密也是可以想象的。

周游的下人将我们带到小溪边的一块草地上，这片草地的大小只不过百来尺，实在说不上有多大。他对我们说：“SG 我们就是在这块草地上发现温宝裕的。”

我和白素于是在这草地上寻找，希望能找到红绫或者那只鹰留下的任何痕迹。但很快我们又绝望了，因为一切都正常。白素在没有任何发现的情况下抬头看我，我清楚她看我的意思，我也就看了她一眼，这次交换眼神只不过一秒钟而已，我们却已经说了许多话。其中最关键一句就是：这件事既然是外星人所为，当然就不会留下任何痕迹，除非他们有意要告诉我们什么。除此之外，我们设想了当时的情景。

当时，温宝裕和红绫一起来到这里，目的是想以某种方法使得那些大仙现身，以便与之对话，他们或许希望大仙会带他们去外星人的基地，从而使他们增长一起知识。这是完全有可能的，他们跟我一起，已经有过许多次这种离奇经历，所以像我一样，认定外星人不会为难他们，一切都不必担心。

至于他们到达这块草地之后做了些什么，然后又发生了什么样不可思议的事，我们实在是想象不出来。我曾有过一种设想，那就是外星人果然是现身上，而且利用一种非常特别的手段使得温宝裕成了现在的样子，他们原是想以这种手段对付温宝裕和红绫两个人个的，但红绫与温宝裕毕竟不同，她那极为特殊的电脑脑袋中有的对付这种特别手段的方法。外星人见他们的手段根本制服不了红绫，大为吃惊，于是便跑开了。红绫哪里肯放过他们？便追了过去。但这种推测显然不合当时的实际情况，这一点我和白素都已经想到了。如果说红绫当时是主动追过去的，那么，她就应该是自由之身，或者至少有一段时间内她是自由的，既然她是自由的，那只鹰当然也不例外，那么，在后来可能会发生危险的时候，那只鹰就应该设法离开，向我们报信。事实上这种事并没有发生，也就是说，在事发当时，或者后来的某一个时候，红绫和鹰同时失去了自由。这完全是发生在一瞬间的事，以至于无论是红绫或是鹰，根本都无法对此作出反应。

毫无疑问，就算红绫现在没有危险，她和鹰和自由也是掌握在某种不可

知的力量手里，这种不可知的力量到底想将她怎么样？这正是我们所担心的问题。

因为这庄园实在太大了，我们就是能够调动一支军队来，在一两之内，恐怕也无法将如此之大的一个庄园遍寻一次，所以，我们只好放弃了继续寻找的念头，这也实在是一件无可奈何的事。

我们放弃寻找红绫，当然不会是彻底放弃，而是想到得从别的途径进行。白素一时没有明白我的意思，也是她心绪太乱的缘故，见我几乎是没有怎么寻找就要离开这里，她一下就急了，冲我叫道：“你是什么意思？难道红绫是我一个人的女儿？她如果再有什么不测，你这一辈子能安心吗？”

结婚这么多年了，我们之间说话还从来没有像这样大声的，我当然理解她此刻的心情，其实，我的心情也好不到哪里去，但急得吐血，也是于事无补，我只好对她说：“这事是没法急的，急也不可能将她急出来，只得慢慢设法，总会想出办法来的。”

“等你想出办法来，女儿已经……已经……”

我当然知道她想说已经什么了，只是因为忌讳那个字眼，所以才几次没有说出来。其实，在我们有了许多的经历之后，对生死是看得很开的，就像所谓成仙只是生命形态的一种转换一样，死亡也同样是一种生命形态的转换，并没有什么可怕的。但人毕竟是人，没有人能够逃一些世俗情感的羁绊，就算我们对自己的生死看得再淡，可事涉爱女，却还是愿意她好好地活在世上。一想到我们女儿从此可能天地相隔，心就会一阵阵的疼痛，这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切肤之痛。

事关女儿的生死，或者说得特别一点，事关我们感情的依托，心绪大乱是一种非常自然的表现，这就是人的弱点，任何人都不可能超越。但我毕竟比白素要冷静一些，才可能对她说下面的那一段话。

我对她说：“虽然我不知道红绫到底出了什么事，但有一点我是清楚的，如果有意外的话，这意外早已经发生了，我们现在再怎么急，也不可能让乾坤倒转；如果说红绫现在还活着，那么，我相信至少在几天之内，她是不会有生命之虞的。这段时间下百我们要紧紧抓住的。”

白素显然也意识到光急并不能帮助红绫，所以便同我们一起回到了周游的大宅中，从那以后的很长一段时间，她几乎没再说一句话。

回到周游的大宅以后，我要求周游将所发生的事再叙述了一遍，我这样要求是有特别理由的，在当时，他第一次叙述时，我和白素的心绪都紊乱至极点，所以周游说到的事中，有很多细节是被我们忽略了或者是根本没有注意到的，现在由他再次说起来，我们的印象就会深刻得多。

从周游的叙述中，我们知道温宝裕和红绫到这里来是因为这个庄园中出现过一些大仙，这些大仙有两次显灵。在他们的知识中，大仙当然与常人的理解是完全不同的，他们知道大仙一定是外星人，至少也是地球人改变了生命形态以后的一种存在方式。也就是说，周游的天一庄园中所存在的这个大仙，应该理解成外星人。

温宝裕很想知道这些外星人的来路，就找到了红绫，将这件事告诉她，希望她利用从妈妈的妈妈那里获得的知识，对这些大仙进行一番了解。当然，这些全都是在真相大白以后才知道的事，不过在当时，我和白素其实已经想到了这点。

我们知道，在地球上工作的外星人之间有着非常特别的联系，一般情况

下，哪里有外星人的工作站，其他外星人应该是知道的，像勒曼医院，就集中了近三十个星球的外星人和一些改变了生命形态的地球人，他们同散布在地球上的数十个这类工作站有着联络，再比如红绫的外婆，也就是她通常所说的妈妈的妈妈，自从改变了生命形态以后，一直都同外星人在一起，她给红绫的脑中输入的知识几乎包括了人类以及外星人的全部知识，她的大脑实际比一台最现代化的电脑还要先进不知多少年，只不过她的大脑之中绝大部分知识还处于沉睡状态，就像我们通常所见的电脑中存储的文件一样，需要利用一些密码、路径才能提取。

温宝裕发现了一处外星人基地，首先想到的就是从红绫这部超一流的电脑中提取有关的知识，以便揭开这个外星人工作站的秘密。

看到这里的朋友也许会问，温宝裕是怎么知道有这样一个外星人基地的？

说起来，这话可就长了，不过，即使再长也还得要说，因为这件事其实跟温宝裕和红绫的事有着极大的关联，正所谓没有前因就一定不会有后果。

这件事的前因当然是周游和他的天一庄园。

周游和温宝裕其实是同窗学友，只不过因为这位周少公子所选择的人生道路，和温宝裕有着极大的不同，就像前人所说，道不同不相为谋，两个性格、价值取向、人生信念完全不同的人，当然不会走到一起，温宝裕甚至不愿在旁人面前提起有这样一位学友。后来，将他和红绫引到天一庄园的根本原因，还在于卫斯理的名声。我在见周游之初说他不知道卫斯理是何许人也也并不正确，周游其实对卫斯理的那些离奇经历非常了解。

周游了解卫斯理也是基于同一个原因，想搞清楚天一庄园的大仙之谜，他第一次在庄园里见到大仙时，真正是惊恐之至，甚至不敢再在这里住下去而跑到一个情妇家里呆了六个月。到了第三个月的时候，他听到一位朋友提到了卫斯理的名字，知道卫斯理是一个有着非凡经历的人，于是兴趣大增，向朋友打听卫斯理的情况，这位朋友说：“你如果是想打听别人，我或许没有半点办法，但打听卫斯理，其实也非常简单。”

“怎么个简单法？”周游紧盯着问。

他的这个朋友说：“卫斯理早已经将他的这些经历写成了书，总共有一百多本，每一本都有一些非常奇特之处，读过之处，你原本有许多不明白的事，也都能从他的书中获得答案。有关这一类书，他还在陆续写。所以我说要了解卫斯理并不难，你只要将他的这些书找来一读，就什么清楚了。”

这位朋友也实在是太抬举我了，其实并非如他所说，只要将卫斯理的书全都通读后，许多不明白的事，就能获得答案，就是卫斯理本人，对这个世上的许多事也是没有答案的。

当时，周游听了朋友的话，说干就干，将卫斯理的所有一百多本书全都买了回来，一本接着一本读下去，在接下来的三个月时间里，他将卫斯理的所有书全都读了三遍或者四遍。

任何人读书，仅仅只是读一遍的话，当然就是读书，但如果认为这书需要读第二遍以上，就不会再是读而是研究了。周游的情形就是这样，他实在是一个不太喜欢读书的人，只不过因为自己遇到了无法解释的怪事迫切想获得答案，而卫斯理的书看起来又似乎是专门解答这样一些稀奇古怪的。

其实，他读完了所有的书以后，并没有如他所希望的一样得到任何答案，这不免使他大失所望，与此同时，他心中又升起了另一团希望，那就是从书

中看到了一个他非常熟悉的人。读者当然已经想到，这个人就是他的同窗学友温宝裕，他们离开学校以后，温宝裕竟有了如此之多的传奇经历是他所不知道的。

知道温宝裕同卫斯理有着极为特别的关系以后，周游产生了一个想法，便是通过温宝裕找到卫斯理。如果当时温宝裕将这件事设法通知了我，后来可能就不会发生如此之多的事，但那时我正在为《错变》中的那桩事奔波，居无定所，温宝裕根本无法同我联系，而且，他认为，只不过是会一会大仙这类事，也不算是什么大得不得了的事，以他和红绫两个人的能力阅历以及手段就足以应付了，更加上他的极大的好奇造成的性格急躁，根本不能等我回来商量一下，便与红绫一起行动了。

我在见到周游的时候就感到奇怪，温宝裕和这个花花公子的周游，根本就是两类完全不同的人，他们是怎么走到一起来的？原来让他们走到一起的并不是温宝裕或者周游本身，而是那些我们至今还不知是何方神圣的大仙。

说到这里，本应该介绍有关大仙的一些发现了。但我现在将大仙的有关一切全都说出来，看这个故事的人未免会觉得有突兀之至，所以，我不得不请朋友们耐着性子，听我慢慢道来。

虽然我对面前这个周游没有丝毫的好感，更对这个庞大的天一庄园没有任何兴趣，但一切都是因周游和这个庄园而起，话头当然就得从他身上引出来。

第四部：周游

别看年纪不大，却有着极为巨大的家产，这些家产当然不是他挣来的，他只是个十足的受益者，至于这些家产是他的哪一个先人挣下的，他本人也根本不清楚。据他说，他没有兄弟姐妹，从记事起就不知道父亲是方便，一直都是同母亲一起生活，几年前，母亲不知所踪。他与母亲本来就没有多少感情，所以对于母亲的行踪，倒也毫不关心，乐得一个人自在逍遥，因为祖上给他留下来的巨额家产，他怎么花天酒地都用不完，他活在这世上，唯一的忧愁倒是怎样花这些钱。

周游第一次介绍到这里，我和白素都没有太注意，第二次介绍，我就有了一种想法，他提到他的母亲是失踪的，事过已经几年，至今生死不知，这就不能不让人感到蹊跷，所以我就追问了一句：“你母亲失踪到底是怎么回事？”

“不知道。”他说：“那是我刚从学校毕业回到家里不久的事。”

他介绍说，那一天，他因为带了两个朋友回家，他母亲并不知道他带朋友回家这件事，因为当时她正在家中的佛堂里做斋，等她完斋以后，大约是听下人谈到他带回两个朋友一事，心中大为恼火，就赶到他的房间，敲开他的门，毫不客气地命令他的两个朋友立即离开天一庄园。

周游这样介绍，让我觉得他的母亲是一个性格古怪的女人，他曾经说过，自从他一出生，就不知道父亲是谁，这有几种可能，比如他的父亲已经死了，或者由于某种特别的原因，他的父亲仍然活在世上但不能与他们母子相见。总之，他的母亲可以称是一个寡妇，一个女人守寡的时间太长，性格就会大变，这也是可以想象的。当时，我有了这种想法以后，就拿眼去看白素，她

似乎跟我的想法完全不同，我和她用目光交流看法以后，才意识到我错了而她是正确的。她的看法是，这件事的关键并不是因为他的母亲性格，而在于周游本身的行为。开始我还有点不明白，后来仔细一想，才恍然大悟。

周游已经介绍过，他的母亲是一个诚心向佛的女人，如果说这样的一个女人性格会非常暴躁或者古怪是难以让人相信的，前面我提到守寡的女人会变得古怪，那是因为这些女人没有了感情寄托，人所有的七情六欲无处发泄，积聚在身体内，会惹出许多事来，情形就像现代人用来关押犯人的监狱一样，将许多的男人或者女人分隔开来，设立男子监狱或者女子监狱，这些失去了另一半的男人或者女人当然会闹出许多事来，时间一久，这里面就会是一团糟。但诚心向佛的人不一样，佛是她一生的寄托，她身上所有的能量都可以通过这种信仰得到发泄，身体内当然就不会有造反生事的“犯人”。佛在这种人的心目中有着极为神圣而又崇高的地位，如果说他们也会愤怒的话，那肯定只有一种情形，就是他们心目中的神被人亵渎了。

这样一想，我马上就明白了周游的母亲发怒的原因，问题的根本在他带回来的那两个朋友，最初，我以为那只不过是两个普通的朋友，在与白素交换了眼神以后，我才猛然想到，那应该是两个女朋友，那么，周游和他的两个女朋友一起做下了什么冒犯神灵的事，也就可想而知了。

他接下来的介绍让我们知道了另一个事实，他与母亲的关第不好，原因在于这个儿子极端不孝，犯上作乱的事对于他来说实在是家常便饭。当时，他见母亲如此对待他的朋友，恼羞成怒，将两个正万分向外走去的女人拉住，对她们说：“你们不要走，我倒是要看看这个老不死的东西能把你们吃了？”母亲已经上了年纪，面对的又是引不孝之子，当然是毫无办法，除了说两个女人不要脸不是人之类的话以外，什么都不可能做。纵然是这几句话，也惹得周游大怒，他硬是像对待一个要饭花子似的，抓住母亲的手腕，将她从自己房中拖了出去。至于后来发生了什么事，他不知道，第二天，才有下人告诉他说他母亲一夜未归，不知所踪。

“她倒也知趣得很。”他听说这个消息后，便说了这样一句话，并且让下人不要去找她。

下人当然找过了，可是找不到，十几天后仍然没有她的任何消息，便又跑来告诉他，被他劈头盖脸一顿大骂，从此没有人再敢在他面前提起此事。

大仙显灵是母亲失踪一年多以后的事。

那天，周游带着几个朋友（后来我已经习惯了他口中所称的朋友是什么样的朋友，这种人把肉麻当有趣，我不会这样，所以有关他和这些朋友之间的事，我不会多费笔墨，大家自可以去想象），来到山下的小溪旁，他们先是在那块草坪上，后来兴致大发，就跑到了树林里，再后来是疲劳过度睡着了。待他们醒过来，太阳已经下山。

最先醒来的当然是周游的那几个朋友，她们醒来后觉得肚子饿了，就喊醒了他，要回家去吃饭。他们一起向林外走，刚刚到了树林的边缘，忽然看到一件令他们大为诧异的事，这是一件任他们怎么想都想不明白的事，几个人看到这件事后，惊得全都张大了嘴，竟是想喊叫都已经喊不出来，直到这件事在短短的时间之后倏忽莫名其妙地从他们面前消失，他们之中的几名女性才突然惊天动地叫了起来。

我看得出来，周游至今提起这件事时，面上甚至还有着惊惧之色，可以想见这件事当时给了他们怎样的惊骇。

在正式写出他们看到的到底是一件什么事之前，我费了颇多笔墨，主要还是想让看到这个故事的朋友在正式接触到这件怪事之前有一个心理准备。

话说他们当时走到了树林的旁边，正要走回到那块草坪上去，这时看到了一个不可思议的景象，在最初看到这个景象时，倒也不能说会给人怎样的惊骇，充其量也只能让人感到奇特而已。

他们到树林旁边时，听到前面小溪中有嘻闹之声传来，顺声向前一看，在场所有人都惊呆了，那条小溪中，竟有七八个或者十几个女人，全都赤身裸体，她们似乎是在小溪里洗澡。

这种情况，如果是在其他地方看到，却也不能算是一件奇事。中国南边有一个少数民族就有这种奇特的洗澡风俗，到了要洗澡的时候，男人女人全都来到河边，分成两堆，男人在一处女人在另一处，这两处可能相距并不远，只不过中间或者是河道的拐弯，所以相互看不到对方。这种看不到只不过是相对的，如果真的有什么人一定想看的话，只要向前游几十米，爬上河岸，一切全都尽收眼底。这个民族可以说是古朴得可爱，没有任何人有这种无聊的兴趣，所以他们的这种洗澡方式也就自然而然。

但周游等人此时看到的情形毕竟不同，他们既不是在中国南方，也不是在国外的什么裸体浴场，而是在他自己的庄园里。最初，他也想到过这可能是他家的下人，这么大的庄园，下人之多，令人难以想象，甚至有许多他根本就不认识，这也不是一件很奇怪的事。但再仔细一想，就觉得不可能，他的下人之中，不可能有这样一群女性，她们一个个看上去是那么美丽那么年轻，皮肤白润细嫩，体型是如此婀娜多姿。

这种形容当然是出自周游之口，他可以算得上是这方面的专家，对女人有着常人无可比拟的鉴赏力，所以从他的口里，什么样的话都可以说出来。他这样说的时候，我最初也是感到恶心肉紧，后来考虑到这些话对了解事情的真相有一定的作用，才原文不动引用了。

这个真相就是，这些女人绝对不会是他的下人，那些下人都是些劳动女性，长年累月，日晒夜露，皮肤一定黝黑粗糙，绝对不会有此刻在小溪中这些女人一般细腻圆润，但如果因此说这些女人是外来的又令人难以置信，因为这里是绝对的私人领地，除非经过了她的允许，没有任何人敢如此大胆地闯进来。

事情在这时候，当然不会让他们感到惊恐莫名，因为那毕竟只不过是一群年轻美丽正光着身子洗澡的女人而已。

接下来，似乎是他们这一群中有人弄出了什么响动，这其实也是非常自然的事，他们之中多数是女人，一群女人看到了另一群女人的裸体，当然会有着各种各样的表情，某一个因为吃惊弄出了响动是再自然不过的事。

这响动使那些在小溪中的女人惊骇之至，她们一齐向这边望过来，紧接着，小溪中忽然升起了一团雾，那团雾起得异常的突兀，几乎是一眨眼间的事，以至于岸上的几个人中，没有任何一个看清那团雾是怎么起来的。就像那团雾起得异常突兀一样，消失得也同样怪诞，仅仅只是在小溪中飘浮了几秒钟，立即就消失了，与这团雾一同消失的还有那群女人。

按周游的说法，从他们看到那群女人到她们消失，只不过几秒钟的事，而那团雾升起到小溪归于平静，最多不过一秒半钟，在如此之短的时间内，那十来个人别说是消失得无影无踪，就是从水中爬起来都不可能。再说，他们一起总共也有十来个人，加在一起是几十只眼睛，竟没有一只眼睛看出

那雾是怎么起又怎么散的，更没有看到那群女人是怎么从他们的眼前消失的。

这样的情景实在是令人惊骇了，所以，他们一起的那几个女人才一齐惊叫起来。

如果说仅仅只是因为这样一件怪事或者说艳事，就将周游这个猎艳高手吓得灵魂出窍，不得不跑到朋友家里躲了半年多的话，那也未免太小瞧他了。虽然这件事发生之后到另一件事发生之中的过程他并没有说得太仔细，但我稍稍一想，便知道了一切。

那件事发生之后，他的众多朋友一致认为他的庄园里有鬼，绝对不敢再走近那小溪半步。

周游却不怕，他大概是想，就算是有鬼，那也是些秀色可餐的女鬼，甚至是一些与人为善的女鬼。他能想到这一层，说明他虽然娇奢淫逸，荒淫无度，但脑子还并不坏。可以设想，这些鬼（或者说人）如果不是与人为善而是与人为恶的话，他的庄园中有那么多下人，总会有倒霉的，这是其一，其二，如果那是一些恶鬼，在他们那帮人发现她们的时候，她们怎么会轻易放过他们？说不准就会将他们杀了然后饱餐一顿，以她们消失的那种速度，要将周游等人抓住甚至是害死的话，那只不过是三两秒钟的事。有了这两点认识，很容易就可以得出一个推论，既然这些绝色女鬼对人并没有恶意，就大可以接触，而且，说不准她们正是想跟人接触才会故意跑到这里来的。周游的想象是，做人未免会有寂寞的时候，难道做鬼就会例外？说不准这些女鬼正因为没有男鬼与她们快乐，才想到以这种方式发泄。周游有着巨大的家产，年龄虽然不大，可以说是阅人无数，他对人的兴趣虽然仍很浓厚，但多少也有点腻了，所以心中就冒出了一个想法：不知与这些可爱的女鬼在一起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感受？

当然，这样的事，也只可能是像周游这样的色中饿鬼才想得出来。

他在这样想过之后，显然是有了行动，否则就不会有另一次的奇特经历了。

我现在可以想象的是，自从在林中遇到了那件奇事以后，周游或者经历了短暂的惊骇，或许根本是欣喜若狂，总之他在不久之后就再次出现在那块草坪上，这次，他的身边没有任何所谓的朋友，而是独身一人。他独自来到这里的目的再清楚不过，是想等那些女鬼出来，他便会主动去与之搭讪，他所希望的正是由此演绎出一个缠绵悱恻的故事来。

究竟去了那块草坪多少次，他没有明说，我认为同整件事没有太大关联，所以再就没有问。总之是有一天，可怕的事情 SG 终于发生了。

那同样是太阳落山以后的事。当时，他就坐在草坪上，身边放着一些食物和啤酒，他是一边喝着酒一边等待着美妙事物出现的。

事情发生的时候异常突兀，以至于他丝毫不知道事情是怎么发生的。

当时，他正在喝酒，他没有带酒杯去那块草坪，所以是拿着罐喝，喝酒当然要仰起脖子，这是所有人在喝酒的时候都会有的动作。他喝了一口酒，眼睛由高处向平处看时，猛就看到前面有几个赤身裸体的女性，以一种优雅之至的姿态站在他的前面，并且向他微笑。那是一种极其有魅力的笑容，以周游如此丰富的猎艳经历，竟还从未见识过哪个女人的笑容会有如此之大的魅力，会如此让人心乱情迷。

周游在说起那时的感受时，说他当时全身上下觉得又酸又软。那到底是

一种什么样的感觉，我也设想过，但实在是想不出来。我曾想，会不会是人们在渴得难以忍受时忽然见到梅子时的感觉？成语中望梅止渴实在可以称得上是一种非常特殊的感受。我向周游提起这个成语时，他说：“比那种感受更甚不知多少倍，当时，我觉得自己就像在一大池的酸水中泡着一般，那种酸味是从身体的每一处冒出来的，似乎连身上的骨头也给泡得没有了任何硬度。”

他这样一说，我就知道我仅凭想象是不可能知道那是一种什么特别的感受的，同时我也知道，这种感受非常重要，表面上看来，那只不过是她们一种极端淫媚的手段，但这种手段很可能可以杀人于无形，温宝裕是不是被这种手段所伤？这实在是一件很难说的事。

周游说，那些女仙（我们暂且按照他的说法，将那些称为女仙）皮肤白得就像是瓷一样，简直可以说是美艳之至。他说，世界上各种肤色的美女他都有过接触，但像眼前这样美的，他还的确是从未见过。他看到女仙的时候，身子虽然酸软无力，脑子却是很清醒的，他有一个很强烈的想法，就是想与她们说话，可是任他怎么努力，就是发不出声音来，他想转一转头看看周围，但根本就不可能，他仿佛是被入使了定身法一般。

那些女仙在他的面前站了很短的时间，一个个非常灿烂地笑着，后来就开始跳舞，那舞姿最初非常缓慢，就像电影特技中常见的慢动作，虽然慢，却有着极大的力度，跳着跳着，渐渐就快了起来，而且越跳越快，最后竟达到了异常疯狂的程度。

“不，根本不可能。”说到这里时，周游自言自语一般说。

白素忍不住问了一句：“什么根本不可能？”

“就是那种舞蹈，根本不可能是人跳的。”他说。

我也觉得他这话说得怪异，就问了一句：“有什么不对吗？”

“太不对了。”周游说：“中国有一个叫杨丽萍的舞者，她那身子就已经够令人匪夷所思了。你想想，人的身子毕竟是有骨头的，骨头当然是硬的不能弯曲的，可是那个杨丽萍跳舞的时候，全身骨头似乎是软的一般。即使是软的可以弯曲的，那也还是骨头，对不对？可这些女仙却更甚一步，让人觉得她们身上根本就没有骨头，她们似乎只是一团肉，要圆则圆，要扁则扁，要长则长，要短则短。”

我想到那根本就不是一群在跳舞的人，而是一群影子。

我这想法一冒出来，周游就说：“当时我就想，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该不是有什么人在我面前放立体电影吧？可是，我看得真真切切，她们是实实在在的，我甚至可以闻到她们身上散发出来的那种非常特别的香味。”

他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忍不住打断了他：“你等等，你刚才说，这件事是太阳落山以后发生的。”

“照啊。”他说，“那是在太阳落山以后的事，可是让我不明白的是，当时，我在那里呆了整整一个晚上，一点都不觉得那是在晚上，甚至觉得四周一片光明，可我又没有看到任何的照明设备，而周围的光线，实在比任何电灯都要强。”

我做了一个手势，示意叫他继续说下去。

那些女仙在Z T面前跳着，快得他根本看不清身形了，仅仅只是一团团的影子，后来，她们突然就停了下来，像最初那样站在周游的面前。周游一看，当即吓得差点灵魂出窍，刚才跳舞的分明都是一些年龄在二十上下的绝

代佳人，她们的皮肤细嫩晰白，套用一句俗得不能再俗的话说是吹弹得破。

（请原谅我不得不再强调她们的相貌如何如何绝佳，皮肤如何如何好，并非我有意在此加点调味料，实在是这事与整个故事有着极大的关联，其实，在我们听到周游一次又一次提到她们的相貌和皮肤的时候，白素就已经有些不耐烦了，这时忍不住打断了他，说：“你就不能把这一节跳过去？说了差不多已经千百遍了。”周游于是拿眼望向我，我已经猜到 he 多次提到这些一定大有蹊跷，所以鼓励他继续说下去。）

周游这一看的时候，顿时大惊失色，那些女仙竟不知什么时候在他的面前变了，变成了中年妇女，那原本纤巧的细腰忽然就有了许多脂肪，身体中那些结实光滑的部分，也不知怎么回事有了过多的赘肉，尤其明显的是脸上，纵横交错满布着皱纹。这还不足以让周游惊骇莫名，接下来发生的事，那才真正叫不可思议。

那些女仙似乎是累了，坐在他面前的草坪上歇了一会，然后再一次开始跳舞，同第一次一样，开始时跳得极慢，尽管她们由少女已经变成了少妇，她们毕竟是一些美丽绝伦的女人，舞姿其实是极为优美的。正因为她们跳得慢，周游才能很清楚地看到她们的变化，她们竟渐渐地衰老，而且这种衰老的速度不可想象的快，也许一个小时，也许更长一点的时间，就在这么一段时间里，她们竟已经成了白发苍苍的老太太。

“怎么会这样？”白素情不自禁惊呼了一声。

周游说：“这还不算最奇的，接下来发生的事，我简直想都不敢想。在那以后的几个月时间里，我只要闭上眼睛就不断地做恶梦，那天的事，实在是比恶梦更可怕。我真的不知该怎么形容。”

这也不难想象，现在我们在听他转述的时候只是感到惊奇，但在当时那种情形下，他所受到的惊骇，可想而知。如果说一群老太婆围着一个年轻小伙子跳舞，这倒也不算是一件很让人诧异的事，可问题是这一群老太婆是没有穿任何衣服的，而且这一群皮肤上满是皱纹，身体极端干瘪的老太婆，在一两个小时以前还是一群有着闭花羞月之貌、沉鱼落雁之容的绝色佳人。这变化并不是几十年间发生的事，只不过在短短的几个小时之中，别说是周游，就算是经历过各种怪事的我和白素在场，恐怕也会吓得大叫。

令人惊怖的事还没有完结，那些在周游面前跳舞的老太婆竟越来越老，究竟老到了什么程度，我不可想象，周游这时用了一个词，似乎可以对我进行想像提供参考，他说：“我从来没有见过世上有这么肮脏之至、衰老之至、丑陋之至的女人，而且，我简直不可想象，年轻时那么性感那么美艳的女人怎么可能会老到那样奇丑无比令人恶心的程度。”

这样一群女人在作天体表演，其丑其怪的确可以想见。

更奇异的是，她们虽然老得似乎已经成了朽木，可她们的身上竟有着极大的能量，她们跳舞的时候，竟也有着年轻人的疯狂，这就更加令人惊骇了。而在她们疯狂了一回，再次停下时，周游看到，她们已经不再有人形，而是一群骨头，准确地说是一群无皮无肉的骷髅，这绝对不是一群被固定在某一处作标本的骷髅，也不是死在荒郊野岭无人收尸，肉质腐烂后仅存的骨架，而是一群活的骷髅。

熟悉卫斯理小说的朋友应该知道卫斯理的一贯观点，地球人的生命的确是有着死活之分的，而所谓死活，也只不过是灵魂和肉体的两种不同的结合形态，灵魂是不死的，而身体因为并不具备灵性而存在死活两种形态。通俗

的说，灵魂和身体本是生命的两个重要组成部分，如果灵魂和身体结合，那么，这个身体就有了生命，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活，这是生命的形态之一；如果灵魂离开了身体，灵魂仍然以其他形态存在，但身体因为失去了灵魂而死亡，所以人死以后变成的鬼是不具备物质形态的，也就是说只有灵魂而没有身体，这也就是人们将这种灵魂的存在方式称为鬼魂的原因。我绕着圈子说了如此一大段话，至此朋友们一定明白，周游在这里所说的事与卫斯理的一贯理论产生了冲突，而且是严重的完全相悖的冲突。在卫斯理理论中，人死亡以后，也就是说人的灵魂和身体分离以后，人的物质形态——身体很快就会死亡，没有人能够超越这一客观规律。但在周游的叙述中，他面前的那一群女鬼由绝代美女变成了丑陋的老太婆，然后又变成了无皮无肉的骨架子——骷髅，也就是说，她们如果曾经是人的话，此时，她们的物质形态已经死亡。但事实上，周游却说她们是活的。

一些失去了灵魂的骷髅，竟然还是“活”的，天下竟会有这样的怪事？

如果这是完全真实的存在，那么，整个卫斯理理论就得进行重新结构。

正因为白素是非常相信卫斯理理论的，所以才脱口说了一句：“这不可能，绝对不可能，这里面一定有什么怪异。”

第五部：骷髅人

听了白素的话，周游说：“这还不算最可怖的，还有更可怕的事在后头。”

“还有更可怕的事？”白素这么问了一句。很显然，她虽然经历过许许多多离奇的事，但都没有这件事的离奇可怖，而且这件事根本就是荒诞不经，不可解释。

“是的，更加可怖。”周游说：“那些……那些恶鬼，还是在跳舞，是一些活的骷髅在跳舞，她们一边跳的时候，还一边在唱歌，我能够看到她们的嘴在动。我知道她们都是一些骷髅，如果她们唱的歌极其狰狞可怖，倒也不算是离奇，可她们唱的歌非常优美动人，简直可以说动人至至。看着这样一群活骷髅在跳舞，绝对想不到她们在唱歌，而且唱着跳着，那些骷髅忽然就全都散开了。”

“全都走开了？她们要去干什么？”我也吃惊地问了一句。

周游说：“不是走开了，而是散开了，散成了一堆堆白骨。”

听到这里，白素忍不住惊叫了一声，不说是白素，其实我在心中也是暗自叫了一声：“这真是太可怖，太匪夷所思了。”

周游继续介绍说，那些骷髅散成了一堆堆白骨，可是歌声却并没有停下来，那是一支他从未听过而且根本就听不懂的歌，那支歌有着极为优美的旋律，如果不是面前有着那些可怖的白骨的话，会让人觉得这简直就是仙乐，但仙乐加上白骨，就让人恐怖之至了。

没有过多久，那些白骨竟然能够自动组合，再次变成了活的骷髅，而且竟走到了周游的面前，伸出手去摸他。应该说她们伸出的并不是手，而是没有皮肉的骨架，她们将那“手”伸出来的时候，周游能听到骨头错动的声音，那声音极其可怖，别说周游当时身临其境，就是现在我们听来，都感到毛骨耸然。

那些活骷髅此是不再唱歌，而是围着周游坐了下来，她们与他的距离非

常近，近得他只要一伸手，就可以将她们抓住。当然，如果不是如此之近的话，她们也不可能摸到周游。

她们伸手摸周游的脸，还开始说话，那个摸他脸的骷髅说：“真难以置信，他长得这么可爱，看一眼就让人动心。”

白素说：“这话不对，不是让人动心，应该是让鬼动心。”

周游说：“她们当时也这样说，在这个骷髅说了那句让人心悸的话之后，另一个骷髅就说，你的话不对，不是让人动心，应该是让鬼动心，你早已不是人了。”

另一个骷髅这么说了句之后，先说话的那个骷髅就说：“这有什么好奇怪的？人就是鬼，鬼就是仙，仙就是人，我说让人动心，或者让鬼动心，或者让仙动心，都是一样的。”

接下来，那些骷髅不再争论这一问题，因为她们的兴趣是在周游的身上，她们几乎对周游身上的每一个部位进行品评，最后的结论是这个男人太美太让人心爱了。于是，她们有一个就提议干脆将他大卸八十块，一人拿一块，正可以当作艺术品保存。一个骷髅便说：“我要他的眼睛，他的这一对眼睛里像是有火一样，看一眼就让人全身发热。”另一个说：“我要他的鼻子，你们都不要同我争，总之，他的鼻子我是定了。你们看他的鼻子，又大又挺，真是好玩之至。”再有的说：“他的鼻子有什么好？他这张嘴才是绝妙得紧，你看他嘴中的舌头，又薄又红，这么性感的嘴，就是看一眼都像触电一样，更遑论亲一下，那简直就该是神仙一般的感觉。”她们在讨论周游的身体器官时，手也在这些器官上抚摸，最后，唯一没有人要的是他的心。

有一个骷髅就说：“这不公平，你们都要完了，我要什么？”

别的骷髅就说：“你就要他的心吧。”

“他的心有什么好？我才不要。”那个骷髅说。

这样的争论没有结果，那个骷髅就伸手过来抢，别的骷髅一见，也都开始动起手来，结果，她们就将他抬起来，许多的骷髅手举着他，一边唱着，一边跳着，一边不断地将他向上抛。这样闹了很长时间，在又一次将他抛得很高的时候，他从高处落下来，下面却没有了支撑，他就这样跌在了草坪上，几乎整个人都跌散架了。当时，他就吓得昏了过去，待醒来时，见太阳已经升得老高，那些骷髅早已不见了。

至此，周游所经历的怪事就结束了，但我觉得他有些东西说得不是很清楚，就问道：“按照你刚才所说，你和她们，就是那些骷髅在一起呆了整整一个晚上。”

“的确是整整一个晚上。”他说。

“可是，在这一个晚上的时间里，你做了什么或者说了什么？”

我这样问的时候，他脸上现出极为迷惑的表情，他说：“我不知道，好象我什么都没有做，连一句话都没有说。”

白素明白我的意思，也就问道：“你遇到了如此可怖的事，难道你竟没有惊叫，或者没有想到过逃走？”

“我想过，任何人在那样的时候，都会想到叫，或者逃走，或者叫人来救自己，如果可能的话，这是很自然的事。可是，我当时根本是一点活动能力都没有，想叫叫不出，想动动不了，甚至就是想闭上眼睛不看那些恐怖的场面也不可能。”

我仔细将他所说的经过想了一想，然后对他说：“整整一个晚上，她们

只是围着你跳舞，在你面前不断变化，除此以外，没有对你做任何事，对不对？”

他表示的确如此。

“既然你知道她们对你并无恶意，你为什么还要躲起来？”

“没有恶意？她们曾商量过要将我瓜分，你说没有恶意？”他似乎非常愤怒。

白素说：“但她们毕竟没有，也许她们只是想同你开个玩笑。”

周游非常激动地说：“根本就不会是什么玩笑，而是有预谋的想害死我，只不过她们没有时间而已。”

他提到的所谓时间问题，对我很有启发。“你说她们没有时间是什么意思？难道你还知道什么？”

“不，我所知道的全都告诉你们了。我只是在想，她们原本是想将我害死的，我相信她们围着我说的那些话，决不会是玩笑，绝对是非常认真的，只不过因为她们是鬼魂。我们都知道，鬼魂是见不得太阳的，因为她们耽误了时间，太阳出来了，她们才不得不放弃了计划。如果我不离开这个庄园的话，她们定会找机会进行这个计划。后来因为听了温宝裕的话，我才敢回来住，但只要到了晚上，我也是根本不敢出门。”

听他这样说，我和白素对望了一眼，我们心中的想法一致，事情并不如他所想象，那些鬼魂是否害怕太阳，我们暂且不论，如果她们真的是有心要害死周游的话，一个晚上的时间已经是足够长了，即使是让他死一千次也足够。这也就是说，我们分析这种非常特殊的生命形态对人类并无恶意，也许做鬼吓人取乐是她们的一种天性 SG？

我们这样分析，其根据当然是我一贯的理论，在周游的眼里，她们是鬼是怪，而在我和白素心目中，我们都清楚，她们是外星人或者说是一种我们至今还没有接触过的地球人。有了这样的分析，我们就相信红绫只不过是她们请去作客了，而这次奇遇，只会增加红绫的又一次非凡阅历。

或许我们这样想多少有些一厢情愿的成份，因为只有她们对人类并无恶意，红绫才会是安全的。我们当然愿意她安然无恙，否则，我们的后半生，那真是不可想象。

在周游介绍完他的离奇经历以后，我们，准确地说是我和白素就开始分析红绫他们到底遇到了什么事，在这方面，周游简直可以说是白痴一个，无法给我们提供任何帮助，我们便也就只当他是一个玻璃人。

现在可以认定的是，温宝裕和红绫听了周游的介绍，好奇心顿时大起，前面已经介绍过，温宝裕曾试图利用红绫脑中的知识，查看一下，这里究竟是不是某一个外星人的地球工作站，但红绫的搜索没有任何结果。这有几种可能，一是这里根本就不是外星人的基地，一是这伙外星人行踪极其诡秘，独往独来，根本没有与其他外星人联系过，所以他们的任何资料都没有出现在其他星球的资料库中，当然，我们还想到了其他几种可能，因为这些都是不太关键的问题，所以不再赘述。

当时，他们听了周游的叙述，与我们的想法一样，这些不知来历的生命或者说骷髅人什么的（为了叙述方便，我们暂且称其为骷髅人），对人类并无任何恶意，她们的存在有着极明确的目的性。既然如此，温宝裕和红绫就想到了与她们对话，或者揭开有关它们的秘密，或者与它们交朋友。在我的各种奇特经历之中（有许多他们也是有份参予的），我们已经结交了许多这

样的朋友，我几乎不用思索便可以说出一大串他们的名字。因为这些外星人朋友与本故事无关，且在以前的许多故事中都有详细描述，所以略过不提。

温宝裕和红绫认定骷髅人对人类并无恶意，甚至周游也多少相信了他们的分析，否则，他此刻应该不敢再住在自己的庄园里。尽管周游有些相信了他们的分析，却也不敢太靠近那块草坪，当温宝裕和红绫去那块草坪，设法与活骷髅取得联络时，周游以及他那些对此事既恐惧又有着极大好奇的朋友便呆在家里等着他们的消息。从后来事情的结局来看，温宝裕和红绫应该是见到了骷髅人，不然的话，温宝裕不会像现在这样死活不知，红绫也就不会神秘失踪。

当时到底发生了什么？这就是整个事件中最大的谜团。

温宝裕和红绫遇到的事绝不寻常，这一点毫无疑问。让人不解的是，他们是两个人一起去的，事发当时，两个人肯定在一起，但周游的家人听到那声极其恐怖的鹰叫之后赶过去时，仅仅只发现了躺在草坪上，未知生死的温宝裕，却没有见到红绫。如果说那些骷髅人误以为这两人要对他们不利，并且施以手段对他们进行惩戒的话，那也应该是两人有着相同的遭遇，为什么会不同呢？

有一种设想，那就是她们的确进行同样惩戒的，只不过在将红绫弄走以后，天一庄园的下人来了，她们再也没有机会弄走温宝裕。

这一设想可以说漏洞百出。第一，骷髅人既然有如此的能力在极短的时间内将他们弄在现在这样，当然也就有足够的能力将温宝裕搬走；第二，温宝裕曾经跟许多高手学过武功，本身虽然还不能算是绝顶高手，功夫却也不弱，而红绫因为被她外婆做过“手脚”，她体内的能量更是深不可测，骷髅人既然能在瞬息间制服这样的两个人，又何以会畏惧天一庄园的下人？第三，按照周游的介绍，她们是一大群，那次见她们在小溪中洗澡，应该有十来个，再一次见她们围着他跳舞时，似乎在二十个以上，数量如此之多，如果真心想将温宝裕弄走的话，当然不会是一件太难的事。事实是，她们放弃了温宝裕，那就只能说明她们对红绫有兴趣而对温宝裕没有任何兴趣。

我正想到这里，白素对我说：“你注意到没有？按照周游的说法，那些骷髅人全都是女性，这件事本身就很让人奇怪。”

我知道白素此时的想法与我极其一致，她也意识到，骷髅人全都是女性与她们只是掳走红绫而放了温宝裕有着很重要的关联。

如果这个分析不错的话，温宝裕应该没有生命之忧。

白素也说：“我觉得温宝裕不会有什么问题，有问题的可能是我们的女儿。”

周游听说温宝裕不会有什么问题，心中是又惊又喜，就问了一句：“你是说温宝裕不会有生命之虞？你能确定吗？”

这话问得我们实在是难以回答，怎么确定？温宝裕此时就那么不知生死地躺在那里，究竟是活着还是已经死了，连我们也是不能确定，我们说温宝裕不会有生命之忧，只是一种推理，只不过我们认为这种推理比较接近事实。如果我们的推理不错，骷髅人对男人没有任何兴趣，她们感兴趣的只是女人，她们自己也全都是一些女性。她们虽然说过要将周游瓜分的话，那只不过是同他开玩笑，存心要逗他取乐，这是她们的天性使然，没有任何实质的意义。但温宝裕和红绫出现以后则完全不同，她们对红绫有着极大的兴趣，却又觉得温宝裕与她在一起碍手碍脚，所以才会用手段将温宝裕弄成这样。她们这

样做，目的当然不会是使温宝裕成为植物人，如果为了让温宝裕不至于记起在这里发生的事而将他变成植物人的话，倒不如将他弄死更简单，外星人做事，决不像地球人，拖泥带水，他们做事一就是一二就是二，不会多费半点手脚。至此，如果前面的分析全都是正确的，那么，温宝裕会醒转来也就毫无疑问了。

道理虽然如此，可温宝裕真的醒过来后会是一种什么情况？现在实在也是非常难以预料的，我相信，为了使温宝裕彻底忘记他在那块草坪上的所见的事，骷髅人早已在他的记忆组中做下了手脚。人的记忆就像一盘录音机的磁带一样，外界发生了什么事，这盘磁带全都将其记录下来。但也有的人可以将这盘磁带的全部或是部分删去，这件事并不复杂。当然，如果想删去人的记忆库中的某些信息，肯定是一件极不容易的事。但这件事对于要比人类不知先进多少年的外星人来说，却也是一件非常简单的事了。

也就是说，温宝裕真能够醒过来的话，也一定记不起在那块草坪上所发生的事，那将会是一段永远消失了的记忆。

我特别注意到了白素所说的有问题的是我们的女儿那一段话，我不得不承认，他的忧虑是非常有道理的，红绫的失踪，显然不是因为她发现情形不对而跟踪，也不是像温宝裕一样，用什么特别的手段将她制服后般走，根本就是将她掳走了，连同她的那只鹰一起。

如果说世间有什么人能够在一瞬间将红绫掳走，这样的问题让我来回答，那么，我的答案就只有一个：外星人，除此之外，我不相信任何地球人有如此能力。

那么，那些骷髅人掳走红绫的目的究竟是什么？她们将会怎样对付红绫？

我越想越感到这是一件极其可怕的事，可目前我对这件事实在是无能为力。

当时由于亲生女儿生死未卜，我的心绪大约是乱得很，所以就有许多我本该引起重视的事或者细节，最终还是被忽略了，等到后来意识到这一点时，已经是这个故事接近了尾声的时候，于事已经无补。比如最先与骷髅人遭遇的是周游，第一次，他是看到骷髅人洗澡，那件事是在他们完全无意识无思想准备的时候发生的，当时我就应该想到，那种无意中遇到的事，才最接近事实的根本，再以后发生的两次，都是有意识要同骷髅人接触才发生的，当时我知道这三次发现有着绝然的不同，却没有想过这种不同为什么会导导致完全不同的结局。

当然，温宝裕想见到骷髅人与周游想见到骷髅人，目的是完全不一样的，周游的目的是想在他的猎艳经历中加入更加神秘奇特的一章，而温宝裕却只是对骷髅人的存在感兴趣，正是这两种绝然不同的目的，才导致了完全不同的结果，周游只不过经历了一个比恶梦更恐怖的夜晚，而温宝裕却为骷髅人所制。

我在知道了这一切之后，原应该想到，后两次遭遇，对于骷髅人来说，绝对是有足够准备的，她们对两次使用了完全不同的方式正好说明她们有着绝然不同的目的。可是，由于事涉红绫，或者是我真的老了，脑子不再像前一般好用了，竟然将这些本应该注意到的极为重要的事情忽略了。

被我忽略的事还不仅于此，比如周游提到过他母亲的神秘失踪，当时，我和白素都认为，那只不过是一个伤心欲绝的母亲对她不孝的儿子的一种惩

戒，这种惩戒实际上没有对周游起到任何作用，他反倒是觉得更加轻松起来。

关于这件事，我原也应该想到其中有许多古怪之处。地球上的任何生命，都是由两个非常重要的部分组成，一部分是灵魂，一部分是身体，我们也知道，没有任何地球人有着能让身体消失无形的能力。如果当时我们想到这一点，且由此追溯的话，就会想到，周游的母亲失踪，绝对该有一个结果，也就是说，活要见人，死要见尸，活不见人死不见尸的情况肯定有着极为奇特复杂的内幕。

但在当时，我和白素的确是处于一种思绪极端的紊乱之中，我们反复思考的一个问题是，必须尽快救出我们的女儿红菱，我们必须在最短的时间内想到救她的方法，除此之外的所有事对于当时的我们来说，都是绝对次要的。

我、白素还有周游坐在周游那间豪宅的大客厅里，我们尽管是整个晚上没有睡一刻钟，却没有任何睡意，倒是周游，竟歪在沙发上鼾声大作。

骷髅人当然不是妖魔鬼怪，而应该是地球人以外的一种生命形态。这是我当时所想到的事。在此同时，白素显然也想到了这一点，所以她才会对我说：“我们应该设法同我们的外星朋友联络，请求他们的帮助。”

此时，我也正好想到了这一点，可在她提出这个问题之后，我又有了另外的想法。其实，我的这个想法在前面的讲述中已经多次提到，那就是这伙骷髅人决不会是我们熟悉的那些外星朋友的同类，甚至跟他们没有丝毫关系。我之所以产生这样的想法，主要有两点理由，一是红菱的脑中没有任何关于她们的记载。这一点其实非常重要，因为红菱的脑袋可以说是一个宇宙信息库，在我们所接触的外星人朋友中，有勒曼医院的那一些人，有康维十七世这个外星机器人，有文依来兄弟这种外星人与地球人交配后制造的宇宙人，有红菱的妈妈的妈妈那一类被认为是“成仙”了的新型宇宙人等等。其中，勒曼医院的成员来自近三十个星球，而红菱的妈妈的妈妈那伙宇宙人也有着极为复杂的成份，它们之间的知识有许多是共通的。如果说我一定要寻找宇宙人的帮助的话，也只能是找这一些人，其中比较容易的当然是康维十七和勒曼医院，要找其他的宇宙朋友可就实在是太难了。换一句话说，如果康维十七和勒曼医院真能帮得了我们的话，红菱肯定是半点问题都没有，她所拥有的知识足够她应付所发生的一切事情，如果红菱不能应付这一切的话，就是将他们请来，也一定于事无补。第二，骷髅人如果与我们所接触过的任何一种外星人有过联系的话，她们一定知道我卫斯理，也就会知道红菱是我的女儿，不管她们想让红菱去干什么，没有道理不先通过其他外星人与我取得联络，另一方面，她们既然是有着联络的一批人，也一定可以通过红菱脑中大量的信息了解到红菱与外星人之间有着大大的渊源，不会至今仍然限制她的自由。

这样分析以后我就感到问题比我当初想象的可能要严峻得多，因为我当初设想，任何外星人都是地球人的朋友，他们来到地球只不过是地球人的生命形态有着极为浓厚的兴趣，是为着研究地球人而来的。然而，这后一种分析又告诉我，骷髅人很可能不是地球人的朋友，但又似乎不是敌人。

既不是朋友，又不是敌人，那到底是一种什么关系？实在说，这个问题我也没有答案，这也正是我焦虑万分的原因所在。

我进行了上述分析以后，白素说：“难道她们是最近才到地球来的外星人？”

正是白素的这句话启发了我，让我知道，其实我们并不是束手无策，我

们完全不必被动地等待这件事的结果到来，我们是有事情可做的。

当即，我猛地拍了一下大腿，说道：“照呀，我怎么没有想到这点？”

“你想到了什么？”白素问。

“任何人，任何事，都不可能是无来由的，是不是？”我说：“现在我们找不到来由并不等于说就一定没有来由，同样，我们一时半刻理不清头绪也并不等于说就没有头绪。我相信所有的一切，有前因就一定有后果。”

本来，我和白素是极为默契的，但在这件事上，显然是注意力不容易集中的缘故，这种默契就差了几分，她一时没有明白我这一番话的用意，就打断了我：“你到底是什么意思？”

我说：“你注意到这个庄园没有？”

她似乎还不明白，“这个庄园怎么了？”

“这个庄园叫天一庄园，你不觉得这个名字有点怪吗？”

白素说：“这一点我早就已经想过，天一似乎应该理解成天人合一，这个词有着极为浓厚的神秘色彩，同中国古代的道教有着极大的关系。后来，中国历代帝王将这个观念引进了他们的统治观念之中，自认他们是天的儿子，是真正的纯种的天人合一的产物，是人类的主宰。北京的天坛就是专门为了祭天而设的，那里有一个高台，据说天子祭天的时候，就站在那个高台之上，只要站在了那上面，就有一览众山小的感觉，天和人就无限接近了，真正达到了天人合一的境界。”

我说：“正是如此，不过，他们的行为只能说明他们还处于一种对宇宙不了解甚至是曲解的懵懂状态，这种理解影响了人类几千年，现在到了正本清源的时候。这个庄园之所以被命名为天一庄园，显然也是受了这种影响。”

白素这才开始明白我的想法了，她说：“你的意思是说，这个庄园被命名为天一庄园就是后果，而这个后果必有前因？”

“这个庄园如此之大，也是后果，同样必有前因。”我说。

然后，我们两个几乎是同时在说：“这个前因就是这里原是一个外星工作站。”

我相信这才是最接近事实的解释，也就是说，这个庄园最初的主人之中，一定有人接触过骷髅人，那时，他们当然不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只不过认定她们是一些天神，有天神住在这个庄园之中，将其叫做天一庄园，真是再恰当不过。如果想找到骷髅人的基地，救出红绫，只能从了解这个庄园的历史入手。想到这里以后，我便有了主意，我对白素说：“我们两个分头行动，你现在离开这里，设法与康维与勒曼医院联络，将这里发生的事全部毫无保留地告诉他们，我相信他们会非常感兴趣的。”

白素心念电转，说道：“你是说，他们一定会帮助我们找到女儿？”

“能不能有作用，来了以后再说。”

送走了白素以后，我回到那个大客厅，见周游还在那个大沙发上睡着，有一些事情我必须问一问，他，不得不伸出手去推他。

他翻了一下身，手猛地挥了一下，就打在了我的脸上。他这一挥手是有些力度的，打在我的脸上时，很有些疼。我曾认为他的这一挥手是完全有意的，任何人在无意中一挥手都不可能有那么大的力量使出，可是，他在一挥手打了我之后，就又睡着了。也许读友会认为他是一定是假睡，但熟悉卫斯理的朋友却也会反对这种说法，如果他假睡而卫斯理竟然没有看出来的话，那卫斯理也就不是卫斯理了。

周游在打了我一下之后，的确是又睡着了，或者说他那一下动作根本就是无意识的。当时，我也被这一点弄糊涂了，甚至设想过他可能是一个深藏不露的高人，如果真是这样的话，所谓的骷髅人说不定是一个大阴谋。我必须弄清楚这一点，所以再次伸手去推他，这次是我有了心理准备的，我这种准备是在任何情况下，他如果想向我进攻都不可能得手。

后来我才知道，我这种担心实在是多余，而周游这个人也实在是让我心中更生出一份的厌恶。

我这次推他的时候，真是将他推醒了，他一下就从沙发上跳了起来，冲着我大喊大叫，那种既羞且恼的表情，让我大大地吃了一惊，我甚至知道，他原是将双手握紧拳头的，他想对我动手，后来很显然看清了自己面对的是什么人，知道真动起手来，他占不到任何便宜，才悻悻地倒在沙发上，要继续睡。

他的这一番表演让我看清了，他其实是一个极端自私而且暴躁的人，他的一些表现也完全是无意识的，是他的性格的真实流露。我于是忽然明白，当他的母亲要赶走他的那些朋友时，他是怎样对待她的，难怪他母亲会一怒之下离家出走。

我当然不能在他身上浪费时间，我也可能不会再与他打交道，所以根本就不怕得罪他，就算我这时将他打一顿，我相信他也无奈我何。所以，我再一次伸手去推他。

他于是又跳了起来，冲我吼道：“你这人好不知趣，难道你不知道一个人睡得正香的时候，最好不要去惊扰他吗？”

我也是被他的态度激怒了，声音也放大了许多，我说：“你的庄园里发生了天大的事，你倒是能睡着，你这人，还有点人性没有？”

他听了我的话，表现出非常愤怒的表情，同时也意识到面前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物，所以才不敢有什么动作。直到最后，我才知道，温宝裕之所以不愿与他交往，就是觉得他这个人太没有人性，任何人跟他做朋友，他倒是一副无所谓的神态，似乎从来也不将这些人放在眼里，所以这些人就干脆不与他交往。他倒也不以为意，照样是我行我素，也能自得其乐。当然，说大家都不与他为友并不准确，因为他身边美女如云，这就使得他从不知道什么叫寂寞。

闲话表过不提，周游因为对我无可奈何，不敢发作，却也不肯俯首贴耳，他在发了一通火之后，便又倒在了沙发上。

我这次是真的来气了，心想，你小子太不是东西，遇到别人或许对你无可奈何，但我毕竟不是别人，我是大名鼎鼎的卫斯理，我如果面对这样一个小无赖也束手无策的话，一世英名，岂不瞬间扫地？当时，我也不再理他，转出去，弄了一大桶凉水，提进客厅里，对准他就泼了上去。

这样一来，他当然是彻底醒了过来，向我摆出一副要打架的神情。

“这办法也只有卫斯理才能想得到出来。真正是有效之至。”我说，然后又向他走近一步，问道：“想动手？行，卫斯理有很长时间没有同人动过手了，正想试一试身上的功夫还在不在。”

他当然是无可奈何，只得冲我喊道：“你到底想干什么？”

这表示他已经被我制服了，我说：“这还有几分像人话。据我推测，骷髅人在很早以前就已经进了天一庄园了，你的前人之中，一定也有人见过骷髅人。”

“他们见没见过我怎么知道？我一出生的时候，他们就已经死光了。”

这些他曾经向我提起过，他甚至连自己的父亲是谁都不知道，这样一个豪富之家，人却无寿，会不会与这骷髅人有关？“你母亲呢？她难道没有向你提起过什么？”

周游心中，提起他母亲就异常不愤，“那个老不死的，除了她的佛，她心中哪里还有别的什么？”

前面已经提到了，他的母亲虔心向佛，这一点在一开始就应该引起我的重视，但却被我忽略了，这次，他又提起这话，我心中立即就产生了一种联想。周游第一次提起时，我认为一个守了几十年寡的女人，虔心向佛实在是一件再正常不过的事，所以才没有深究，现在，因为我想到了这个庄园中的许多古怪，比如名叫天一庄园，这个庄园既大又神秘等，我全都归之于后果一类，按此推而广之，周游的母亲信佛显然不仅仅是因为需要某种精神寄托那么简单，这同样是后果之一，至于前因，当然是不言而喻。

有了这种想法，我便盯着周游再问了一句：“难道你母亲从来没有向你提起过这庄园发生的事？”

“她？她除了会说，对菩萨要虔敬啊，得罪了菩萨，菩萨是会报应的啊，报应到的那一天，你再后悔就来不及啊。全都是一些屁话，我怎么就没有见到报应来？他说我的爷爷我的爸爸对菩萨都虔敬得像什么似的，那又怎么样？他们不也是最终逃不了一死吗？他们的菩萨为什么不保佑他们长命百岁呢？这就叫好人不长命，恶鬼万万年。”

从他的话中，我知道了一个事实，或者说他的话证实了我的一个推测，那就是周游的上辈和上几辈都是虔诚信佛的，这就是所有后果中最大的一个后果了。我相信，他们之中一定有人看到过骷髅人，他们同样将骷髅人当作了神仙，这也不难想象，如果他正处在事业的起步阶段或者说是在事业的顶峰，有一天，他忽然发现了骷髅人，于是就会认定，正是因为有了这些神仙的保佑，他才会发达。

我将这个想法告诉了他，他似乎更加愤怒，说道：“有这样的事？他们为什么不早告诉我？难道是存心想吓死我吗？”

他显然是相信了我的推测，才有这样一番话。我说：“我相信他们不是不告诉你，他们很可能将这些事记在一个什么地方，只不过你没有看到而已。”我原以为，他的庄园里，一定象阮耀的先人一样，有一个极大的图书馆，有关骷髅人的记载，全都珍藏在这个图书馆里。实际情形正是这样，这个大图书馆就在大豪宅的地下，而周游这个周家的不孝子孙，竟从没有想过要看一看这些，甚至连他现在所受的荫福是何人所赐，对他都没有任何吸引力。

第六部：紧急求救

周游将我带到了图书馆以后对我说：“这就是我们家的图书馆，是不是有你想知道的东西，我也不清楚，你在这里慢慢看吧，我困得要死，就不陪你。有什么特别的发现，别忘了告诉我一声。这里有电话，你需要什么，可以打电话上去，自然有人给你送来。”

我也知道，周游对这间图书馆里将会有什么发现，其实一点兴趣都没有，

所谓有什么特别发现，别忘了告诉他一声，只不过是随口说说而已，我也就根本没有放在心上，对这种人，也实在是没有说的必要。

周家的地下图书馆比阮耀那间图书馆更大，藏书也更庞杂浩繁，我在这里找我想找的东西，那实在是一个非常枯燥的过程，如果将这一过程全都写出来，读友未免感到冗长沉闷，可以说是无聊之至。叙述故事的法门之一，是任何故事，都不能平铺直叙，一条线说下去，必须多方面铺排，要有起伏，有跌宕。一到了会出现闷场的时候，就要另开蹊径。

现在，我在这巨大的图书馆中不知要呆多长时间，也不知会有什么样令人难耐的经历，当然，对我来说，这些都是必须完成的工作，我是不会感到沉闷的，但若是将读这个故事的朋友们也硬拉进这里来，就未免失之于残忍了。好在这件事开始的时候，本来就是我和白素一起经历的，现在我们两个人分头行动，她那方面毕竟有些特别的事，虽然这些事我是后来知道的，却也是在这时候发生的，所以我就转过头来，说一说她所经历的情形。

白素与卫斯理分开后，她独自驾着从陶启泉那里借来的飞机，向家里飞去，她当然想过直接去找康维或者勒曼医院，一来因为飞机上的油料不够她作那样的长途飞行，同时，她也知道，飞机的速度再快，也不够电话的速度快，就算她去找了康维再去勒曼医院，至少也需要十几个小时，何况事前不联络，她根本就不可能到达勒曼医院。

白素虽然已经是几十个小时没有合眼了，但事关女儿的生死，这种非常特殊的感情寄托，激发了她身上所有的潜能，所以她一点困意都没有。她回到家里，却见大侦探小郭和一个气质高雅之极的外国女人坐在客厅之中。老蔡因为深受卫斯理的影响，对许多客人往往极不恭敬，对待小郭也是一样，偶尔兴致来了，见他到后或许还能给他一杯酒，如果遇到自己情绪不高的时候，说不准连门都不让进。

这次却是大大的不同，老蔡似乎对小郭非常热情周到。白素很快就知道，老蔡的态度，并不是对对待小郭的，一切都是为了小郭身边那个身份异常特别的外国妇人。

那个女人当然是有事委托大侦探小郭，不久以后，待我有了时间和精力了解这件事的时候，才知道，这是一件奇特之至的事，这件事的根本是有人利用了一项最尖端的科技，要制造一起全球性的大阴谋，这件阴谋如果得逞的话，世界就会变成另一种与现在完全不同的模样。

尤其防不胜防的是，这件大阴谋极其隐秘，就是我最初接触到这件事的时，也绝对不肯相信这一切会是真的，因为我知道，勒曼医院的技术可以说已经达到地球之中的最颠峰状态，他们可以复制人的身体，使得一个人在身体能力完全丧失而生命配额尚未用完的情况下，这个人仍然可以依赖勒曼医院为他们复制的身体生存下去，我的好朋友陶启泉就是接受过勒曼医院这种恩赐才赖以生存下来的，而且，勒曼医院为世界上许多知名人士进行过这类手术。而在当时，我将这件大阴谋中所涉及的事情告诉勒曼医院时，他们也完全不敢相信。

当然，他们的说法是很严谨科学的，他们说：这种情况不是不可能出现，我们也曾作过这样的努力，但至今没有结果。我们并不因此否认，其他星球的人或者是地球人本身会有这样的突破。

这项阴谋虽可以说天衣无缝，但凡非正义的行为，似乎总会有遭天谴的可能，所以这件看起来天衣无缝的大阴谋，正在一步步走向成功的时候，却

出了一点点小小的问题，这个问题就出在目前出现在卫府的那个女人身上。

那个女人是南美一个国家的王妃，名叫迪玛。迪玛发现那个小小的问题之后，最难的是此事涉及超级隐私，绝对不能为外人所知，尤其是她所在那个国家的臣民。她也曾设想动用国家机器来调查这件事，但仔细一想，只要动用了国家机器，无论此事做得如何隐秘，也难保不泄露出去。她也曾设想过求助于世界上几个大国的秘密组织，比如美国中央情报局、联邦调查局什么的，虽然此事发展到后来，这些超级大机构全都参与进来，可在当时，迪玛王妃是立即就打消了这个念头的。她知道，此事的结果不论如何，只要这些大国的秘密机构插手进来，说不定自己的国家就可能被他们所控制，那可真叫做才出狼窝又入虎口。

万般无奈之中，迪玛王妃想到了私家侦探，她于是开始搜集全球私家侦探的所有资料，小郭非常幸运地成了她的首选。

小郭在知道了迪玛王妃非同寻常的请求之后，也曾想到过此事太奇特太不可思议，以他一人的力量说不定不会有任何结果，所以自然就想到了卫斯理。但是，世界上所有人都有一个大弱点，那就是不相信自己比别人差，小郭也一样，尤其是他现在成了世界著名的私家侦探，就更不愿意相信这一点了。

经过一番调查之后，他才意识到，自己在刚一接触此事时的感觉是对的，怪诞离奇的事情实在太多，他怎么努力，也无法弄清究竟是怎么回事。在这种情形之下，他知道，再不请卫斯理出马不行了，所以才带着迪玛王妃到了卫府，不巧得很，卫斯理不在，白素也不在。

老蔡听到门铃声，慢吞吞过来打开了门，一见是小郭，便没好气地说：“卫哥儿不在，SG你别问我他去了哪里，我不知道。”

小郭当然知道老蔡的脾气，所以不等他把话说完，就对他介绍说：“这一位是迪玛王妃，她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找卫斯理，这件事非常非常重要，事关全世界五十亿人的生命。”当时，他只不过是担心老蔡不让他们进去，才故意将事情说得严重之至，却没有想到，后来的发展果真是如此，竟被他不幸言中。

老蔡的听力不好，特别是什么王妃之类，对于他来说是一个较生僻的词，所以就更进一步问了一句。

小郭将声音提高了许多，非常详细地介绍了迪玛王妃的身份。

老蔡一听这个气质高雅之至的女人果然大有来头，自然也就恭敬了许多，将他们引进了客厅，还拿出了好酒来，然后对他们说：“你们要等，我也没有办法，总之我是不知道他们干什么去了。”

小郭说：“那么，他们是什么时候离开的？我听说他们昨天晚上回了家，所以才带迪玛王妃来找他的。”

也难怪老蔡这次对小郭特别，那是因为与他同来的那个外国妇人太特别了，就算卫斯理在当场，恐怕也会暗吃一惊，因为大到英国这样大国的王妃，小到非洲哪一个小国的王妃，在外交上她们的地位身份是平等的，这样一个人物如此神秘地出现在卫斯理家中，本身就是一件极不平常之事。当然，这件事与这里要讲的故事没有丝毫关系，虽然那也是一个极为离奇极为精彩的故事，我却不可能在一本书中同时讲两个完全不相干的故事。（我如果真那样干的话，人们一定会认为卫斯理已经是老糊涂了，思维完全没有了条理，所以，哪怕那是一个再好的故事，也只能等下次再讲。在此只是略提一提，

反正以后还有机会。)

老蔡显然觉得王妃的到来令蓬荜生辉，所以对小郭也有了极好的态度，而且，他对卫斯理夫妇急匆匆离去，心中也存了一个极大的疑问，正想找人说说，“昨天晚上，卫哥儿两个回来的时候，倒也是高高兴兴的，谁知后来他们接了一个电话，就慌慌张张地走了。走之前，我听到卫哥儿打了一个电话，好像是打给那个陶大富豪的。对他们的事，我一向不太留意，但昨晚的事特别，我在卫府几十年了，从来没有见他们那么慌张的时候，所以就留了点心，听他在电话中对陶大富豪说要借他的飞机去办点急事。再然后，他们什么都没交待就走了。”

小郭听了老蔡这样说，心中兀地惊了一下，他和卫斯理的交往有许多个年头了，对卫斯理的性格，他是非常了解的，就是天塌下来，他也是一个决不会慌张的人，听到老蔡的话以后，他的第一个印象是不可能，这决不可能。但回过头再想，老蔡这人的性子虽说大了一点，但平生无戏言，更不会拿这种话来编派卫斯理，何况老蔡在说这些话时，露出一脸的焦虑之色，早已说明这一切全都是真的。当即，他也有些急了，就说：“卫斯理到底遇到了什么麻烦事？总也该与我联系一下，说不定我能帮他一下也是完全有可能的。”

白素就是这时候回来的，她进门的时候，正听到小郭的这句话，心中就热了一热，暗想，这个朋友，果然没有白交。

小郭见了白素，就站了起来，按照一般的礼节，他当然该向白素介绍身边的迪玛王妃，但他正要说话的时候，见白素的脸色极不好，而且既惊惶又慌张，知道她一定是遇到了极其严重的事，便想，我的事以后再说，先问一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他还没有开口，白素就摆了摆手，意思是叫他什么都别说。当时，白素虽然急切慌张，但也看出小郭身边的那个女人特别，她见那个女人也跟着小郭一齐站了起来，便冲她做了一个请坐的手势，然后直接上楼进书房去了。这就是白素的可爱之处，也正是人们所常说的大家风范，无论是多么严重的事，总也不至于失了控制，更不会少了礼节，待慢了客人。

小郭看着白素上楼的背景，嘴张得大大的，半天竟没有合拢。

他同卫府的交往可以上溯到几十年前，那时，他和卫斯理还都是心高气盛的年轻人，如今，他们都不能算是年轻人了。这么多年来，他绝对很少见到白素会这样失去沉着的（当然不会是全然没有，至少有两次就是如此，一次是卫斯理从她身边消失了六年，另一次则是她的爱女红绫在家中玩耍时忽然神秘失踪，遍寻不得），他一看到这种情形，就已经意识到，一定是有什么非同寻常的事发生了，而且这件非同寻常的事一定与她的亲人有关。

小郭当时有了这样的想法 p 之后，就想更进一步问老蔡，却听到老蔡像是自言自语在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怎么会急成这样？”

要分析他们到底遇到了什么不寻常的事，当然要从昨天他们回家以后到他们急匆匆离家这段时间来分析，所以小郭就要求老蔡将昨天的事从头至尾详细说出来。

老蔡便对他说起他们回来后坐在客厅里说话，然后又问起红绫的事。小郭听到这里，心中一亮，暗想，莫非是温宝裕和红绫遇到了什么不测的事？他当即给温宝裕的家打了个电话，然后又打给陈长青留给温宝裕的那个大宅，电话没有人接，也就是说，那个大宅中没有人，而他的家人不知道他现在的行踪。这样一来，他几乎马上就认定事关红绫和温宝裕的安全了。

却说白素回到家后，一刻也没有停留，直接进了书房，连忙翻出勒曼医院的电话，那是一个非常神秘的电话，卫斯理一直都非常仔细地珍藏着，不是特别的时候，一定不会用到这个号码。

电话一接通，那边就有一个非常动听的女声传来。“你好，卫夫人，请问有什么需要我们帮助的吗？”要说外星人的科学比地球人不知先进多少年，或许有许多人不相信，但仅仅只是两个例子，就可以让这些不相信的人哑口无言，一个例子当然是这些外星人竟然有办法来到地球，就地球人的能力，目前可以上月球去，那已是天大的事。如果说现在地球人的宇宙飞船能够到达其他更远的星球的话，路途必须历时几万几十万甚至几百几千万光年，没有任何一个地球人有如此之长的寿命，此其一；其二，地球上目前已经有了可视电话，但像勒曼医院这种即使是从未见过的，只要电话打过去，对方立即就可以凭人的声音所发出的特殊波准确地判断出打电话的是什么人，人类要达到这一步，也不知该继续努力多少年。

白素当然不便说需要他们帮助的话，如果他们说对不起，卫夫人，我们对此无能为力，那么一切就全都无可转寰了。她当即说：“我们遇到了一些非常特别的事，我以为，你们勒曼医院会对这种事感兴趣，因为这些事似乎涉及到一种新的生命形态。我知道你们一直都在致力于这方面的研究。”这就是白素比常人不同之处了，如果是普通人，在这样的时候还能说出如此冷静的话来，那实在是不可想象的，可她却能将自己的忧虑和痛苦深埋在心中，毫不表露出来，因为她毕竟不是常人。

那面说了一声：“卫夫人，请你稍等。”

那稍等的时间的确不长，只不过几秒钟，勒曼医院就传来了一个我们所熟悉的男声，那人说：“卫夫人，你好，你提到有一种新的生命形态，到底是怎么回事？”

白素一听，心中窃喜，知道他们是感兴趣了，便说：“这事说起来很长，不过，我长话短说。最近，我们接触到了一种特殊的生命形态，这种生命可以在短短的几个小时之中由年轻走向衰老，非常非常的衰老，最后，作为生命一部分的身体部分甚至会消失，只剩下骨质，可这骨质显然没有死亡，仍然还有生命。我们知道勒曼医院对这种奇特的现象一定会感兴趣，所以马上就想到了你们。”

那边说：“卫夫人，很感谢你与卫先生对我们的信任。关于你所提到的这种生命形态，我们的确是闻所未闻，如果这种话不是从你的口里说出来，我们会认为这不过是一种立体电影，你们所看到的一切，都是电脑特技的结果。”

白素是何许人也？她听了这话，立即就意识到，他们其实并不相信自己所说的一切，只不过是这种和委婉的方式告诉她：你们被骗了，根本就不会有这样的生命形态。所谓立体电影和电脑特技，她当然知道是怎么回事，早在许多年前，平面电影就已经可以表现一朵花的整个生命过程了，那只不过是固定一抬摄影机，对着一朵花，每隔一个相同的时间拍下一个镜头，然后将这些在几天甚至是在几个月时间里拍下的镜头连接起来，人们便可以从银幕上看到一朵花由含苞到怒放的全过程。

“你所说的情况我知道。”白素说：“但是，我们所见到的情形绝对不会是立体电影，而是真实存在的生命形态。总之，那件事实在是太奇特，我一时也不知道该怎么说才能将那件奇特的事说得完整，我相信，你如果有兴趣

去实地看一看的话，你就会知道，我说的没有半句假话。”

勒曼医院里的人毕竟是一些态度严谨的科学家，就算是这个世上出现了再不可思议的现象，他们也不会立即下结论说不可能，他们一定会像卫斯理一样，先认定这是完全可能的，然后再设法求证它的不可能。人类在这方面的教训是极多的，电话在出现之前，有人说过不可能；第一辆汽车出现在街头时，有人说：“这只不过是一种成人玩具，绝对不会被人们所接受。”M L 医院中都是外星人，绝对不会像狭隘的地球人一样随意否定自己还不知道或者说完全未掌握的一切。

白素在说出上面一段话之后，勒曼医院很快就有了反应，他们回答说：“我们马上派人来找你。”

白素当然不愿他们太浪费时间，所以说：“不用了，你们直接去天一庄园，卫斯理在那里，他自然会告诉你们一切。”然后，她将天一庄园的地址告诉了他们。

联系了勒曼医院，她又给康维打电话，她也知道，联系康维勿需如此周折，康维是他们的好朋友，何况康维身边还有一个女人柳絮，与白素的交情非同一般，只要他们知道卫斯理和白素有求于他们，何况这件事还涉及红绫的生命安全，就算他们手中有天大的事，也一定会立即赶过来。

结果正是这样，接电话的是柳絮，柳絮听到白素的声音后，兴奋莫名，正要与她说几句私己话，白素就打断了她，告诉柳絮说：“不是我不近人情，实在是因为我遇到的事太紧急，我怕晚了一会就来不及了。”

柳絮听她如此说，兀自惊了一下，问道：“发生了什么事吗？”

“事涉我的女儿红绫的生命，我需要康维的帮助。”

柳絮听了，立即说：“行，我和康维马上赶到你那里。”

白素当然告诉她，直接去天一庄园找卫斯理。

打完了这两个电话，白素走下楼来，见小郭和那个迪玛王妃还坐在楼下，便停下来，对他们说：“实在是很不好意思，因为我有些非常紧急的事需要处理，必须马上赶去同卫斯理会合……”

小郭当然不是普通的角色，在白素上楼打电话的这段时间，他早已将各种可能设想了，又反复问过老蔡，于是认定此事一定与红绫的安全有关，世上也只有这件事，能够令白素如此惊惶失措。所以，他也不待白素说完，便挥手制止了她，对迪玛说：“非常抱歉，因为发生了一件非常特别的事，只得请你暂时先回酒店，我跟卫夫人一起去见卫斯理，我很快就会与你联系的。”

他对迪玛王妃说话时，用的是英语，白素当然能听懂，便表示歉意地冲迪玛王妃笑了笑。

迪玛王妃虽然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但从小郭刚才与老蔡的对话以及白素的神色中多少猜到了几分，虽然她的事也属于迫在眉睫一类，却也无计可施，只得告辞。

送走迪玛王妃，小郭便要跟白素一起走，白素当时想，多一个人就多一份力量，也没有拒绝，两个人一起朝机场赶去。

机场方面，早已按照白素的吩咐为飞机加满了油，陶启泉的飞机，性能相当优越，里面有全套自动驾驶装备，操作起来也是极为简单。白素经过这几十个小时，早已是身心疲惫，现在有小郭在身边，她乐得将飞机交给他。有几次，小郭都想问一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可一见她的神情，将说到嘴

边的话又收了回去。

一个肝胆相照的朋友就有这样的好处，当你需要他的时候，他会挺身而出，置自己的生死于度外，全力帮助你，当你需要静一静的时候，他只需看一眼，便能够知道一切，然后静静地陪在一边。

飞机降落在天一庄园时，白素看到，这里早已停着两架飞机。当然，这只不过是为了叙述方便，才称那两架飞行器为飞机，其实，那两架飞行器同真正意义的飞机是有着根本区别的，比如勒曼医院的飞行器，实际是海陆空三用飞船。白素见了那两架飞行器，知道是康维和勒曼医院的人到了，这也是可以想象的，他们所使用的飞行器是外星人的东西，比地球人使用的飞行器不知要先进多少，所以尽管距离远，却是先一步到达。

白素在知道他们已经到达后，心中多少要好受一些，她知道，外星人所掌握的知识要比地球人先进不知多少年，他们对付意外的方式总要多一些。

他们下了飞机，不再像上次来时，下面有周游安排的人来接，这次，私人机场中一个人影也没有，似乎这个偌大的庄园之中根本就没有任何人。后来才知道，不知从哪一个年代开始，天一庄园就有一个习惯，天只要一黑下来，所有的人全都呆在家里，不是有死人翻船的大事发生，是绝对不会出门的。虽然没有人接，白素毕竟对这里已经熟悉，所以就带着小郭直接去周游的大宅。

小郭到这里与卫斯理来时不同，当然是心理上的不同，小郭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心情也就不会太沉重，所以还有一份闲心看一看这个庄园，虽然是在深夜，因为有月光，周围的景物还是可以看清楚。他看了之后，情不自禁就叫了一声：“乖乖，这是什么人的庄园，这么大？他的身家，与大亨和陶启泉相比，怕是一点也不会差。”

这话，他刚才一下飞机已经说过一次了，只是白素对此没有任何兴趣，没有理他。此时，他再次发出这样的感叹，白素同样没有理他，她此时所想的是，卫斯理是不是终于有了新的发现？他找到了接触那些骷髅人的方向了吗？W B L 现在怎么样？有红绫的消息没有？勒曼医院的人和康维见了他以后，他们在一起做了些什么？现在正在做什么？

白素从天一庄园离去到返回，只不过十来小时的时间，而她的心中，却有一种恍若隔世之感。她非常清楚，在这十来个小时里，可能会发生许许多多不可思议的事，比如勒曼医院和康维就从几万公里之外赶到这里来了。如果是在几十年或者几百年前，十几个小时的时间里，也许根本不能有什么非凡的变化，但现代已经到了一个特别的时代，在这个时代里，出现了在几十数百年前人们做梦都不可能想到的科学仪器和现代化设备，这些仪器和设备可以使得人们在一个小时中所做的事比古代人在一年中所做的事还要多出不知多少。

此时，她所想的只是她和卫斯理分手后，两人约定分头行动的行动内容，现在，她的行动可以说已经完成，不知道卫斯理是不是也有了收获。她当然知道卫斯理所要达到的目的，他只不过是想全面地了解这个天一庄园，从这个庄园所隐含的许多后果中，找出那个最根本的前因。但是，她怎么也不会想到，仅仅只是十几个小时之后，这里就发生了天大的变故，在二十四小时不到的时间里，她必须经历两次异常沉重的打击。

这两次打击的第一次当然是女儿红绫的第二次失踪。

那么，第二次打击又是什么呢？往下看，自然会有分晓。

第七部：卫斯理在哪里？

白素和小郭来到周游的大宅，见周游正在家里玩电子游戏，一边玩一边兴奋得手舞足蹈。白素没有见到卫斯理，也没有见到亮声医院的人和康维夫妇，就问周游，周游正玩到兴处，哪里还管别人的死活？

“别管我，滚开！”他说。

小郭虽然还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也还不知道此事全都是因这小子而起，只是见他如此狂妄，且如此没有礼教，心中大为不愤。要知道，就是像他这种大知名的人物，对白素一向也是恭敬有加的，再如大亨、陶启泉，甚至是一些国家的元首等世界级的人物，从来也不会以如此态度对待白素，现在这样一个小毛孩子，竟以如此的口气对白素说话，他哪里能忍得下这口气？当即一伸手，就将他提了起来。

周游心中一慌，这才看清来的是什么人，更知道这些人全都是卫斯理夫妇召来的，刚才来的那五个就已经够特别了，现在这个一上来伸手就将自己提了起来，怎么说 SG 自己也是七十来公斤，他竟能像拎起一只小鸡似的，可见此人不可轻视。

“你……你……你想干什么？”他结结巴巴地说，声音已经开始发抖。

白素迫切想知道卫斯理的行踪，所以用目光制止了小郭。

小郭轻轻一甩，就将周游扔到了沙发上，问道：“卫斯理在哪里？”

“我，我不知道。”

白素一听，任她脾气再好，也来了气，昨天晚上，他们问起温宝裕和红绫的事时，他也是说不知道，后来的事实证明，他不是不知道，而是知道得够多。正要再问时，小郭可没有这么好的耐性，第二次出手，又将他提了起来。

“你再说一次不知道，我就把你从这里扔出去，是死是活，那就看你的运气了。”小郭说着，真的做出了要扔的样子。

周游大惊，浑身上下抖索不止。“我真的不……”他原想说真的不知道，转念一想，这不知道三个字是不能说的，因为面前这个人刚才已经警告过他，再说不知道就要将他扔到外面去，所以连忙改了口，说：“他说要到我们家的图书馆去看一看，我就带他去了。我对他说，有什么事，可以打电话上来。我回到房里睡了一觉醒来，见天也快黑了，想起他还在地下室里，就问家里的下人，他有电话来没有，下人说没有。我觉得这事很奇怪，就同两个下人一起去看他，结果，什么也没有看到，他不在那里了。我不知道他去了哪里，我让下人去找，也没有找到。刚才来了几个人，也是这样问我，我也是这样告诉他们的。他们问我有关骷髅人的事，我说我也不是很清楚，你们可以自己去看。他们就到那块草坪去了。”

小郭再次将周游扔在沙发上，拿眼去看白素，那意思是说，卫斯理一定是在图书馆里有了什么发现，所以一个人先行动了，既然事情是在那块草坪上发生的，我们不如也赶到那里去看看。

但是，白素却有着完全不同的看法。

白素和卫斯理，毕竟是几十年的感情，两个人不说情深似海，却也是人间任何一对夫妻难以达到的深厚，尤其是两个的心灵相通，真正可以说到了

无与伦比的程度。正因为如此，她才会对周游不知道卫斯理的去向有着自己绝然不同的看法。

她产生这种看法其实也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世上任何一对恩爱夫妻，在遇到相同的事情时，都可能会产生与她相同的看法。

卫斯理这一生，不知经历多少稀奇古怪的事情，每当一件事没有头绪时，他定会以极其顽强的毅力去克服种种难关，在偶然发现有了某种线索以后，他就会设法去证明一切。这一点是不难想象的，别说是卫斯理，就是小郭，他也一定会这样做，这是探索任何奥秘的一个很基本的原则。所以说，小郭认为卫斯理是因为有了某种发现然后独自行动，去进行他的探索去了，这种想法可以说极有道理。但他的这种想法忽略了一个十分特殊的情况，就是人所具有的感情成份，人既是理性的同时也是十分感性的，有许多时候，以理性分析认为无论如何不应该做的事，事实上却做了，那么就只有一种可能，就是要撇开理性，纯粹从感性的角度再进行一次分析，于是就可能了。

白素当时的分析正是基于感性而产生的，如果卫斯理不知道她会来这里与他相会，小郭所说的情形一定是对的，但事实上并不是如此，她是与卫斯理约好了的，两个人分头行动，卫斯理明知道她很快就会回来，却对自己的行踪不作任何说明，这不合常情。她相信，如果卫斯理真有什么发现的话，因为事涉女儿的生命安全，为了抢时间，他独自行动的可能是存在的，却绝对不会不给她留下只言片语。

有了这样一种分析，白素马上知道，卫斯理的失去踪影就万分可疑了。

可以肯定，卫斯理不知去向，决不会是受了他自己的意志的支配，而是一种纯外来力量作用的结果。

她当时就认定，那些骷髅人在掳去了她的女儿红绫之后，现在又将她的丈夫也掳去了。

虽然她应该意识到，无论是她的女儿还是她的丈夫，绝对不是那么容易就屈服于某种力量的，如果有某种力量不重视这一点，特别是让这父女两人见了面的话，那么他们很快就会知道他们的想象力实在是太差，并且会为此付出足够的代价。这种局面，以白素的能力原本是应该想到的，可她当时想到丈夫的失踪很可能是重蹈了女儿的复辙以后，哪里还能够冷静？

得出这样一个结论，白素当时的心境会是怎样，就实在不难想象了。

惶急之中，白素听说康维等去了那块草坪，想到以他们外星人的敏感，一定知道卫斯理去的地方与那块草坪有关，所以就拉了周游，要他带他们去小溪边的那块草坪。他们当然不一定非要周游去不可，只是因为从这里去草坪有老大一段路，他们需要周游的车。

周游一听说要他去那块草坪，果然比刚才小郭将他提起来要扔到窗外还惊恐，连连摆手说：“不，不，我不去，你就是杀了我，我……我也不敢再去那里。”

小郭听他如此说，又要伸手来抓他。

周游竟不再怕小郭，将脸一挺，对他说：“你扔吧，反正去了是死，不去也是死，现在死总比被吓死强。”

白素见他的态度有了如此大变，知道那个晚上的经历以及后来的事对他的打击实在是太大，以至于他一想起要去那里，便恐惧之至。白素并不一定需要他去，所以对他说：“把你的车钥匙给我。”

周游这时变得非常乖，连忙从身上掏出车钥匙来，对他们说：“那辆车

被先来的几个人开去了，另外的车在车库，我找个人带你们去。”

周游的下人将他们带到车库，打开门，让他们上了一辆车。

小郭本想说：“天下竟有如此胆小的人。”可一见白素的神情，便将这句话吞了下去，专心地驾车，向山中开去。

接近山脚时，他们看到那里有许多灯光，知道一定是勒曼医院的人和康维在那里，赶过去一看，果然是他们，一共有四个人，勒曼医院的亮声先生，白素是认识的，机器人康维十七世和柳絮更是熟悉，另一个很可能是跟亮声先生一起从勒曼医院来的，他们正在摆弄着一些仪器。最特别的还是康维，因为他是最先进的机器人，本身就是仪器，此时，有许多管子从他身体的各个部位伸出来，这些管子中，有些竟能发出一种非常特别的光。

他们到达的时候，几个人正在各自忙着，他们还不很清楚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虽然曾经问过周游，可那家伙哪里肯说，那样的经历，每说一次都是一次恐怖经历，所以能不说他当然是不想说了。现在见了白素，他们便一边工作，一边问她，到底这里发生了什么。四个人中，唯一没有事干的是柳絮，所以她一见白素，就跑了过来，拉住了她的手。

白素一连经受了数次打击，在如此沉重的打击面前，如果是一般的人，早就已经倒了，幸亏白素是一位异常坚强的女性，所以至今还能坚持。即使是这样，柳絮的手与她的手相握时，也感到白素的身子在发抖。

见他们问起，白素虽然心力交瘁，却也不得不硬撑着，将他所知道的一切尽可能简短地告诉了他们。

柳絮这才知道事情比他们原先想像的要严重得多，所以更紧地握住了白素的手，这两个女人就以这样的方式，给对方打气。同时，她指着亮声等对白素说：“他们来了三个人，另一个留在了温宝裕身边，他们已经对温宝裕进行了检查，说是有一种特别的力量使得温宝裕的灵魂暂时离开了身体，所以才会出现那种情况。不过，现在已经没事了，最多四十八小时后，他的灵魂就会自动归位。”

白素此时心绪完全是乱的，她在想，温宝裕没事当然是一件好事，但卫斯理和红绫呢？他们会不会有什么不测？

柳絮是何等人？早年她受过非常严格的训练，其中最重要一项本事就是察颜观色，仅仅只是看了白素一眼，立即就知道她心里在想什么，所以就安慰她说：“你放心，卫先生和红绫不会有事的。如果他们有什么恶意的话，温宝裕可能早就已经死了，现在证实他可以活过去，就说明他们并不想让哪一个人死去。”

白素当然知道柳絮的分析是有道理的，她甚至想到了柳絮的这番话并不全是她本人的意思，一定也有勒曼医院和康维的分析，如果此事涉及的是别人，她也会这样分析，但事情关系到丈夫和女儿，就是完全另一回事了。

白素和柳絮牵着手，来到亮声先生身边。亮声向她点了点头，继续操作着手上的仪器。

白素向他的手上望去，见那个仪器有点像是手提电脑，但她知道那决不会是，因为那个仪器中虽然有一个类似于手提电脑的屏幕，键盘却更加复杂，屏幕上显示的图案异常复杂，那仪器竟能发出一束红色的光来，那束光在夜幕之中显得特别清楚，穿透力极强。

亮声先生和他的同伴各执一台仪器，向周围转了一圈，再转一圈。

对于他们究竟在干什么，白素心中是一点概念都没有，总之，从他们

的神情上看，此地所发生的事，令他们感到非常震惊。这表情让白素知道，他们其实对这里的事情也感到迷惑不解。

如果连他们也弄不清那伙骷髅人是怎么回事，就一定没有办法找到她们或者对付她们，真是那样的话，谁能救得了卫斯理和红绫？白素想到这一点时，急得简直就要昏倒，是一直抓着她的手的柳絮支撑着她，才没有倒下去。

“她们想干什么？她们到底想干什么？”白素一遍又一遍重复着这句话。

柳絮知道，白素如果一直这样站着的话，用不了多久，一定会支持不住倒下去，她便对白素说：“反正我们目前也不能帮他们，不如先在草地上坐一下。”

白素实在也是难以支持了，便没有表示反对。

这时候，白素和柳絮是坐在地上的，为了安慰白素，柳絮的注意力完全集中在了她的身上。康维和亮声等三个人专注于自己的工作，根本没有注意到周围会有什么变化，实际上，在不久以后，他们便发现了，可那时想制止已经来不及。

他们最先发现的是仪器上出现了一个生命，准确地说那是一个人。开始，他们非常惊讶，以为这个人与那些骷髅人有关，后来意识到，他们之中少了一个人以后，小郭已经独自走进了大山深处。

其实，小郭当时的想法很简单，他在那块草地上站了片刻，见他们用仪器这里测测，那里量量，心中就想，如果那些什么骷髅人要对卫斯理和红绫不利的话，等他们测量有了结果，卫斯理早已经不是卫斯理了。既然这些骷髅人那么大的能耐，知道有人来到了这里，我何不走进山去看一看？如果我被他们抓去了，至少卫斯理在采取行动的时候，身边能多一个帮手。

这样拿定了主意，小郭便离开他们，借助夜幕的遮掩，向山中走去。

当时，谁都没有注意到小郭会离开这里，也因为他们觉得，这种毫无目标的寻找不会有任何结果，所以不相信有人会干出这等傻事，所以直到小郭走出很远，完全是在无意之中被亮声先生的仪器测到之后，才渐渐明白过来。

实际上，亮声先生的仪器在原理上有点像雷达，不同的是雷达跟踪的是金属物体，而他们这种仪器却是专门为跟踪生命而设计的，但在表现形态上基本一致，雷达测到有别的金属物体时，屏幕上会出现一个亮点，操纵的人就可以根据这个亮点所反应出的各种数据知道那个亮点究竟是什么。亮声先生的生命探测仪也是如此，当那束特殊的光线照射在生命物体上时，屏幕上就会留下一个亮点，同时，屏幕的旁边会出现几组数据，亮声先生就可以根据这些数据得出结论，那是什么生命，或者是人或者是猴或者是飞禽走兽，也就是说，他只需拿着这个探测仪向四周扫一遍，立即就会知道，附近有些什么生命。

他最初并没有发现周围有人，后来小郭出现在了她的屏幕上，他以为有了什么特别的发现，的确是激动过一阵，但很快他就发现，这并不是白素所说的什么骷髅人，因为屏幕上所显示的全部数据都在告诉他一个结论，那是一个地球人。

得出这个结论后，亮声先生感到异常失望。他原以为，他们此行，一定会发现他们所不了解的生命形态，但事实上，他们将这项工作进行了差不多一个小时，这种生命形态根本就没有出现。

没有出现就是没有，他非常相信这一点，因为他所使用的不是勘舆师手中的罗盘，也不是地球人所使用的雷达，而是一种极端科学极其尖端的生命

探测仪。要说起这种生命探测仪的原理，那也极其简单，因为只要是生命，身体之中就会有着许多特别的生命信息，这些生命信息会通过各种能量方式表现在身体外部，比如声波、超声波、电波、光波以及一些地球人目前还没有掌握的特殊波如大脑在进行活动时所产生的一些特殊波等，这些波的频率不同，自然就会发出完全不同的能量，这种生命探测仪正是通过探测这些不同的波而判断出现在屏幕上的不同生命形式。

这种生命探测仪所射出来的那束射线并不是人们所认识的红外线或者紫外线之类，而是一种十分特殊的粒子射线，这种粒子射线并不存在于地球，为了叙述故事的方便，我们暂且把它叫作新粒子射线。有人或许会说，你卫斯理故弄玄虚，什么新粒子射线，是什么就是什么，这种射线总该有一个名称的，你为什么将这个名称说出来？不错，这种射线原是有个名称的，可是，外星人的语言文字与地球人毕竟不同，甚至可以说相差十万八千里，外星人所使用的名称，在地球人的所有语言文字中找不到相对应的。地球人与外星人的接触还处在一种非常初级的阶段，不像仅仅在地球人这个狭小的范围内，语言文字互通现象已经很普遍，这种例子随时都可以举出很多，如皮制的带有海绵和弹簧的椅子，香港人将其叫做梳化，大陆人叫做沙发，意思一样，都是外来语的音译，再如出租车，中国人将其叫做的士，也是外来语的译音。这种例子举不胜举，世界各地都存在这种情况，这完全是地球人之间交流越来越多的缘故。可地球人与外星人的真正交往还没有开始，地球之中还没有任何宇宙外来语。地球上有人心血来潮，弄出一个什么宇宙语言来，那实在是一种一厢情愿，地球人自己弄不懂，外星人更是不明所以。

这当然是一些题外话了，在此打住，话说这种粒子射线的穿透力极强，直线距离可以达到数万公尺，即使深入地层，也可以深入数千公尺，在它的有效射程之内，只要有生命存在，绝对不可能逃出这只超级“电眼”。

如果真如白素所说，这里存在某种不为人所知的生命形态的话，就一定会显示在这种探测仪上，那时，探测出的数据会与他们所知的任何生命不同，因此便可以断定白素所说是真实存在的。

实际上，他没有找到这种特殊的生命存在。

尽管亮声几乎已经认定白素所说的生命形态很可能不存在，但他并没有放弃努力，因为他毕竟是一个十分严谨的科学家，他相信，宇宙之大，还有许多他们并不清楚的生命形态存在，他们暂时没有发现，也极有可能是这种生命形态比他们更先进，能够阻止或者躲开他的探测仪。

正是他的这种锲而不舍的科学态度，使得他在不久以后有了重要的发现。

这一发现并不是他探测到了那种新的生命形态，而是发现一个他们所熟悉的生命形态从探测仪上消失了。

亮声先生在发现了小郭离开他们独自深入到山中，却又无法阻止以后，便放弃了对他的跟踪，继续在其它地方进行探测，可是，经过几十分钟的努力，没有任何结果。他的同伴觉得这只不过是一种错觉，便想征求亮声的意见，放弃这次徒劳的探索。亮声先生也开始有些动摇了，他想，再努力下去，也不一定有什么别的结果，我不如看一看那个好奇心极大的私家侦探现在在干些什么。

可是，当他想再次跟踪小郭的时候，却惊讶地发现，这已经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无论他怎样努力，再也找不到曾经出现在他那探测仪屏幕上的小郭。

亮声用地球人并不懂得的语言说了一句什么。

白素和柳絮等人发现亮声先生的神情有异，便围了过来，问他到底发现了什么。

“不见了。”他说。

“什么不见了？”柳絮问。

亮声先生指着白素说：“你的那位朋友不见了。”

白素因为太深入了自己的情感打击之中，根本就没有注意到小郭已经不在这里，此时听到亮声先生一说，才回首四望去找小郭，哪里还有他的身影？

亮声先生告诉她，“一个多小时前，我们发现了她，离我们的距离大约是三万公尺，她一个人进山去了。可是现在，我们再想找她的时候，已经找不到她了。”

白素听说小郭独自进山了，心中大惊，本来从不骂人的她，此时也禁不住在心中骂了他一句，她暗想，你这个小郭，你好糊涂，无论是卫斯理还是红绫，哪一个的本事不在你之上？他们现在都已经是生死不知，你去凑什么热闹？你这不是存心捣乱吗？

她的想法当然是极有道理的，如果说这件事真有什么危险的话，这边已经是损失了两员大将了，有什么必要在的情况完全不明的情况下再损失另一员大将？这样一来，岂不是要引起大家更大的恐慌？

柳絮知道白素心里在想什么，就问亮声先生：“会不会是他走到了一个你们的仪器测不到的死角，或者已经走出了你们这种仪器的有效范围以外？”她说这种话，原是想亮声先生证实这种可能，这样多少能给白素一点安慰。

亮声先生毕竟是外星人，对地球人的心理活动知道得太少，他见柳絮的话中似乎有对他的仪器不信任的成份，心中多少有些不服气，便说：“绝对不可能，我们这种仪器的探测距离是八万公尺，他在两个小时的时间里，根本不可能走出这么远。”

柳絮似乎还有些不甘心，就又说：“任何仪器，总也该会有死角吧？”

她这话是地球人的一种典型思维方式，最有说服力的例子是人的眼睛，看起来，只要是在眼睛前面的物体，人一定能够看得到，但实际上，科学已经证明，人的眼睛存在着一个盲点，如果将物体放在盲点上，这个物体就算在你的鼻子面前，实际上你根本就看不到。现在人们所普遍使用的无线电话等通讯设备也存在着这样的盲点，你拿着无线电话，在几百公里之外可以清晰地接收到讯号，但在几公里内的某一个地方，你却根本无法接收到这种讯号，这就是一个盲点。

她的这一论点同样被亮声否定了，亮声说，如果仅仅只有一台仪器，他不敢保证一定没有这样的盲点，但实际上，他们使用的是两台仪器，这两台仪器可以起到互补作用，就算是存在这样的盲点，在两台仪器的交叉作用下，这个盲点也会被消除。

白素听懂了他的话，忍不住问道：“既然是这样，小郭为什么会从你们的仪器中消失呢？”

“只有一个可能。”亮声先生说：“正如你所说的，这里有一种我们从未接触过的生命形态，他们甚至比我们更先进，能够成功地干扰或者躲过我们的射线。只有这样，我们才会找不到他们。”

他这话，令在场的所有人惊诧莫名，大家心中不约而同惊呼了一声：果

然有这种生命形态存在，那么，她们究竟想干什么？

一个显然的事实是，红绫、卫斯理和小郭先后落入他们的手上，他们准备怎么对付这三个人？三个人还有机会重返生天吗？

第八部：抓到一个俘虏

“那，那，那我们下一步怎么办？”

这是在场几个人心中的话，被柳絮说了出来。

在场的人中，虽然成份十分复杂，有外星人，如亮声和他的同伴，有外星机器人康维十七世，有改变了生命形态的地球人柳絮，也有真正的地球人白素，他们每个人与卫斯理都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白素是卫斯理的妻子和红绫的母亲，这自然不必说，其他的人，像康维和柳絮都是卫斯理和白素极要好的朋友，套用一句古代侠士喜欢用的话说，那是割头换颈的交情；亮声先生虽然与卫斯理的交往相对少一些，可整个勒曼医院是一个整体，外星人不像地球人，地球人三人为众，只要成众了，就一定有左中右，只要三个地球人在一起，绝对别指望他们会一条心。可外星人不一样，勒曼医院集中了二十九个星球的科学家，现在或者以后可能还会多，但他们绝对一条心。卫斯理是勒曼医院的好朋友，所以勒曼医院的所有人，包括卫斯理见过的或者没有见过的，全都是卫斯理的好朋友。

正因为在场的所有人都是真正关心爱护着卫斯理的，才会产生同一个想法：我们下一步怎么办？

如果知道自己所面临的敌人是什么人在什么地方，那好办，康维和勒曼医院的人都非寻常人，柳絮和白素也都是绝顶的武术高手，众人一心，当然可以应付一切。但现在的情形是，面临的敌人既看不见，更摸不着，就算你有天大的本事，有力不知该往哪里使，这情形如同你的敌人是一个面袋或者是一个石头或者是一棵树，总还有个真实的存在，即使这些东西成了精，有着不可想象的本事，你就一定可以想出办法对付，但如果你的敌人是空气，你怎么对付？是虚无缥缈的什么，你还能想出什么办法？

柳絮的问题提出来后，在场的所有人都在想这个问题。

亮声等人比较相信自己的科学，所以说，没有别的办法，只有再试一试。

康维是这群人中最特别的一个，他有着外星人的科学脑袋和地球人的智慧以及生理特征，他是各种生命形态的优化组合，所以在略作思考后，他提出了一个办法。这似乎是在这种情形下唯一可行的办法，所以大家都表示同意，唯一没有表示意见的只有柳絮，她并非不同意，而是因为他们所面临的敌人实在是太诡异太神秘太不可测，她是康维的妻子，不可能不为康维的安危担心，就像白素不能不为卫斯理担心一样。

康维提出的行动方案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他说：“新粒子射线受到干扰或者狙击，我想，这是因为那些骷髅人有一种特殊的装置，或者说特殊的能力，他们可以形成一种屏蔽，将这种新粒子射线挡住。”

他的话一出，在场的人都觉得有理。

如果我就这样叙述，也许有些读友会不理解，所以不妨以白素当时的心理活动作为一种解释。白素在听了康维的话后，立即就想到了高压带电作业这么一回事。自从电出现在人类社会以后，这个社会就发生了绝对翻天覆地

的变化，电能的运用遍及人类生活的每一领域，但在电能的输送过程中，往往会出现一些意想不到的事，比如某一根高压线被风吹断了或是别的什么事，如果要维修的话，就得全线停电，如果这根输电线只不过供应几十户人家，那也罢了，但这样的高压输电线往往联结着一大片工厂，断电一小时，损失无以估量。于是，人们就希望找到一种方法，能够在不断电的情况下进行工作，专业术语就叫做带电作业。几十万伏的高压电在瞬间就可以将人烧成木炭，带电作业简直就是在开生命的玩笑。可实际情形并不是这么回事，人们研制了一种屏蔽装置，工作人员使用了这种装置后，电流不能再从他的身体中流过，所以在哪怕再高的电压下工作，也不会有任何危险可言。

康维说骷髅人可能用了一种防止新粒子射线的屏蔽装置，白素马上就想到了带电作业的高压屏蔽，这也是非常自然的，人类对所有不理解的事物或者存在，都会用一些自己已经接受了的的知识来诠释。

白素所理解的屏蔽与康维所说的屏蔽显然不是一回事，但理论上有着诸多相近，电能可以发出一种波，这种波在其周围形成场效应，人只要接近了这个电场，全身就会导电，最后因为电流在身体内部快速流动造成人体内整个结构的大变化而死亡。所谓高压屏蔽，一个最根本的作用就是将这种波阻拦在屏蔽装置以外。所谓新粒子射线或者原子辐射之类，其实也同样是一种波的快速传递，如果有一种装置能将这一类波的传递阻止，便可以形成一种特殊的屏蔽，理论上，这种屏蔽是绝对可能的。一个最明显的例子就是我们所知道的，当原子辐射出现的时候，你如果穿着纯白的衣服，便可以使你遭到的辐射减少到尽可能低的程度，这白衣服就是一种低层次的屏蔽装置。

康维在说了上面那段话以后，得到了亮声的肯定，于是他继续分析说：“这种屏蔽装置的存在，我们是可以肯定的。那么，它到底是以一种什么方式存在？我认为有两种可能，一种是这些骷髅人本身已经具备了这种特殊的防御能力，她们本身就具有了一种屏蔽功能，所以，她们其实是存在于这里，但亮声先生的生命探测仪找不到他们，也就是说通过不了他们的身体中的屏蔽功能；第二种可能则是他们本身并不具备这种屏蔽功能，却有一种屏蔽装置，这种装置对她们的基地进行了防范，任何波，包括新粒子射线，都不可能通过这种防范层。”

亮声先生觉得这是目前最接近实际的推测，所以鼓励道：“请说下去。”

康维于是续道：“据我分析，骷髅人本身具有这种屏蔽功能的可能性极小，甚至根本就不存在。理由很明显，现在，他们已经抓到了三个地球人，这三个人都不具备特殊的屏蔽功能，如果骷髅人的身体具备了屏蔽功能的话，她们所能保护的，仅仅只是她们自己，却无法保护三个地球人。也就是说，如果是这样一种情况，我们虽然无法发现骷髅人，却可以发现地球人。小郭先生在生命探测仪的有效范围之内消失了，那只能说明他遇到的是第二种情况，他走进了骷髅人的屏蔽装置之内。”

他的分析的确很有道理，在场的人没有任何人能够提出相反或者是不同的意见。亮声先生在沉思了几秒钟之后，问他：“你对我们该怎样行动，是不是已经有了想法？”

“不是我们，而是我。”康维说：“从目前所发生的事情分析，我认为这些骷髅人有一种非常特殊的对待生命的方法，我不敢保证他们是否已经有了对付外星生命的方法，如果有，你们行动时就可能受到他们的攻击，结果会怎样，实在是很难估计。但我不同，我相信他们没有对付我的办法。所以，

我想由我带着生命探测仪，深入到他们的屏蔽装置内部去，我不相信我会没有收获。”

他的话一出，几个人暗暗叫绝。这个道理说起来真是简单之至，就像我们的房子，除了供人居住以外，当然还有一个防卫功能，我们走进了房子中，将门反锁起来，外面的人进不来，其奈我何？再如一个国家，边境线上驻扎着大量的军队，这也是一种屏蔽，我在我自己的国家里天翻地覆，别的国家又能将我怎样？要想对此有所行动，唯一的途径就是突破这种屏蔽，深入到屏蔽层内部去。

柳絮听了这话，却面露忧色，她很清楚，康维说骷髅人了对付生命的办法，甚至包括外星生命形态，那又何以见得她们会没有对付机器人的方法？康维本人不会不知道这一点，他明知道有此可能，却仍然要这样说，只有一种解释，他不想让柳絮为他担心。柳絮是何等精明的人？她一眼就看清了这一点，所以说不担心，一定是彻头彻尾的假话，可如果不按照他所说的去进行的话，还有谁能想出更好的办法？没有。

当时对此没有发表任何意见的还有白素，她的心里其实比柳絮更矛盾，她既希望康维出马能够使得整个事件得到解决，W亮声等人能够顺利得救，同时，她也想到，能够对付勒曼医院的生命探测仪的，显然不是一般的地球人甚至是一般的外星人所为，而是一些甚至比亮声等人所代表的星球更先进的星球，这几乎是已经可以定论的事，有了这样一帮外星人，她们难道对付不了康维这个外星人的机器人？

事实上根本不需她们表态，行动就已经开始了。

亮声将两只生命探测仪中的一只交给了康维，告诉他使用的办法，同时，康维也带上了最先进的通讯设备，以便随时与这里保持联络。亮声还告诉康维，他会将另一只生命探测仪的程序稍作改变，以便能够对康维的所有行动进行跟踪。

康维做好了准备以后，立即就出发了，他的行动异常迅速，几乎是在眨眼之间，白素根本就没有看清他是怎么离开的，只觉得面前有一团黑影带着一阵风刮过，就已经看不到康维了。这时，他们要知道康维的情况，唯一的途径当然是在亮声的生命探测仪上。白素和柳絮几乎是同时将头伸了过去，见亮声先生手上的那个仪器果然是有一个很亮的亮点，旁边不断变化着的数据显示康维和他们之间的距离。

几十分钟后，白素和柳絮两个人几乎同时发出了一声惊呼。

他们原是一直紧盯着那个显现在屏幕上的亮点的，那个亮点就是康维。康维的速度非常之快，所以小郭走了两个多小时的距离，他仅仅只用几十分钟就完成了。也就在这时候，在几双眼睛一眨不眨紧紧盯着他的时候，那个亮点忽然不见了。这件事是突然发生的，以至于他们几个人全都看得清清楚楚，亮点是从亮声的屏幕上消失的。

亮声显然也是大吃一惊，或者说他被身边两位女士的惊叫声弄得多少有些手足无措，才会一时出现思维错乱。这种情况对于亮声这样的外星人来说，出现的机会是万分之一，这万分之一毕竟是出现了。他当时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想同康维联络，事实上这根本就行不通，他发出的联络电波，无声无息，没有得到康维的任何反应。

柳絮这一惊真是非同小可，竟一下子昏了过去。

白素虽然同样是惊骇之至，却没有忘了注意柳絮的情况，她最先发现了

这一变化，所以一伸手就抱住了柳絮的腰，这才没让她倒下去。白素所能做的当然是掐她的人中，没有多久，柳絮苏醒过来。

“我们回去等消息吧？”白素对柳絮说。

忽然之间，发生了如此之多的事，白素怎么肯走？但一想到柳絮的精神承受力，她还是提出了这个建议。康维生死不明，柳絮哪会独自偷生？她坚持不肯离开这里，白素其实也是不想离开的，所以两个人便相互搂抱着，席地而坐，静等着新的消息。

SG此刻，除了静等，她们还能有什么别的办法？

亮声的那个同伴与涉及此事的人感情毕竟要浅许多，亮声出现了万分之一的错误，他不会，他见这两位女士经历着强大的精神打击，竟还表现得如此坚强，心中也大是感动，所以走到她们身边，安慰她们说：“你们放心，康先生不会有事。”

柳絮拿眼去看那位外星人，虽然没有说话，可神情已经将她所要说的话明白无误地表现了出来：有关他的信息已经从你们的仪器上消失了，你为什么还说他不会有事呢？

外星人朋友于是对她们说：“我们刚才的分析你们也都是听到了的，骷髅人有一种特殊的屏蔽装置，这种装置可以将任何一种波阻止，但却不能阻止人的进入。康先生从我们的仪器上消失了，并不等于他已经落到了骷髅人的手里，只能说明他已经按照计划进入了屏蔽之中，我们无法与他取得联系，这是因为这种屏蔽使得我的联系电波无法穿透的缘故。”

他的话是正确的，柳絮和白素马上就肯定了这一点，但也并不因此说，康维并没有被骷髅人掌握，他一进入屏蔽就被骷髅人捕获的可能性也是极大的。

白素虽然有了这样的想法，但为了稳定柳絮的情绪，便说道：“这真是再简单不过的道理，我们完全是急糊涂了，所以竟没有想到这一点。”说着，她竟如释重负地叹了一口气。

她这口气叹得极有水平，表面看来，她是彻底地轻松下来了，但后来发生的一件事说明，她的心中其实更加的沉重，只不过是想要以这样的姿态对柳絮进行安慰而已，由此可见白素的胸襟，决不是普通的女人可比的。

外星人朋友这边还在安慰柳絮，却听到亮声忽然发出一声惊呼。

亮声的这声惊呼，是因为所发生的事太奇特的缘故，仅仅只是一声惊呼，并不能由此判断他的任何感情色彩，更何况这是一声外星人的惊呼，与地球人发声的频率是完全不同的，白素和柳絮要想从他的这声惊呼之中得出什么结论，也实在是一件完全不可能的事。

所以，在亮声先生这声惊呼发出时，两个人的心徒地抖动了一下，在她们看来，这声惊呼，肯定是有着什么不寻常的事发生了，而这件不寻常的事，也绝对不会是什么好事。

亮声的同伴也听到了这声惊呼，同样知道一定是有了什么重大的变故，所以就问了他一句，这一句话是白素和柳絮都不懂的语言。

亮声又发出了一声惊呼，然后用两位女士都能听懂的语言说：“他回来了，还抓了一个俘虏。”

两个人一听，就像是濒死的人被打了一针强心针，她们几乎是同时从地上一跃而起，几步就冲到了亮声的面前。果然，她们看到了亮声面前的那个小小的屏幕上出现了一个极亮的亮点。

亮点仅仅只有一个，而亮声却说他抓到了一个俘虏，这实在是太让人难以理解了。当然，亮声刚才所说的话中也有她们能够理解的部分，这部分是亮声所提到的他，这个他当然就是康维，除了康维，不会再有别人。

那么，康维所说的抓到了一个俘虏又该怎么理解？

白素和柳絮的理解力都不弱，在那当时，她们真可以说是心念电转，很快就明白过来，屏幕上的亮点虽然只是一个，那是因为康维将俘虏夹在身上的缘故，亮点在屏幕上所占的面积非常之小，当然就无法分辨。这种分辨亮声却可以做到，因为所有的生命形态出现在屏幕上时，会显示不同的数据，所以亮声只是看一眼就可以分辨出来，他说那是康维，那一定就是康维，他说康维抓到了一个俘虏，那就一定是抓到了俘虏。

她们原是有许多个问题想向亮声提出来的，可根本就没有这样的机会，因为亮声此时像是发起了狂一般，竟是手舞足蹈，跳起舞来，一边跳还一边在唱。他跳的并不是地球人所熟悉的舞，唱的歌更是地球人不懂的语言。当时，白素和柳絮见了他的表现，都是大吃一惊，她们实在没有料到，像亮声这样的外星人，竟也会有着如此情绪化的时候，更让她们不明白的是，他何以会兴奋到如此程度？

当然，这些疑问，包括她们曾经想向亮声提出来的所有疑问，很快就有了答案，在此，我只是透露一点，因为其他疑问很快就会一一揭晓。我要透露的这一点是亮声先生何以会如此发狂，因为他已经知道，康维抓到的那个俘虏属于一种他从未接触过的生命形态。

第九部：我已经成仙

这个故事原本一直是我——卫斯理为主角，但自从白素去般救兵之后，主角就换了，等白素再重返天一庄园，卫斯理已经不知去向，叙述方式也由第一人称变成了第三人称，在同一个故事中前后用了两种不同的人称，这在以前的卫斯理故事中是从未有过的事。

从未有过并不等于永远不会有，一切都要视叙述的方便。用第几人称只不过是一种手法，手法是为了使叙述能够尽量精彩服务的。如果大家都赞同我这种观点，那么，手法问题就不成其问题了，对不对？

当然，手法改变的时候，也是卫斯理失踪的时候，肯定有许多喜欢并且热爱卫斯理的朋友，心中早为卫斯理捏着一把汗，竟不敢轻易流出来。这一点我也能够想象，同时，我也知道，一定有许多朋友早在心中千百遍地呼唤了，颇让我感动。

我听到朋友们在喊：“卫斯理，你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可不能死啊。”

也有的朋友喊：“卫斯理，你这个害人精，你可害苦了我，让我这一颗深爱着你的心，如此长时间竟没有着落，你现在到底是死是活？总该给我一句话，也好让我这颗为你悬着的心放下来吧！”

当然还有其他一些呼唤，在此我就不一一列举了。为了报答这些朋友对我的一片真情，也为了这些朋友中有心脏病的不至于因为此事闹到心脏病突然发作不可收拾的程度，我在此特别说一句：卫斯理并没有死，不过，故事的发展，还没有到卫斯理重新出山的时候，该出来的时候，我当然会出来。等到我出来的时候，这个故事也应该是真相大白的时候了，许多匪夷所思的

事情，还需要我来一一解答，不是吗？

眼下还没有到我卫斯理出场的时候，所以我不得不继续以第三人称叙述在那块草坪上所发生的事。

在那块草坪上，亮声的朋友在安慰白素和柳絮，而亮声仍然在观察着屏幕上的一切变化，于是，他看到了康维脱离屏蔽出来了，在康维出来的时候，亮声的探测仪上就有了显示。

白素她们因为看到屏幕上只有一个亮点，便以为亮声所说的俘虏是被康维抱着或者夹着的缘故，其实，她们在这一点上想错了，不管康维是将俘虏抱着或者夹着或者背着，因为那是两种完全不同的生命形态，出现在仪器上时就一定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亮点。但是，白素她们为什么仅仅只看到了一个亮点呢？说起来与亮声的这台仪器以及康维本身有着极大的关系。

这台仪器我们将它叫做生命探测仪，那也就是说，它的主要功能是探测生命形态的存在，这一点，前面已经介绍过，这里不再重复。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探测生命形态的存在仅仅只是这台仪器其中的一个主要功能，它当然还有其它功能，否则，它就无法跟踪康维，因为康维虽然是根据地球人的生命形态制造的机器人，可毕竟不是人而是机器，要跟踪康维，就必须改变这台机器的一些数据，使它成为一部雷达。

正因为亮声启用了这台机器的另一种功能，所以康维一出现在屏幕上，亮声立即就发出了一声惊呼，知道康维回来了，他如此之快地去而复返，不是因为有了重大收获，又会是什么呢？虽然亮声当时还不能知道康维究竟有了什么收获，但他也的确算是够细心的。他当时就在想，康维深入了骷髅人的基地，现在又正在返回，骷髅人是否发现了他的行踪？是否跟在他的后面袭击他？如果真是这样的话，就应该早做准备，以应不测，所以，他一发现康维出现时，便立即转换了仪器的功能，要看一看康维的身后有没有尾巴，他这一看，就看到了另一种他从未见过的生命形态。在他进行了这种功能转换以扣，屏幕上同样只有一个亮点。

如果说两种情形下捕获的只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亮点，却也不能因此肯定是康维抓到了俘虏，说不定康维是受到了追击。但这台仪器毕竟是精密之至，亮声很快就发现，康维和那另一种生命形态移动的速度竟是一模一样，分毫不差，而这个速度，正是康维的速度，而不是另一种生命形态的速度，因此，他就认定康维抓到了一个俘虏。

白素和柳絮听了亮声的话跑过来看时，亮声并没有将其功能作再一次转换，所以，她们看到的那个亮点并不是康维，而是康维的俘虏。

这所有的事只不过是几分钟之内发生的事，几分钟之内发生的事也实在是太多了，所以叙述起来也实在是非常艰难，根本就无法与当时所发生的事同步。

在当时，亮声没有再一次进行功能转换是有原因的，原因同样是担心康维的后面会有追兵。如果真的出现这种情况的话，他们就得早作应变准备。可见外星人思维之缜密，绝不是一般地球人可比。

实际上，后面并没有追兵，没有追兵不等于说骷髅人的防范异常疏漏，而是另有极其复杂的原因，这些原因随着故事的发生，当然会一一揭示，在此只是略提一提。

亮声没有发现追兵，知道事情起了非常有利的变化，又因为康维的俘虏是一种他从未见过的生命形态，这很可能是他这一生最伟大的发现，所以他

兴奋得几乎要发狂，实在也是一件可以理解的事。

叙述这里所发生的变故用了很大的篇幅，在当时，这只不过是几分钟而已，几分钟之后，康维就已经出现在他们的视觉范围之内。

几乎是在他们看到康维的同时，康维就已经出现在了他们面前。

康维出现时，白素和柳絮简直惊骇无比，两个人同时深深地抽了一口冷气，原来，她们看到康维的左手此时变成极大，那是一只伸开来比车轮还大的机械手，手上的金属骨架看得一清二楚。如果仅仅是这只手，还不足以让她们有如此的惊骇，白素早已多次见识过康维的浑身冒出许多管子或是各种装置的情形，而柳絮作为康维的妻子，对他身上有那么多的机械装置早已是见惯不怪，更不会有任何惊骇了。此时引起她们惊骇是另有原因，这个原因也的确在康维的那只机械手上。

原来，康维的机械手如果不伸出来的话，其实与普通地球人的手没有任何区别，现在，他充分发挥了机械手的功能，是因为他必须要用这只机械手抓住被他捕获的俘虏。引起柳絮和白素骇异的，正是他所抓的俘虏。

其实，在康维还没有回到草坪而她们知道他抓到了俘虏时，就已经设想这个俘虏会是什么样子，这完全是一种人类对外星人的想象模式，比如像八爪鱼之类，虽然那也足够让人骇异了，但毕竟有着一定的心理准备。她们怎么也不会想到，康维抓到的俘虏，其实只是一堆枯骨。

那真正是一堆枯骨，百分之百的地球人的骨头，这是一些相互散开的骨头而不是一具完整的骷髅。人是有生命的，如果人变成了无皮无肉的骨头，就不再有生命了，这其实非常容易理解。可是，亮声明明用他的生命探测仪测试过，而且告诉其他人，康维抓到了俘虏，这一堆没有生命的骨头，怎么能算是俘虏？

如果说这不是俘虏，那么，康维为什么要将这些枯骨弄来？这些枯骨之中难道会有什么古灵精怪？

与白素以及柳絮的表情不同的是亮声和他的同伴，他们脸上也同样是惊骇莫名，不过除了惊骇之外，更多的还是兴奋。

“你是怎么抓到这个骷髅人的？”亮声兴奋地问康维，声音因激动都有些发抖。

他这话提醒了白素，她忽然意识到，康维抓到的，并不是什么纯粹的枯骨，而是一个活生生的骷髅人。这时，她当然想起了周游的叙述，这些骷髅人最初是一些年轻美丽的少女，渐渐却变成了臃肿的少妇，然后是衰老不堪丑陋不堪的老太婆，再然后就变成了骷髅，骷髅之后就全部散了开来，成了一堆枯骨。她想，康维最初见到她的时候，她或许正是一个二八佳人，然后很快就变成了这样一堆骨头。

康维始终抓着那一堆枯骨不放，他担心只要一松手，这一堆枯骨就会跑得无影无踪，那么，就是白辛苦一趟了。

他抓到这个骷髅人俘虏的情形，与白素的分析极为合拍，只不过当时的情形更复杂精彩一些，白素的想像太抽象了。

康维沿着小郭所走的方向，很快就突破了骷髅人的屏蔽，于是，他拿出生命探测仪，一测之下，他大大地惊了一下，这道屏蔽之中竟有着如此之多的生命，当然，亮声仅仅只告诉他如何使用这个仪器，却并没有告诉他怎样分辨不同的生命形态，所以当时的吃惊绝对没有达到亮声后来查看其中储存信息时那种程度。

康维发现这里的确有着许多的生命，他当时就想，这种生命不知是一些什么样的生命，也不知道凭我一个人的力量是否能够应付所发生的一切，如果我也这样成了他们的俘虏，那么，再就很难有人能胜出他们了。要取得胜利，就一定不能蛮干，而只能智取 SG。

那么，怎样干才是智取？他当然想到了卫斯理等人在骷髅人手上的事实，所以才忽然冒出一个念头：我不妨也拿一两个俘虏，对付如此之庞大的一个群体，我或许没有办法，但对付其中的一个，应该不会有问题。有了这样一个俘虏之后，我们就有了与对方讨价还价的条件和可能。

这样拿定了主意，康维便仔细观察了一下仪器上的亮点，这时，他发现有一个亮点离他非常近，而且远离了那个群体，他便将这个单独行动的亮点当作了捕获的目标。

这个念头的产生只不过一瞬间的事，他的行动比起思维的活动来，似乎并不差出多少，他的主意拿定时，人已经到达了那个亮点身边。

正如白素所料，那是一个有着沉鱼落雁之姿的绝色佳人，绝色佳人见了康维，大惊失色，转身就要跑开，可她的反应哪里够康维十七这个机器人快？她的身子才刚刚一动，康维的手已经到了，那只机械手在接触到她的同时，迅速变得大了起来，竟一握将她的腰部给握住了。

绝色佳人挣扎了几下，那力度也实在是惊人，可比起康维的力量，又实在不算是力量，所以根本就无法从康维的手上挣开。她见自己挣不开，又见康维是一个貌赛潘安的美男子，所以就想到了利用女性的魅力来作武器，她冲着康维莞尔一笑，那真正叫做回头一笑百媚生，然后，她以一种极其动听而又令人怜惜的声音对康维说：“你能不能轻一点？你这么大的力气，将我弄疼了。”

那绝色佳人的一颦一笑也实在是太令人心驰神往，她的眼中就像是有一股强大电流似的，向你望过来时，你的心中如果不迸射出夺目的电弧光的话，那简直可以说是天下奇事。

后来，就连卫斯理也不得不承认，他可以算是男人中最终实于爱情并不为天下任何女性的妖媚所动的了，因为他的心中被白素这个大美人装得满满的，再没有别的空间留给其他女人，但如果当时遇到这个女人的不是康维而是他，他也承认一定无法抵御其妖媚而射出满身的电光。

但事实上，这个绝色佳人放电的对象是选错了，康维是机器人而不是人，他能与柳絮情深似海，本已经大大超出了机器人的范畴，哪里还会对别的女人产生非份之想？所以，他对这个美人眼中放出的电竞视而不见，丝毫不肯松手地抓着她，开始往回跑。

绝色佳人见一招不成，便想吓他一吓，就在他的手上开始了变化，并没有经历中年妇女这一过程，直接就变成了衰老不堪的老太婆，她或许以为这样一来，康维会被吓得灵魂出窍，然后将她放掉，却绝对没有料到，康维见了她的这一变化，不仅不惊骇，反而大喜过望。

这也是实情，康维在抓到这个俘虏时，心中还有些疑惑，因为在他看来，这个俘虏与普通的地球人实在是没有任何区别，如果他费尽心神抓回去的仅仅只是一个地球人的话，那不仅于事无补，还是对他的能力的一种极大的嘲讽。当他看到这个俘虏在他的手上的变化以后，马上知道自己抓对了，果然是抓到了一个骷髅人，当时的那份惊喜，就可想而知了。

当然，那个被康维俘虏的大美人见变成了老妇人不足以震慑康维，便以

为是自己的功夫还没有做到，便再次变化，变成了一具骷髅。她以为，自己的这个变化一完成，康维即使不吓得昏死过去，至少也会像不小心抓到了一只眼镜蛇一样，猛地将她扔掉。

但她再一次错了，错就错在她并不了解康维的来路，更不知道就算是抓到了一只眼镜蛇，那对于康维来说也实在不算是一件事。

此刻，康维见她竟变成了骷髅，知道是黔驴之技快穷的时候，此时他特别留意的不是别的，而是她下一步要变成散乱的枯骨。因为康维的那只手特别大，现在是紧紧抓着她们的腰，一切也不会有什么大问题。但如果她忽然变成了枯骨，身体各部分一百零八块骨头全都散落下来，虽然他的手上也一定会抓住几块主要的，可也会有一些从他的手里溜掉。这些枯骨不完整以后，是否还能算是骷髅人？他不知道。是否仍然还有价值？他就更不知道了。所以，在骷髅还没有变成完全散乱的枯骨时，他便有了准备，左手再一次变大，右手也同时抓了过去。

骷髅人当然没料到他会有这一手，待意识到变成枯骨这一招对他同样没有丝毫作用时，变化已经完成，而他也非常轻易地将所有的骨头抓在了一只手中。

所以，白素等人见到他时，他的手上抓着的并不是绝色美女，而是一堆枯骨。

康维在向他们介绍自己抓获骷髅人的经过，亮声却在看那具仪器中储存的信息，很快，他就叫了起来。

亮声一叫，其他人就围了过去，见屏幕上有许多亮点，却一点也看不出道道。

“有什么不对吗？”康维问。

“不对，不对，太不对了。”亮声激动地站起来，紧紧抓着康维的手，用另一只手指着屏幕说，“你看看，这些亮点是人，那是一些地球人，其中就有卫斯理他们，可是，除了他们以外，还有两种生命形态是我们从来都没有见过的，最多的一种生命形态，她们身上的数据显示，跟你抓回来的这个骷髅人相同，可是，除了这些骷髅以外，还有一种完全不同的生命形态生活在这个区域之中，我数了一下，这种生命大约有四十个，脑部细胞极其发达。真是太好了，我们不知努力了多少年，在宇宙中寻找新的生命形态，几千年累计也只不过有一百多种，可是你这一趟就发现了两种，你说说，这难道不可以说是伟大的发现吗？”

此时，康维的手里还抓着那堆枯骨，他还真不知道将这堆枯骨怎么办。同时，他心中还有另一种担心，怕她的同类会来袭击，所以对亮声说：“有关这些事，我们还是放在后一步去讨论吧。我担心她的同类会来找我们算帐，我想，我们还是先离开这里。”

他这话提醒了大家，于是，几个人一齐向汽车跑去。

卫斯理和红绫生死未卜，白素不想离开这里。

康维知道她的心事，便走到她的旁边。举了举他的战利品，对她说：“我们有了这个，我相信他们一定不敢将卫先生和红绫怎么样。现在，我们最要紧的是赶快找一个安全的地方，然后设法与他们联系，交换人质。”

真是一语惊醒梦中人，如果不能快一点将这个骷髅人弄走，而被她的同类来救走了的话，那么，恐怕后果就会非常严重了。

几个人手忙脚乱，将那个骷髅人俘虏带到了勒曼医院的飞行器上。

这个飞行器具有极高的防攻击性，本身配备了最现代的预警系统、攻击系统、防爆系统等所有进攻、防御以及跟踪侦察设备，而且具有地球上所有飞行器所不可能达到的速度。他们将骷髅人带到了飞行器上，为了以防万一，他们还是启动了飞行器，然后停留在五千米的高空。这样的高度，真正可以说进可攻退可守，就算那些骷髅人要发动一次宇宙战争来抢回他们的同类，恐怕也不一定能够真正达到目的。

那一堆枯骨显然是有生命的，她见这伙人将她带到了这样一个非常特别的地方，不知道这些人到底想怎样处置自己，知道再装下去也于事无补，便现出了原形，果然是一个倾国倾城的大美女。

美女现身时，白素和柳絮顿时大为诧异，倒不是因为一堆枯骨瞬间就变成了一个极为年轻美丽的女人，她们早已经知道骷髅人有着极为奇特的变化手段，这不会让她们吃惊，让她们诧异的是她竟然浑身赤裸，一个如此年轻的美女赤裸着站在一群衣冠楚楚的绅士面前，竟让人格外的不自在，尤其是站在其间的女性，竟会有一种自己也同样一丝不挂的奇怪感觉。

虽然这里的人中只有白素一个是地球人，有着地球人的伦理道德观，其他人如柳絮，毕竟是由地球人变异的，思维之中当然也还会有地球人的模式，尤其是她的丈夫就在此地，所以她对这个大美女出现尤其显得紧张。她顺手就抓过了一块布，围在了美人的身上。

大美人对此似乎不以为意，此时，她的脸上对他们带她到了此地极为惊恐，所以说出的第一句话就是：“你们要把我带到哪里去？”

她恢复原形的时候，本就足以令人惊诧了，现在，她一出口，竟是纯而又纯的地球语言，而且正是他们目前所在国家的语言，简直就令所有人瞠目结舌。

骷髅俘虏说了这样一句之后，以为这些人并不懂得当地语言，便换了一口纯正的牛津英语又重复了一遍，很显然，她感到异常惊恐。

这也正是在场的人诧异之至的原因，因为除了她善于变化以外，此时所表现出来的惊恐、紧张、疑惑、忧愤等，全都是地球人的情感表现形式。如果这些人不是亲眼目睹她的变化经过，谁都会认定，她就是千真万确如假包换的地球人。

骷髅人会不会是地球人的另一种变异？白素心中忽然冒出了这样一个想法，这个想法之后紧接着就想到，她似乎也像地球人一样怕死，甚至比地球人更怕死，如果这是她这种生命形态最大的弱点的话，或许，我们可以从此入手。

想到这些以后，白素便说：“既然你能够使用地球人的语言，这很好，少了我们许多麻烦。现在，我请你听清楚，我们现在是在五千米的高空，如果需要的话，我们还可以升高五万米甚至是更高，从这样的高度落下去，我相信你能够想象那将会是一种什么样的结果。”

骷髅人听说现在是在五千米高空，而且还可以升上五万米，脸上的表情简直就是恐惧至极，她连忙说：“不，不，不，我不想死。”

“你不想死，我们也不一定想你死，只要你回答我们几个问题，我们就不会把你扔下去。”

骷髅人连忙说：“你们想问什么问题就问吧，只要我知道。”

柳絮抢着问了第一个问题：“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我们是仙人。”骷髅人说。

“仙人？”这个回答是在场的所有人全都没有料到的，因为他们全都知道，根本就不存在什么仙人，所谓的仙人，只不过是外星人或者变异了的地球人，像这里的亮声、康维和柳絮，都是地球人平常所说的仙人。现在，这个具有奇特变化能力的骷髅人竟然说自己是仙人，那意味着什么？答案似乎只有一个，她并非外星人，可又并不像是地球人，因为她不具有地球人的生命形态，而且地球人也不会变化。

那么，她究竟是什么人？

第十部：返老还童术

世上还真有自称是仙人的，这也实在是太奇特了。所以，几个人异口同声地问了一句：“仙人？你真是仙人？”

骷髅人显然是为了求得生存，所以非常配合，见他们问起，便毫无保留地说：“以前，我也是凡人，后来我死了，是神仙渡了我，所以我也成仙了。”

她的话太令人摸不着头脑，什么神仙渡了她，她也成仙了，这种话，说给普通人听听，或许会有许多的听众，可面前这是些何等人？也会相信她这些鬼话？

“那么，你没有成仙以前是什么人？叫什么名字？”白素问道。

骷髅人有问必答，她对白素说：“以前，我就是你们刚才去的那个庄园也就是天一庄园的主人，夫家姓周。”

白素听了这话，简直是诧异之至，连忙问道：“你是天一庄园的女主人爱琳？这么说，你就是周游那失踪了的母亲？”

听到周游的名字，骷髅人情绪异常激动，非常粗暴地打断了白素，说道：“不要提那个畜牲，他简直就不是人。”

果然是周游的母亲？真难以令人置信，周游现在已经是二十多岁了，就算他的母亲十五岁生他，也已经是快四十岁的人，可面前这个骷髅人，看上去，最多只不过二十岁的光景，似乎比周游还要年轻，她却说她是周游的母亲，这样的话，谁能相信？难道在那个神秘所在，真的可以发生时光倒转返老还童这样的事？

骷髅人似乎看出了他们的疑惑，主动说道：“那天，我被那个畜牲从他的房中拖出来，扔在了外面，他还狠狠地向我踹了一脚，然后将门一关，进去跟他的那些妖精鬼混去了。当时，我想，还活在这个世上有什么意思？我受苦受累，总算是把他养成人了，对得起他那个死鬼父亲了。可我哪里想到，他竟是这样一个畜牲，对待自己的母亲竟如同对待猪狗一般，我这不是现世报吗？我一想，算了，还活在世上干什么？干脆跳湖算了，如果死了以后能够找到菩萨的话，我倒是要问一问她老人家，我这一生，对她老人家可是够虔敬了，她为什么还要给我这样一个儿子？我这样一想，就双眼一闭，跳进了湖里。可是，我没有死，我后来又活过来了，我活过来以后，连自己也弄不清这是怎么回事，我变得又年轻又漂亮。我再看身边的人，全都是年轻漂亮的，她们告诉我说，我是遇到神仙，是神仙给我施了返老还童术，所以，我就变成现在这个样子了。”

听她一说，白素恍然大悟，周游的母亲原是跳了湖的，可在跳湖以后，

又被骷髅人救了，这些外星人有一种非常特殊的技术，可以令人返老还童。这至少解释了周游的母亲为什么活不见人死不见尸。但是，这里也有一个大疑点，既然她被施了返老还童术（暂且不论有没有这样的可能），那么，她为什么不回到人间？

白素将这个疑问提了出来，骷髅人说：“我们不想做人，做人太让人寒心，太让人痛苦了，我们只想做神仙。做神仙可以让我们长生不老，可是，如果我们要是回去做人的话，据说最多还可以活五年就又要死。”

几个人在一起，七嘴八舌向骷髅人提出了很多问题，这些问题当然是他们心中各种各样的疑点。我如果按照他们的提问一个一个记下来，既罗嗦又惹人生厌，篇幅也实在是太长，不如长话短说，由我来归纳一下，作个简略的介绍。

他们提出的问题，归纳起来有几个方面，第一个大的方面则是：你是什么人？你从哪里来？

关于这个问题，前面已略有介绍，她以前是天一庄园的女主人，名叫爱琳。爱琳这一生可以说吃过不少苦头。她生活在天一庄园这样一个大家族之中，如果说这一生吃过许多苦头，也许有很多人不会相信，像这样一个大庄园的主人，肯定不会娶一个平民的女儿为妻，爱琳的娘家也一定大有来头，这种推测是很正确的，只不过她的娘家与这个故事无关，略过不提，她嫁过来以后就是豪门少奶奶，自然也不应该有多少苦头可吃。

事实上，她所吃的苦头正是在嫁进了周家以后的事，对于一个女人来说，一辈子最大幸福也是最大苦难的一件事就是生孩子，爱琳进入周家以后，一共生过十个孩子，前面九个全都夭折了，可想而知，她的这份苦头吃得有多大。周游是她的最后一个孩子，当这个孩子还在她肚子里时，她的父亲有一天去爬山（他的家族似乎有爬山的传统，但到了周游身上就失传了），一去就没有再回来。那时，她已接近四十岁，由她独自将周游拉扯大，可见这份苦头吃得也同样不小。为这个孩子，她付出竟是如此之多，岂料这个孩子长大之后，却极其不孝，为此她心碎跳河，这时，她的心中真正是苦到了极点。

追溯周家的更上一代，也就是周游的爷爷，那是一个极有儒雅之风的人，一生博览群书，对佛教颇有研究，而且获益匪浅。但有一点匪夷所思，他的结局竟也是在某一天外出未归，而且，和几十年后发生在他儿子身上的事一样，他并不是去旅游或者访友的，而是去爬山，去爬山是为了锻炼身体，他的身体其实非常健壮，六十多岁的人，看起来就像五十岁一样。

在爱琳溺水未死而成仙以后，这父子两人的离奇经过似乎有了一种解释，那就是他们也都成了骷髅人。否则，天一庄园之中，不会发生如此之多的怪事。

当然，周游选择了与他的先人完全不同的人生道路，他甚至不屑于去看一看那间巨大的地下图书馆，如果他偶尔有了这种兴趣的话，他的人生或许会来一个突然大改变（这是我当时在那间图书馆中产生的想法，实际上，这间图书馆对周氏一家影响极大，他的家族之中，似乎有着一种玩世不恭、及时行乐的血统，而这些族人最后似乎全都会有一个特别的时候对自己目前的一切感到厌倦，于是就想找到一种新的活法，最后是不约而同走进了那间图书馆中。周游的结局会不会与此相同？我实在是说不清楚，因为他的先人中，似乎没有一个人比他走得更远，一个人走得太远了，想要回头的话，的确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至于爱琳成仙的过程，经她所说，其实也是极简单，甚至连这极简单的过程，也是后来听别人说起的，她本人并不知道。

她说，她跳进湖中以后，只有一个想法，那就是死，去找菩萨评理去，她这一辈子吃了如此之多的苦，菩萨为什么还要给她这样一个不孝的儿子。不知过了多少时间，她开始做梦，她梦见自己到了一个非常特别的地方，那个地方有几个人，她虽然看不见他们，但的确知道有这样几个人存在，他们不知用什么方法打开了她的脑子，然后往里面放了些什么东西。又不知过了多久，她就醒了过来，醒过来后见自己躺在一块极柔软极舒服的草地上的，她当然以为自己是死了，谁遇到这种情况，都会认为这就是死，所有的人死了以后，全都会像她一样。

她醒过来以后，就听到身边有人在唱歌，那是一首极其动听的歌，在这样的歌声中，她当然想看一看自己是在什么地方，唱歌的是些什么人，这是极其普通而又自然的想法。她于是转过头来，看到的情形却让她诧异之至，她看到自己的周围有一大群非常年轻非常漂亮的女人，这些女人之中夹杂着一些身材高大、英俊倜傥的男人。让她诧异的倒不是这些女人的年轻美丽和男人的风流倜傥，而是他们竟然一丝不挂。

她此时的意识观念、思维方式毕竟还是地球人的，地球人的教育告诉她，人的身体是不能轻易裸露的，尤其是女人的身体，那是人类所有的欲念、罪恶之所在，一个女人如果轻易裸露了自己，可能会引起大麻烦。虽然现代社会中的女人已经尽可能多地在释放自己，但毕竟还只能是遮遮掩掩，虽然国外也有许多地方搞什么天体运动，但这些人被认为是另类，和者甚寡。

就算是那些观念极其前卫的人，让他们一年四季生活在一群从不穿衣服的男女之中，恐怕他们也会被吓得落荒而逃。人类自进入原始人以后，就已经知道了什么叫羞耻，那时有人已经知道用树叶来遮羞了。可是，这里的人竟如此复古，那么，这里到底是一个什么地方？这里的人生活在一起，会出现一种什么样的混乱局面？她想象，在这里，一定经常性地被一些淫秽的事情所笼罩。她以为自己是到了一个什么邪教的所在地。

爱琳在见到这里的一切之后，会产生这样的想法，并不稀奇，别说她作为一个做了一辈子淑女的女人，会感到诧异莫名，就是有着极为离奇经历的卫斯理第一次出现在这里时，也是觉得这里简直是诡异之至，暗想，这里不知是一个什么污秽所在。

在那一刻，爱琳也曾想过，这或许是这个特殊地方的什么隆重的节日，或者是有什么极为重要的庆典，所以才会有着如此奇特的风俗，如果是这样的话，倒也不难让人接受。她见那些赤裸着的年轻女人和年轻男人，围着她跳舞、唱歌，神情之中极之欢乐，倒也没有任何淫邪的神态，便认定是这么回事。

但她毕竟是从另一个完全不同的地方来，受过完全不同教育的人，别人可以面对男女裸体无动于衷，她却不能，她不敢再看她们的身体，但她们是将她紧紧地围在蹭的，她如果想不看她们，唯一的方式就只有看自己。这其实是所有女人下意识的一个动作，每当遇到极其羞怯或者难堪的时候，就会不由自主低下头来，看着自己，绝对不好意思使自己的目光随意地落在一些不该落的地方。

爱琳在看自己的时候，更是大大地惊了一下，以至于她惊骇得一下就从躺着的那块草地上跳了起来。那块草地给人的感觉实在是太美妙太柔软太舒

服了，她绝对不想离开，但此时她所受的惊骇又实在是太大，所以在完全无意识中就跳了起来。让她如此惊骇的原因说出来其实也极之简单，她竟和那些女人一样，全身没有任何衣饰。她跳起来以后，就想躲到什么地方去，或者是找到一点什么遮羞的东西，哪怕是一片树叶也好。但是她所处的环境之中并没有这样的东西，只有一种既细又柔软的草，那种草根本不可能给她遮羞。

当时，她的心绪实在是太慌乱，所以根本就没有发现，她所看到的自己的身体，其实已经不是她所熟悉的那具身体，因为那具身体是属于老年人的，早已经开始干瘪开始萎缩，已经逐渐失去了弹性和光泽，而现在的这具身体是那么的年轻那么的鲜嫩，套用一句地球人用烂的话是水灵灵的。

有关身体以及其他的一些变化，她是后来才慢慢知道的，那时，她也已经知道了，她不再是人而是仙人。这话当然是那些围着她跳舞的女人中的某一个告诉她的，那些女人还告诉她，她们也都是死了以后被神仙所救，现在他们也都已经成了仙，人成了仙以后，就像书上写的一样，有着许多的变化，而且这种变化可以随心所欲，只要自己想到什么就可以变成什么。

爱琳在说到这种变化的时候，听的人全都误解了，以为她们成仙以后全像孙悟空一样，有了七十二般变化，所以才引起了柳絮的好奇心大发，先是惊呼了一声，然后说：“真 SG 有这样的事？你能变成我吗？”

她这话一说出，其他几个人全都惊骇莫名。康维连忙以目光制止她，然后迅速向爱琳的身边靠了一步，手已经微微伸出，做好了随时将爱琳抓在手中的准备；白素伸出手去拉柳絮的衣服，柳絮是何等的聪明？她在说出这句话后，也立即意识到自己一时被这个骷髅人所说弄得失去了理智，忘了他们目前所处的特殊环境。

如果骷髅人真有变化成柳絮的能力，只要她摇身一变，当场就有了两个柳絮，如果她的这种变化能力真能出神入化，连康维十七世也一时分不出哪个是真的柳絮，哪个是骷髅人的变化的话，事情就会变得异常复杂起来，那时，在保护柳絮和继续拘押骷髅人做人质这两件事上，根本就不能两全，选择一项就一定得牺牲另一项，这就是康维白素等人在听了柳絮的话以后大惊失色的原因。

柳絮看到几个人顿时惊慌失措，马上也就意识到了这一点，连忙说：“不、不、不，你不用变化成我，我没有那么好变的。”

爱琳接着说了一句话，大家这才知道，原来只不过一场虚惊。

爱琳说：“你们误解了，我根本不能变成我以外的任何人，这只有神仙才可以做到，我们这些由凡人过来的人都不行。”

此话一出，几个人同时出了一口长气，另一方面，却也有坠入五里云雾之感，脑中是一片模糊。刚才，爱琳明明说她成仙以后可以随心所欲地变化，现在又说不行，这岂不是前后矛盾？难道她看出了康维的意图，知道自己只要一变成柳絮，这个能力让她感到不可捉摸的大个子就会立即出手，将她再一次制服？那时候，因为担心会出现意外，他可能会有些别的行动，将她置于死地也是完全可能的。

尽管她有了这样的话，康维十七世还是不肯有丝毫放松，眼睛始终没有离开过她的身上，显然，她是担心她在耍诈，心中正高度警惕着。

爱琳也看出了他们为什么紧张。自从自己被他们抓住，又被带到了这五千米高空以后，她的心里其实一直都紧张之至，后来听他们问起各种各样的

问题，他们甚至知道周游以及她离家出走的情况，才有了一种他们并不会伤害自己的预感，主观上就很愿意与他们配合了。

她看出他们紧张的缘由以后，就对他们说：“是我刚才没有说清楚，我说我可以随心所欲地变化，是指我可以变化出我自己。我的变化，他都已经看到过了。”说着，她指了指康维。

她这话说得实在太模糊，很难让人明白。

白素算是脑子转得快的，就问：“你所说的变化，是不是指你可以变化成你的任何年龄形态？”她怕爱琳不懂这种很文气的话，就又补充了一句：“想变成二十岁就是二十岁，想变成一百岁就是一百岁？”

“那不是一百岁，而是四百岁，那是我们生命的最高极限。”爱琳纠正她说。

四百岁，几个人再次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白素想到，周游在向她和卫斯理讲述他所见过的奇特事情时，反复用到了衰老之至、丑陋之至一类的词语，显然惊恐诧异之至，当时，她还不是很能理解，心想，只不过是一些年老的女人而已，任何人都要老的，任何人也都见过人老的模样，这也没有什么特别让人惊骇的地方。现在，她知道，周游所说的那些衰老之至的女人，原来竟是一些年龄有四百岁的女人。一个原本年轻貌美，倾国倾城的女人，到了四百岁的时候，会老成一个什么样的精怪？常人没有见过如此之老的女人，当然不可想象。周游所见到的，与他的生活经验有着极大的距离，所以，他肯定不会认为那是人，而是一种令人极端恐怖的怪物，当时的惊骇也就可想而知了。

有关这一点，其实还有许多可以问的问题，比如，她们既可以随心所欲地操纵自己的身体，那么，自己想怎么变怎么变好了，为什么要变“鬼”骇人？这一点也许可以解释为她们生活在那样一种环境之中，感到寂寞无聊，所以与人开一点小玩笑；另一个更让人不解的问题是，她说她们是一些已经成仙的人，既然已经成仙，就应该突破了人类生命配额的限制，可以永远地活下去，可她却又说，四百岁是她们生命的最高极限，这该怎么理解？又说如果她们离开了基地，五年之内就会死亡，这又是怎么回事？还有，她几次提到了神仙，难道她所说的神仙，与她们这些由凡人成仙的人不同？那么，那些究竟是一些什么人？另一个问题是她的家人，也就是她的公公以及丈夫，全都是在在一个毫无特别的日子中离家然后一去不复返的，给人留下的两个巨大的未解之谜，在知道了她跳湖未死被神仙所救然后自己也成仙了以后，很容易就会产生一种推测，那就是他们也一样成仙了。那么，在她成仙以后，是否再一次与他们相遇？他们在仙境合家团圆了吗？

许许多多的问题还没来得及问，就被白素抢了先，提出了另外一个问题。白素的问题是大家都一直想问的问题，也是对于她来说最大的问题。

她问的问题是：“你们准备将他们怎么办？”

她的这个问题一出，几个人才知道，这才是最最重要的问题，所以，就算心中想着还要问其它一些问题的，此时也都改了口，附和着白素，问道：“是啊，你们准备将他们怎么办？”

爱琳一时没有弄清楚她问的是什么问题，所以现出迷惑不解的神情，说道：“你们说什么？能不能再说清楚一些？”

大家一致认为她是在装糊涂，所以神态上颇有些不友好。

康维十七世首先说了话：“你装什么糊涂？这几天，你们弄去了几个人，

这几个人都是我们的好朋友，你们想将这几个人怎么办？”

他们在提出这个问题的时候，曾设想爱琳会以各种借口搪塞，事实上，她这时只说了一句话，却是他们怎么都没有想到的，而且，这句话也让他们觉得极不可以理解。

她说：“我不知道。”

如果仅仅只是这四个字，当然是很好理解的，不知道就是不知道，直接了当，没有任何转弯抹角，并非特别生涩的词，这是一句谁都可解的话。可是，如果将这四个字与他们所提的问题联系起来，情形又完全不同，爱琳所说不知道的，有可能是不知道他们所提到的几个人是怎么回事，那也就是说，这件事与她一点关系都没有，是她反复提到的神仙们所干，对她们是绝对保密的；还有一种理解是她不知道那些神仙会怎样处置那几个人，那是神仙的事，与她们无关，所以她们也绝对不会去打听。

其实这种情形也是极容易理解，就像齐白跟着李宣宣去了阴间，阴间主人改变了他的生命密码，使他具备了另一种与地球人完全不同的生命形态，当时，他的感觉是阴间主人想什么，他就能知道什么，而他想什么，阴间主人也同样能知道，表面上看，他们的思维似乎是共通的。但据我分析，这其中有着根本的区别，也就是说他的思维的确是跟阴间主人共通了，但阴间主人的思维却绝对不会与他共通，他之所以能够感觉到这种共通，那是因为阴间主人需要他有这种感觉，他的一切感觉系统，其实已被阴间主人操纵在手中。有关这一段故事，记述在《改变》那个故事中，此处略提一提而已。

我此时所想到的情形，正与齐白成为地仙的情形一致，以前，我所接触到的阴间主人，毫无疑问是外星人，同样，爱琳所说的那种神龙露首不露尾的什么神仙，其实也是被极高的科学武装起来的外星人，他们能有办法让地球人的生命足够地延长，他们这样做，肯定有着他们的目的，至于这到底是什么目的，我不知道。（当然，在很久以后，我知道了，但那毕竟是以后发生的事，到有机会记述那件事时再说，在此略过。）既然她们只不过是外星人用以达到自己特殊目的的工具，外星人的目的以及所有活动，当然就不会与她们分享，这是显而易见的事。

以上所提到的这些，倒也不难想到，在想到以后，却让人诧异之至，因为爱琳那四个字中，不论包容的是哪一种情况，事情总归是极其不妙。两种情况都说明一个问题，卫斯理等人被那些就连勒曼医院也从未接触过的外星人掳去，这件事由地球人改变生命密码而变成的骷髅人没有任何关系，何况，那些外星人手中不知掌握了多少这种由地球人变成的骷髅人，就算损失一两个，哪怕是一两百个，对于他们来说，应该都不会有任何影响，因为地球上有着五十亿人口，每天都有数以万记的人死亡，只要他们愿意，他们可以使自己在一天之内千百倍地补救这种损失。

想到这一点后，大家都有一种希望彻底破灭之感，他们甚至猜测到，那些不可知的外星人对爱琳的神秘失踪必不会劳师动众。这一想法很快就得到了印证。

亮声想到这一点后，像地球人一样拍了拍自己的脑袋，那似乎说明，他这个外星人的思维也是通过脑袋进行的，而他的记忆组似乎不足以应付目前所面临的一切，本该想到的事，却被忽略了。

他在拍了自己的脑袋之后说了一句话，他说：“原来如此。”

白素等人正准备问他什么原来如此，他接着又说了一句话，这句话简直

让白素有一种掉进了冰窟中的感觉，全身透凉。

亮声说的话是：“难怪我没有发现他们追踪康维先生，原来他们是完全没有必要这样做。”

最先明白这一点的是亮声，紧接着，康维也明白过来。

他在抓到爱琳以后，片刻不敢停留，以最快的速度跑出了那个被特殊保护起来的基地。

他这样做的目的当然是以防自己的行动被他们发现，然后上来纠缠，因为对那些外星人的能力他一点都不摸底，他绝对不敢自信一定能够胜过他们，所以才会迅速离开那块草坪，甚至是逃到了五千米的高空。现在回过头来想这件事，就有诸多令人不解之处，在那样一个极其先进的基地之中，哪怕是出现了思想波，他们都会发觉，这并不是什么天方夜谭，不说康维可以做到这一点，现在地球人其实也可以做到这一点。那也就是说，在康维一出现在他们基地时，那些神秘的外星人早已经知道了，并且正密切关注着他。对于那些外星人来说，康维这种生命形式，或许也是一个不可解之谜，他们不知道这个贸然闯入者究竟有着什么样的超人能量，所以并没有采取特别的行动。另一方面，也是由于康维的行动实在是太迅速了，他们可能未来得及采取行动（他们一定也有着地球人不可想象的速度，这种速度足以使他们对康维的出现做出反应，我说他们可能未来得及，是基于另一种类似于地球人的考虑，他们很可能在这方面与地球人一样，在采取任何行动之前，都力争做到知己知彼，甚至可能会比地球人更甚，以免不必要的损失。所以，他们的未及行动，并非来不及阻止康维，而是未及弄清他的身份）。当他们发现康维“私闯禁地”的目的只不过是抢走一个骷髅人之后，感到这对于他们来说并没有任何损失，所以大可不当一回事。

这样分析的结果让他们感到透彻的寒心，因为他们原以为抓到了爱琳，就是抓到了一个可以与骷髅人讨价还价的重大砝码。实际上，爱琳的生命，对于那些不可知的外星人来说，实在是可有可无。这样一来，爱琳的存在，无论是对那些外星人还是康维等人，都是没有意义的了（唯一觉得极有价值的是亮声，因为这毕竟是一种他从未接触过更未认识的生命形态）。这样一来，以爱琳作人质交换卫斯理等人的想法不仅不可能。简直就可以说是荒唐。

第十一部：教训不孝之子

知道爱琳其实对他们营救卫斯理等人毫无用处之后，一个一直被我认为只有地球人才会出现的情况出现在了这些外星人和地球人的组合之中，这件事或许并不能由此得出一个结论：只要有人的地方就会有左中右，包括外星人在内。因为此刻在这个飞行器中的所有人毕竟不全是外星人，白素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地球人，柳絮原也是地球人，只不过后来改变了生命形态，原则上应该还有地球人的思维惯性，康维虽然是外星人的科技杰作，但是是按照外星人的科技和地球人的思维特性制作的，大脑之中有着地球人的 h 信息组也未可知。

大约正因为如此，五个人于是分成了两派，以白素和康维为首的一派主张降落，回到天一庄园，再设法营救卫斯理等人；亮声和他的同伴在营救卫斯理这一点上没有异议，但爱琳所具备的生命形态对他们的吸引力更大，他

们担心只要一降落，爱琳就会重新回到骷髅人的群体，再要找到这样一个活标本，那很可能是一件比登天还难的事。所以，他们主张先将爱琳送回勒曼医院，再返回来设法营救卫斯理等人。

他们在阐述这一观点时提出了一个非常有力的推论，既然那些外星人连死去的地球人都能救活，那么，他们一定不会为难像卫斯理这样本就活着的人，也就是说，他们并没有危险存在。那些外星人之所以要将他们掳去，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对他们的生命形态进行研究，这并没有什么可怕，勒曼医院也同样研究人的生命形态，这种研究是以活的地球人为标本的，他们并没有有意要加害任何地球人。

白素是当然是坚决反对这种做法的，因为她对卫斯理的理解，超过了所有人，甚至可以说超过了卫斯理本人，她深知卫斯理有许多的机会成为一个外星人或者像柳絮、齐白等人一样改变自己的生命形态，但他对此没有丝毫兴趣，尤其是知道了外星人使得一些地球人的生命形态改变是以掌握他们的记忆组为条件之后，他感到这其实是另一种形式的极权统治，而卫斯理这一生，最痛恨的正是极权统治，无论是地球人或者是外星人，全都一样，他追求的是个人灵魂的绝对自由。

或许，亮声先生的分析并不错，那些未知的外星人并不会让卫斯理等人死去，或许为了某种研究的目的，会强行改变他们的生命形态，这样一来，肯定是卫斯理极不愿意的。因此，对于白素来说，研究爱琳的生命形态就是一件毫无意义的事，她最大的心愿恰恰是营救卫斯理和自己的女儿。

康维和柳絮对勒曼医院的研究也没有任何兴趣，他们此时所想到的只是朋友之间的友谊，也真难为了这两个与地球人完全不同形态的人，他们在这种关键时候，竟也能顾及到只有地球人才极其重视的朋友友谊，可见这样的朋友，一生之中，交一万个也不会嫌多。

双方为此争执不下，最后，勒曼医院的人只好作出让步，同意让飞行器降落，康维等人留下来，设法营救卫斯理，而他们带着爱琳去勒曼医院，然后再带一些别的仪器来，加入他们，一起进行营救工作。

显而易见，亮声做了这样的让步是极难得的，因为他实在不能保证（也没有任何人能够保证）在他们的飞行器降落地面以后，爱琳会不会还能让他们所掌握。

他们在进行这些争论的时候，忽略了非常重要的一点，那就是那些未知的外星人能够做到连勒曼医院也不能做到的事（将地球人的生命延长三百年以上），说明他们的科技比勒曼医院不知要发达多少年，他们真正想救走爱琳的话，就算亮声将爱琳带到了五千米高空或者带进了勒曼医院，他们也一定能有办法。如果他们不想救，即使将爱琳送到了他们基地旁边，他们也不会出手。

（实际的情形是，他们当然知道爱琳被抓一事，他们也为此进行了很长时间的讨论，卫斯理有幸被邀请参加了这场讨论，那其实是一场令人觉得极端无趣的讨论，至于这场讨论到底无趣到了何种程度，结果如何，后文自有交待。）

话说勒曼医院的飞行器再次降落在天一庄园。第一次降落在此时，已经是黑夜了，而在天一庄园的人只要天黑了以后是很少到外面来活动的，所以，那时并没有人见过这个奇特的飞行物，这次却不一样，降落时正接近中午，有很多人看到，当这个飞行器还在千米高空时，就已经有人看到，所以几乎

惊动了天一庄园的所有人。

当时也不知是谁喊了一声：“哇，快来看飞碟。”

飞碟两个字极度刺激了人们的兴奋神经，于是，这个消息便以最快的速度在天一庄园里传播，片刻之间，天一庄园的所有人全都跑到了户外来看飞碟，这其中也包括了庄园的主人周游，真正可以说是少有的盛况空前。

勒曼医院的飞行器昨晚就已经来过了一天一庄园，就降落在庄园的小型机场中，那时，周游因为曾经受过骷髅人的刺激，天黑以后决不敢轻易外出，我们到达天一庄园之后，几次向他借车，他倒是没有任何作难，却决不亲自出门，而是派了下人去完成这一切。所以飞行器降落在天一庄园的事，他并不知晓。

正因为如此，勒曼医院的飞行器再次降临天一庄园的时候，可以说引起了从未有过的轰动，也因此闹出了一场小小的风波，这场风波因为与故事多少有些联系，也因为非常的有趣，所以，我才决定将其记述下来。

（当然，有一点我需要声明，我记述这段有趣的经历，绝对没有任何邪念或者别的不健康的念头，相反，我倒是希望那些惯于在风月场中打滚的少年人看了这段后，能够有某种思考，或者多少有一点收获。此为题外话，多说无益，就此打住。）

刚才，有人在叫快来看飞碟，周游也曾想到骷髅的事，很可能惊动了外星人，所以才会有飞碟来了。正准备出门看个究竟，却有下人跑来向他报告说，天上忽然出现了一个圆形的飞行物，发着一种灰白色的光，正在往庄园的机场里降落。大家都说是外星人来了，这对于天一庄园来说，真正是大好之兆。这个下人在庄园里有一定地位，所以接着就向周游请求，庄园里来了外星人的飞碟，可以说是百年不遇的大幸事，庄园是否应该搞一个迎接仪式？

周游虽然过着花天酒地的生活，可对于地球人的生活，早已经开始厌倦，他希望自己的生活中能有一些新的东西出现，却也不知道自己所希望的新东西到底是什么。现在听说外星人的飞碟出现在天一庄园，心中就想，能同外星人交上朋友，倒也是一件极有趣的事，我有了这些外星人做朋友，说不定可以清除庄园中的那些妖魔鬼怪，如果外星人高兴了，他们让我长生不老也极有可能。

他早已从卫斯理的记述中知道，能够到达地球的外星人，一定是科学极为发达的，这些外星人有着极为尖端的科学手段，能够改变地球人的生命密码，能够复制地球人的身体，延长地球人的生命。能交上这样的朋友，岂不是人生一大乐事？这样一想，他于是对那名下人说：“对、对、对，你的想法很好，我正准备向你交待这件事你就来了。你马上去布置，交所有的人都叫到机场周围，要以最隆重的仪式欢迎外星人到我们庄园来作客。”

他这样说了以后，自己就跑了出来，直接驱车进入机场。而机场四周，聚集着几百人，他们手里举着旗子，上面写着欢迎外星人之类的口号，有些一时没有旗子，竟也有拿出家中床单什么来的，有人在唱歌，有人在跳舞，所有人都以一种极为狂热的方式在欢迎外星人。

在这个庄园里，周游的权力当然是至高无上的，所以能够站在机场内迎接外星人的，只有他一个人。

他刚刚到达机场，飞碟就降落下来，那飞行物的确是碟状的，降落在机场上以后，就有一扇门缓缓地打开，接在地上，成了一架舷梯。舷梯刚一架好，就有两个极其美丽的女人从上面走下来。这两个女人虽然不是年少女，

可也算是光彩照人，以至于让人很难估计她们的真实年龄。看过这两个女人的人，都会不约而同产生一个想法：就算她们真的有一天七老八十了，姿色也不会减退到令人不忍卒睹的程度，而且，就算到了那一天，她们也一定会有着令少男怦然动心的魅力。幸好她们是在这样的场合携手而出，如果换一个环境，是在一个交通拥挤的十字街口，她们这样出现的话，立即引起交通大混乱也是极可能的。

就算是在这里，这两个女人所引起的骚动也已经不算小了，那围在机场四周欢迎外星人的人群在看到这两个人之后，竟不约而同地停了下来，瞪大了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这两个人，口中立即发出一声惊呼。

在这两个女人的魅力面前受到震动最小的还要算是周游，这倒不是因为他比别人沉着，也不是因为他见过的美女太多，这两个半老徐娘对他没有吸引力，实际上，他也同样是有过极为震撼的时候，只不过这次震撼比在场的其他人早了十几个小时以上。即使是旧相识，再次见到这两个女人的时候，他也禁不住在心中暗自惊呼了一声。当然，他仅仅只敢惊呼一声而已，因为他知道，这两个女人不仅仅是名花有主那么简单，更因为这两个女人的丈夫鼎鼎有名，她们本人更是绝非一般的角色，就算他色胆包天，也不敢打这两个女人的主意。

让他吃惊还有一个原因，这两个女人昨晚明明是进山去了，此刻怎么会从外星人的飞碟上下来？是她们有分身法，还是她们本身就是外星人？卫斯理多次在他的记述中提到其中的一个女人，那就是他的夫人白素，却从来没有提到她是外星人这回事，是不是她最近有了什么特别的遇合？已经由地球人变成了外星人？还有她身边的那个女人，周游虽然不能确切地知道她是谁，但她昨天晚上出现在天一庄园时是与一个特别高大英俊的小伙子一起来的，这样的两个人一起出现，显然是与卫斯理有着极为密切关系，那么，根据卫斯理的记述分析，那个男人有点像那个外星机器人康维十七世，如果这个猜测不错的话，这个女人就应该是体内藏有可以用意念控制的原子爆炸物的怪异女人柳絮了。

在这样两个有着非凡身份的女人面前，周游就算是有什么花花肠子，也决不敢表露半个字，现在又见她们竟是乘了外星人的飞碟来的，就更加感到她们不同于凡人，所以，对待这样两个人，除了巴结讨好之外，他实在不知道还能干什么。

这最先走下舷梯的的确是白素和柳絮，在她们的后面走出来的人应该是康维。按照事先的商量，康维走下舷梯以后，亮声就会将舷梯收起来，然后赶回勒曼医院，放下爱琳以后再带一些其它仪器返回天一庄园，参与对卫斯理、小郭等人的营救工作。

可是，在康维正一低头，准备钻出飞行器那显得过于低矮的门时，发生了一件意外。这件意外使得整个事件更加离奇更加发人深省。

康维正前倾了身子，低着头要钻出去时，忽然觉得有人将他向旁边撞了一下，如果是在别的什么地方，谁如果想轻易撞动他，确然不易，但现在的情形有些特殊，因为他已经改变了重心，而且没有任何心理上的准备，所以，在这一撞发生时，他出现了暂时的立足不稳，身体向旁边让了一下。就在这一让之中，他感觉有个人从身边冲了出去，凭着特殊的感觉系统，他已经知道了这个人是谁，所以在身体的重心还没有恢复的时候，他立即伸出了一只手去抓那个人。他的动作也的确够快，竟将那个人的衣物抓住了。

但是，那个人的衣物与常人的衣服不同，常人的衣服又是袖子又是扣子，穿起来麻烦，脱起来也是极不容易，可那个人身上披的，根本就是一块布，那个人只是将双手一挥，那块布就从身上脱落了，光着身子出现在了舷梯上。

机场周围的所有目光全都是盯着这里的，现在见里面忽然冒出这么个浑身赤裸的美貌女人来，全体不约而同地惊呼了一声。

白素和柳絮也发现身后有了变化，全都转过身来，以她们的身手，要在一出手之间制服这个女人倒也不是难事。可就在她们要出手的时候，这个女人以一种特别的声音说了一句话，令得面前的两个女人同时一愣，竟没有动手。

这个女人说的那句话极其简单，她叫了一声周游的名字，然后问了一句，你还好吗？这的确是一句再常见没有的话，这样的话，几乎每个人每天都要说上几遍，可在这时，这个女人说出这一句话来，却给白素和亮声一种特别的感觉。她们感到这句话极其温柔，极其磁性，几乎倾注了全身的感情。

她们知道，SG 这个女人是在叫她的儿子。

白素也是做母亲的人，柳絮虽然没有成为母亲，可毕竟身上有着许多的母性，她们对身后的那个女人有着极其深切的理解。事实上也的确如此，自从她成为仙人以后，有多长时间没有见过自己的儿子了？半年？一年？儿子毕竟是自己身上掉下来的肉，哪怕这个儿子再不是东西，也还是自己的儿子。现在，她们见爱琳赤身裸体，不顾一切逃出来要见上儿子一面，要同儿子说上几句话，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她们如果加以阻拦的话，岂非太不人道？正因为有了如此想法，她们在见到爱琳从舷梯上冲下来，并没有加以阻拦，而是自动让开了，让她能够与自己的儿子相见。

周游并不知道这个浑身没有任何饰物、美得让他认识的所有女人黯然失色的少女会是他的母亲。别说是周游，就是换了任何一个想象力比他丰富千倍万倍的人，也根本不可能想到这一点。

这个女人最初出现在舷梯上时，他就已经看到了，这实在是一个有着极其美丽的相貌极其丰满的身材的年轻女人，这个女人的出现，让他的眼前为之一亮，双眼睁得像一对大铜铃，一眨也不敢眨，似乎他只要眨一下，这个女人就会从他的眼前消失一样。他的一声惊呼没来得及发出来，这个女人就叫了他一声，并且扔给他一个极其动人的微笑。

周游也是读过巧笑倩兮美目盼兮这样两句诗的，那时，他对这两句诗囫圇吞枣，根本就是不知所云，现在才知道，只有这样的笑，才够格配上这样别致的两句诗。女人这么一笑，他真有一种触电的感觉，激动得差不多要昏倒过去。

他当然想不到这里面会有什么别的深意，当时，他所想的是，自己的财力和本身的魅力一定是有了鼎鼎的大名，以至于这个女人听到自己的名声就怦然心动，才会慕名来找他，甚至不惜放弃女性的矜持，主动前来投怀送抱，这等美事，此生能得几回见？

周游心中暗叫，就是让我死在这样的女人怀里，我也该满足了。同时，他向前迈了一步，张开双手，做出了迎接这个女人的动作。

紧接下来，爱琳所做的一切，让在场的人全都大惊失色，绝对的出乎意料之外。即便是反应够快的白素和柳絮两人，一时间也想不到她到底要干什么。

爱琳以极快的动作扑进了周游的怀里，那动作绝对不像是一个思念儿子

的母亲的动作，更像是一个思春的淫妇投入到了情人的怀抱。

周游是拥得美人归，不亦乐乎，哪里会想到别的？当时就将美人搂了，深深地吻起来。

做这一切，他当然可以无所顾忌，在这个庄园之中，他是主人，是一切的主宰，他的话就是圣旨，他想干什么，谁人敢说半个不字？面前这个美人既然主动投入到了他的怀中，他吻她，这又算得了什么？她还要将她带回自己家中，旁的人，就只艳羡的份，绝对没有多余的屁敢放。

这一吻的确是销魂而又悠长，周游憋得几乎喘不过气来。

他想，这个绝色美女既然是主动送上门来的，我也不在乎一时一地，何必要做出这种怕一放开她就会从眼前消失的神态？我们以后的时间还多得很。这样想过之后，他就放开了她。

周游在放开她时，再次拿眼去看她，她的美貌真正能让人万看不厌。

谁知他这一看，竟惨叫了一声，原来，他搂在怀中的美女，不知何时竟变成了一个不知有多老的老太婆，这一惊真正是非同小可，他只觉得自己的眼前忽然一黑，昏倒在地上。

这时，白素等实际已经看出，爱琳是有意要教训一下自己这个不孝之子，但她毕竟是他的母亲，在教训他时，心中还存在着爱意，所以并没有变化成一具骷髅，她如果变成了骷髅的话，周游被当场吓死也完全有可能。

这场戏似乎也该到此谢幕了，所以亮声和他的同伴在这时走上来，将那块布往爱琳身上一围，左右夹着她，走上了飞行器，那飞行器很快收起了舷梯，飞离地面，快速离开。

白素其实也不喜欢这个风流成性的浪荡子，但他们目前还不想他死去，温宝裕还需要他照顾，他们设法营救卫斯理等人，还需要他的家作为基地。所以在亮声等离去之后，他们又手忙脚乱地救周游，又是掐他的人中，又是为他推宫过血。

没多久，周游醒了过来，醒过来后，浑身还在剧烈地颤抖。

醒过来的周游嘴唇青白，说话也有些不成声，“她……她……她是骷髅人。”

白素是当母亲的人，她见爱琳以这样一种极端的手段对待自己的儿子，就知道她对儿子的爱之深恨之切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她或许希望能用这种特别的手段让儿子警醒。在这时，白素又想到了周游那次单独见到骷髅人的情景，那次的情景几乎与这次相同，或许那也是为了对这个浪荡子以教训？重症下猛药，爱琳对周游的这份感情，又岂是一个爱字所能全部包容的。

母亲和母亲的心是非常容易沟通的，白素在准确地把握了爱琳对儿子那份跨越时空之限制的爱之后，对他说：“不错，她是一个骷髅人。但还有一点是你所不清楚的，她是你的一个最亲最亲的人，她是你的母亲。”

听了这话，周游异常震惊，其程度决不亚于他原以为怀中抱着一个绝世美人结果却发现是一个又老又丑的怪物，那时他还可以想象那是一个骷髅人，而现在，他无论如何也不能将那个有着诸般变化的骷髅人与自己的母亲等同起来。

“她？是我的母亲？”

柳絮此时也是明白爱琳那份心的，所以对他说：“不错，她正是你的母亲爱琳，这一点，我们几个人都可以作证。不过，她现在已经不再是普通的人，她已经成仙了。”

她的话还没有说完，康维就将话头接了过去，“她能够成仙，应该感谢你这个不孝之子，正是你狠心地将她赶出家门以后，她伤心绝望，才想到去跳湖自杀，结果被神仙所救，并渡她成仙了。”

康维十七世当然清楚，所谓神仙或者成仙之类的话，只是地球人的一种说法，就他所理解的，神仙应该是外星人，而地球人成仙，也应该是地球人在外星人的帮助下改变了生命形态。同时，他也知道，如果以这种方式向周游解释他的母亲所经历的变故，既罗嗦又麻烦，不如依照地球人的说法来得简单。

周游听说母亲已经成仙了，更是惊异莫名，脸上顿时有一种特别的兴奋，喃喃地说道：“她，成仙了？这是真的？”但这种兴奋并没有维持太长时间，他大概意识到自己对母亲的所作所为实在是太狠毒太过份了，就算有机会，母亲也是一定不会将这样的机会给他的，脸上立即就有一种彻底的绝望，“她是一定不会原谅我的，我看来是没有希望了。”

像周游这种人，享尽人间的荣华富贵，他当着这样一个庄园的主人，那情形与一个既小又穷的小国的君主也差不到哪里去，说不准更自由更自在，怎么说，他都应该满足了。可是，人就是这样一种贪得无厌的动物，有了还想再有，直到他拥有了地球上他所能得到的一切，还想要他所不能得到的或者地球上根本就没有的。历代帝王，权倾天下，真正是翻手为云覆手为雨，国家社稷、珠宝古玩、金钱美女无一不是他的囊中之物，即使是整个天下握于一人之手中，又有几个帝王是因此满足的？这诸多的不满足中，最大的不满足当然就是人生苦短，好不容易拥有了一切却无福长时间甚至是永远享受这一切。帝王将相尚且如此，难道独周游例外？

故而，他才会发出几近绝望的感叹。

白素是何等的灵秀？她一眼就看穿了周游在想些什么，此时，也是她心中的母性作祟，想到爱琳那份爱子的苦心，便想点拨他一下。“也并不是像你所想的完全没有希望了，其实，你还年轻，希望大得很，就看你怎么做了。”

周游听了这话，立即拉住了白素的手，那情形就像是一个溺水的人抓到了一根救命稻草，“真的？你说的是真的？我真的还有希望？我真的还有希望见到我的母亲并且能够和她们生活在一起？”

白素是真心想帮他再度为人，其实，天下为人父母的，见别人家的孩子陷于泥淖之中不可自拔的时候，谁不会想方设法伸出一只手去拉一拉？“有句话说，佛渡有缘人，有没有希望，全在这个缘字，就你的家族来说，应该是极有缘的，据你母亲说，你的爷爷和父亲，目前全都成了仙人，他们非常快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但是，你也应该想到，你的家族有缘，你本人并不一定就有缘，这份缘要靠你自己努力去获得，你自己不争气不努力，就算他们再想帮你，也无能为力，你说是不是这个道理？”

后来，白素将这一番话告诉我的时候，我笑话她说：“我实在没想到，我们家还有一个普渡众生、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

我说这话其实也不全是玩笑，其中还有着我自己的想法和理解，我的想法是，周游所说的那一番话，还有着别一层的深意，他之所以想成仙，是因为他早已厌倦了人间的生活，这种厌倦并非他对做人本身感到了厌倦，而是觉得这个世上已经没有什么能够对他形成刺激，或者说得直接一些，他对凡世间的女人已经没有什么太大的兴趣，而他曾经见过的那些骷髅人任何一个都不要比凡世间的女人漂亮多少，对他有吸引力的是这些女人和他的想象中她

们所能给他带来的刺激，所以，他才会很隐晦地问白素：“我真的还有希望见到我的母亲并且能够和她们生活在一起？”注意，他所说的是她们而不是他们或者她，这不同的人称代词之间有着极为本质的区别（当然，他说这话时用的是英语，如果会说中文并且当时是用中文同白素说话的话，我是不可能找到这种区别的）。同时，我还想到，他如果像我一样，曾经到过那个“神仙王国”的话，我相信他一定不会产生这样的念头，甚至是避之唯恐不及，哪里还会想到去当那个什么神仙？有关那个“神仙王国”，后文自有介绍，此处略过。

白素当然没有想到我心中还有如此复杂的思维，所以说：“像周游这种人，实在也是太过份了，如果能因此回头，再世为人的话，倒也是一大功德。”

我说：“怕就怕真的有一天他成了神仙，又觉得神仙日子实在是枯燥乏味之至，完全没有做凡人这般的快乐逍遥，反倒是恨你曾经渡过他了。”

白素这才理解了我的良苦用心，笑了笑：“你这才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普天之下，像你我这样不想成为仙人的有几个？我敢说，五十亿人口中，再能找出百个千个来，真正可算是一大奇闻了。我也知道你心里在想些什么，你想在那个‘神仙王国’里，那么多男女混居在一起，竟然能够秋毫无犯，说起来实在是一件离奇的事，周游去了以后，一定会为此大失所望。但我却有不同的看法，我们现在这样想，那是因为我们都是俗胆凡肚，所想到和所做的，哪怕自认为再超俗再高雅，也是再俗不过的。成了仙人之后，想法当然会有大大的改变，这种改变我们现在甚至根本就无法想象，那时，他怎么会有凡人俗人一样的想法？”

她的这一席话，明确地指说我也是一个无法脱俗的人，这话如果是从别人人口里说出来，以我的性格，势必会大大地辩论一场，但这话是由白素说的，她说出之后，我在有过十分之一的逆耳感觉之后，立即就觉得实在是太有见地了。试问普天之下，谁能够真正免俗？上至帝王将相，下至平民百姓，谁又不是俗不可耐？那些自以为是道貌岸然的君子的人，背着人的时候，谁能知道他做过多少下作令人作呕的事？表面上冠冕堂皇，肚子里全都是男盗女娼的人，地球之中还少吗？庸俗似乎是地球人的本性之一，谁如果否认这一点，这个人本身的品性似乎就很值得去怀疑。

周游毕竟是地球人，他想成仙的时候，脑中充满的是地球人的想法，这也是极正常的。

由此可见，白素当时在对他说出那些话时，并不是不知道他的脑中有着许多的污秽，而是觉得实在没有必要去以地球人之心度外星人之腹。

关于这些，柳絮似乎可以现身说法，所以也是对周游有过一番劝说的，这番话与白素的意思差不多，没有必要重复，所以不提。

周游听了她们的话，精神顿时为之大振，情绪也就格外地好起来。他猛一拍脑袋，对他们说：“看看，都是被这事闹的，差点忘了告诉你们一件大喜事，温宝裕醒过来了。”

第十二部：仙缘世家

听说温宝裕醒过来了，几个人真正是欢天喜地，当即就往周游家赶去，他们想去问一问温宝裕，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事情是怎么发生的？

他们当然是想从温宝裕的叙述中找到营救卫斯理等人的办法。可在这时，周游又说了一句话，让他们的情绪顿时一落千丈：“温宝裕倒是醒过来了，不过，我今天早晨见到他的时候，他还不能说话。”

众人一听温宝裕醒过来后不能说话，一个不能说话的人又能向他们提供什么帮助？所以他们的情绪才会大变。

周游看到了这一切，便又改口说：“不过，那个为他看病的医生说了，他不能说话只是暂时的，现在离他醒过来也已经有好几个小时了，是不是已经恢复了说话能力，也说不定。”

白素说：“不能说话也不要紧，只要他还有记忆，还能够写字，总能告诉我们一些东西。”

这就再一次给大家以鼓舞，几个人急急赶到周游的卧室之中，见到温宝裕不光是能说话了，而且，他们还在这里见到了几个让他们感到大为意外的人。他们感到意外，当然是根本没有想到会在这里见到他们，或者说绝对没料到会这么快这么顺利就见到了他们。

这让白素等意外的人一共有三个，第一个就是卫斯理，第二个是红绫，第三个不必细说，大家也一定知道，他就是大侦探小郭。

为了卫斯理躲在幕后如此之长的时间不肯露面，朋友们大概早已经有些不耐烦了。我也早已经说过，我不出场是因为还没有到我出场的时候，时刻一到，现世现报，我就是不想出场，也是不行的。

我们三个人回来的时候，正是他们隆重欢迎外星人的飞碟莅临的时候，这些事对于我们来说，当然是见惯不怪，所以根本没有必要去凑热闹，便直接进了周游的家，然后陪着温宝裕说话。

正在这时，他们走了进来。

白素见到我们，当时就惊呼了一声。她的这种表情，正是我所想到的，我还想到，她一定会激动地张开双臂，扑上来，将我和红绫拥在怀里。她与我分别只不过一天，与红绫分别也只不过几天，在这样的情景之中相见，也确然有着恍若隔世之感，有谁会不激动异常。

但是，就在我和红绫站起来，迎向白素的时候，我才知道，我的后一种设想完全错了，错得根本就不可原谅。

白素见到我们之后，惊呼一声，紧接着就是身子一软，昏了过去。

这似乎完全不可理解，在红绫失踪，接着又是我失踪这样的双重打击之下，她都能一直挺下来，甚至还有着渡周游成仙之心。我能够想象，这几个小时是她这一生中少有的最痛苦最艰难的时候，她的身心两方面所承受的打击有多么沉重，在如此的打击面前，她都没有倒下去，可见她是多么的坚强。但是，在我们安全回到她身边以后，她却昏倒了。也许有人会以为她是因为激动的缘故，我最初也有这种想法，但很快就知道我想错了，她是因为在这几天之中调动了全身所有的能量，以便应付已经发生或者将会发生的一切，如果我们仍然没有回到她的身边，她还会一如既往地硬撑下去，到我们出现以后，她身上的能量几乎是用完了，所以再也支撑不住，昏了过去。

这种情形在我们的生活中是经常见到的，比如那些几千米几万米长跑的运动员，他们在到达目的地之前，可以说迈动每一步都是异常的艰难，却并没有因此停止，直到冲过了终点线后，立即就倒在了跑道上。

当时，我起身迎向白素，正是做好了将她拥进怀中的准备，见她忽然有些站立不稳，我大吃了一惊，便一步抢了过去，伸手将她抱住。她在摔倒的

时候已经完全没有意识，我当时也是完全没有心理准备，而且重心又已经改变，虽然是抱住了她，却是两个人一起倒在了地上。

在这件事发生时，我首先想到的当然是尽一切保护她，所以最先倒地的是我。

红绫以为母亲发生了什么不测，大惊失色，跑过来，扑在了母亲身上，使得我想很快站起来也已经不可能。红绫抱着母亲大声叫唤，发现母亲不会应答，更哇地一声大哭起来。

乱了一阵，我向红绫说：“你妈没有事，你快点放开她，别压着她了。”

康维将红绫拉开，我才从地上起来，抱了白素，将她放在沙发上平躺了，掐她的人中，将她救醒过来。

白素醒来，似乎还不敢相信这一切全是真的，一遍又一遍叫着我：“这是真的吗？我们真的又在一起了？我该不会是在做梦吧？”

这件事让我看清了我在她生命中的重量，有一个如此之深地爱着我的妻子，我此生夫复何求？我觉得好幸福、好得意、好温馨、好激动，我一把将她抱住，“是真的，一切都是真的，我，还有红绫，都好好地站在你的面前，我们一点事都没有。”

红绫听了这话，猛地扑进我的怀里，双手绕过我的腰紧紧地将我抱住，仿佛她只要一松手，我就会再次从她身边消失似的。

我心中对她又是爱又是怜，这种感觉在身体中反应出来竟是一种非常特别的疼痛。我抱她的手又增加了一些力度，她于是仰起头来，吻住了我。

小郭等人倒也非常知趣，几个人不约而同走了出去，随手将门带上。

他们之间有太多的疑问需要问，但从我们这里显然是问不出任何东西来的，所以才会暂时避开。我和白素在一起，当然有许多话要说，在她为我提心吊胆的这几十个小时时间里，我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正是她迫切想知道的。她仅仅只是看了我一眼，我就知道，到了向她说明一切的时候。

虽然这一段经历对于我来说，并不能算是一段光彩的经历，但也可以称得上极为离奇，有关这个离奇故事，当然是与白素分手以后，我走进周家的图书馆那时开始的。

周家的图书馆极大，比我想像中大许多。那是一间真正的图书馆，里面分着几十个性质完全不同的藏书室，分别将一个阅览室围在中间，那里非常舒适，有空调设备、抽风设备等，很现代。我在阅览室中的一张安乐椅中坐下来，转动着安乐椅，看着阅览室周围的几十扇门，见门上都钉着一块牌子（当然不是每一扇门上都有，至少有一扇是例外），分别用本国文字、中文、和英文写着诸如：宗教馆、文史馆、地理馆、天文馆、数理馆、典籍馆、珍版馆之类，划分极其详尽。我看到珍版馆三个字，顿时就来了兴趣，我基本算是一个无书不读的人，在我广泛涉猎各种书籍的时候，知道有一类书从人类的知识书库之中消失了，那是因为这些书当时出版太少而年代又太远的缘故，这些书虽然找不到了，但有另一些书中记述着这些书的简略内容，那些内容让读的人有一种迫切的欲望，想找到原版来一睹为快。正因为如此，这原版书便成了极为特别的珍品、绝品。我想，周家既然在私人图书馆中专门辟了一个珍版馆，是否说明此处所藏有一些举世罕见的图书？

按照周游告诉我的方法，我打开了珍版馆的门，走进去，仅仅只是很随意地看了一眼。

我之所以看得很随意，原因也非常复杂，最重要的一个原因是除了看这

些稀世珍品以外，我还有更重要的事情去做，其次，我并不认为这里会有太多的从人类典籍之中难以找到的孤本、绝版书，道理很简单，如果很容易找到的话，就不应该称为孤本或者绝版了。但实际情形却是，我随意地看了一眼之后，简直诧异之极，这里所藏的绝大部分书，我甚至连书名都没有听说过，更不用说看了。我粗略估计了一下，这里可能有近千册书。这个数字当然不是一个太大的数字，但对于孤本、绝版书来说，这简直可以说是一个天文数字，我甚至相信，这里的绝版、孤本书甚至超过了任何一个历代帝王的御书房，就连英国皇家图书馆之中，能不能有如此之多的珍藏，我都以为值得打上一个大大的问号。

正因为如此，我在看到这些藏书的时候，暗自就叫了一声：老天，就算周游是个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败家子，光是这一馆的书，就足够他败一辈子的，这周家，到底是什么样的来历？

我非常想在这里多留连时日，那些书对于我有着太大的吸引力。但是，我知道我不能，我有更大更重要的事必须立即办。我在这个珍版馆里站了大约五分钟，然后退了出来，走进了其中一间没有标明馆名的房子。

其它的房间都标明了用途，唯独此间未标，我想这大概就是专放信函文札所在，我要找的正是这样一个地方。在我的想象中，这里一定有着许多有关外星人（他们或许统称为神仙0的记载。

我走进这里，见里面整齐地排列着许多古色古香的书柜，柜子全都是密封而且上了锁的，每一只柜子上面都有一只黄铜匾，上面都有一个名字，第一个字当然全都是周字。

在房间最显著位置立着一只书柜，柜下供着一个神龛，里面是一个古代人物的雕像，我看了半天，一时竟没能认出这个人物来，再抬头看柜上的名字，暗地猛吃了一惊，虽然我也料到这个家族的来历决不一般，但知道他们的确是来自中国以后，我还是惊异莫名，因为那个名字竟然是周瑜。虽然我马上将这个名称与三国时期与诸葛亮齐名的大军事家联系起来，同时也认为，这很可能只是一种巧合。

我几乎是怀着一种极为崇敬的心情走到那个柜子前面，花了小小的一番功夫，将柜中的锁打开。我原以为，这个周瑜是不是三国时期的那个，只要打开这个柜子，一切都会有了分晓，但实际上我错了，这只柜子中什么都没有，是空的。

这时我就产生了一种想法，这里所供奉的可能就是三国时期的那个周瑜，但这个周瑜到底是不是周游的祖先，就是一件难说的事。为了往自己脸上贴金，显示自己有着与众不同极为优秀血统而从远古时代拉一个与自己同姓的大名人当自己的先人，这种事也不算是一件很稀奇的事。当然，从周家如此显赫这一点上来分析，似乎又是极有可能。现代人与历史上的大人物有着什么样的关联，其实是一件很难说清楚的事，如果不是因缘际会，我又怎么会知道，阴间使者李宣宣其实就是历史上著名的传说人物洛神？如果不是因为米寄生的意外出现，我又怎么会知道，在商场叱咤风云不可一世的人物大亨，竟是成吉思汗的嫡传子孙？照此分析，周游是周瑜的后人，倒也不能算是太离谱。

或许，由于年代久远，或是兵荒马乱，他们再也无法找到周瑜的手稿信札，只好在此供奉一个牌位也未可知。

考究一下周瑜的后代怎样由中国来到此地，又是怎样成了一方巨富，倒

也是一件极有意义的事。可在此时，我并没有这样的兴趣和时间，我的目的性极为明确，要找到有关神仙的记载，最好是有关神仙经常出现的地域的记载。

做这件事，我是从周游最近的两位先人开始的，一个是他的父亲，一个当然就是他的祖父，很快我就知道我做对了，我找到了他们多次遇仙的记述。周游的父亲甚至专门写有一部手稿，题名就叫《遇仙记》。

这是一本极其有趣的书，上面有关遇仙的记述，真正是十分的离奇，如果周游哪一天有了这样的兴致，将其整理付梓，一定会成为大畅销书。此书的作者正是周游的父亲，他当然是有名字的，但名字只不过是人的代号，并不重要，为了叙述的方便，我们暂且称 SG 其为周父。

此书中提到，周氏家族遇仙的历史可以上溯到其爷爷的爷爷，老人家享年七十九岁。就在他七十九岁前一年，忽然得了一场大病，真正是一病不起，最后家人也全都绝望了，开始为他老人家准备后事。事发那天，他们觉得老人家实在是不行了，似乎很难撑过夜，知道是到了最后诀别的时刻，一家人真正是悲痛欲绝。这也是可以理解的事，虽然周家并不是在这一位老人家头上开始发迹，却是由他而进入鼎盛，他在周氏家族之中的地位可想而知。

约是日暮时分，众人全都听到天空之中传来一阵极为优雅动听的仙乐，在这种悲伤的时刻，忽然有如此之美妙的音乐传来，众人全都大悸，以为是有不测或者古怪发生，正不知如何是好，却见老爷子忽然睁开了眼，面露欣喜之色，并且非常清晰地说出了一句话。老爷子说出这句话，让全家人诧异之至，其一是因为老爷子失语已经五年，其间从未说过半句话，其二当然是因为这句话本身。

老爷子说：“有仙女来接我了，快焚香，给我沐浴更衣，我要迎接仙女。”

一个失语已经五年的七十九岁老人，几天来一直都处于昏死状态之中，现在忽然有了这样一番话，听到的人谁不骇异？

不管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的话，在这个家里就是皇上的圣旨，所以他在忽然说了这样一句话后，眼睛就再一次闭上了，似乎是为了迎接即将到来的仙女在养精蓄锐。家人当然不敢稍有怠慢，果然就有人在这房间里点上了香，然后服侍他沐浴，更衣。做完这一切，那仙乐也是越来越近，让人觉得不知是从哪里传来的。

老爷子在沐浴更衣之后，不需任何人帮助，自己从床上坐了起来，然后竟不要人搀扶，自己下了床，走到香案之前，跪了下去，纳头便拜。此事也实在是太奇了，周家上下，都意识到会有奇事发生，所以全都跟在老爷子后面，跪了下去。

这些后人跪拜时，头都是看着地上的，所以根本就不知道房间中发生了什么事，直到老爷子又说了一句话，他们才想到要抬起头来看一看，这一看，所有人全都惊呆了，一时间竟不知自己该干什么。

老爷子在人世之中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时辰到了，我们走吧。”

众人抬起头来，看到一群仙女簇拥着老爷子飘然而出。这件事有几点奇特之处，一是这些仙女竟是完全没有穿任何衣服的，第二，这些仙女进来时竟没有弄出任何声响，第三，她们出去的时候，绝对不是在走，而是在飞，是飘出去的，第四，在这前后，房间里竟充满着一种非常特别的异香。当然，还有其他一些奇异之处，比如庄园里不知从什么地方飘来一团奇特云彩之类。

他们由此认为，老爷子从此是天和人的统一，于是将庄园改名为天一庄园。

在《遇仙记》中，有关这一段记述极其详细，也极其渲染，至于老爷子之后到周游的父亲写《遇仙记》为止，几代人中都曾有遇仙的经历，但其记述却是较为简略，有时甚至是一笔带过。据周父说，那因为遇仙者都有着较详细记载的缘故，这几位先人遇仙，不再如老爷子，他们均不是由仙女出现接走的，而是去深山中活动，竟一去不返，不知所踪。到了周父的时候，其记载就开始详细起来。

我当然没有更多的时间去阅读其上几代的有关记载，那时，我的阅读是极其急功近利的，我只想知道，他们数次遇仙的地点，我相信那里一定就是外星人的基地所在，只要找到了这个地方，我就去守株待兔，总有可能见到那些外星人的，只要见到了外星人，也就知道了红绫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周父在记述中说，老爷子成仙后，家人就想知道他有这种奇特遇合的原因，最后一致认为，这一切都是因为他平生极爱爬山，直到晚年，只要是身体还能活动，他一直就没有间断。他们据此推测，老爷子极可能是在山中曾经遇仙并且有过交往，神仙才会与他有了约定。

这一段经历在周家几代人的记述中都有出现，所以，就被他们认定爬山是能够遇仙的唯一途径。由此直到周游止，周家所有人无不将爬山当作一生之中唯一要事，并且秘不示人。

周家甚至有一条极其特别的祖训，就是有关遇仙的经历，不准向任何人提起，包括周家的任何后人，但可以记述成文，藏于图书馆中，如果周家的这个后人果然与神仙有缘的话，他也一定能够从图书馆中读到这些记述。

周游可以说不学无术，他当然不会读到这样一些奇特之至的记述，所以，他能够遇仙是极其偶然的，或者正如白素所分析，那是因为她的母亲在极度的爱恨交织之中，想以这种特别的方法超渡他也未可知。

周父年轻时似与周游有着诸多相似之处，但有一天，他幡然悔悟，开始自省，这种自省行动的开始就是进了这间图书馆，然后读到了那些奇异的记述。由此而始，他开始热衷于爬山。

据周父记述，他的幡然悔悟与爱琳数度生育却无一能够成活有着极大的关系，他由此自责，认为一切都因为自己的荒淫无度，神佛要以此方式惩戒他。从此准备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在这样的心境之下，走进家族图书馆就是非常自然的事，而进入了这个图书馆，就像面前突然洞开了另一扇窗户，似乎人生从此多了一条路，开始爬山并希望与神仙不期而遇也就是其必然的选择了。

第一次遇仙是在他开始爬山两年多以后，那天，他的兴致特别好，爬上了最近的一座山，似乎余兴未了，就从那座山的相反方向下来，又爬上了更前面的一座山。到达山头向下一望，山谷之中，白雾缭绕，云蒸霞蔚，给人一种极之幽深神秘的感觉。他在记述中说，当时，似乎有着一种非常神秘的力量鼓动他下山去看看究竟，他就在这股神秘力量的驱动下走了过去。

刚刚进入那片树林，就听到一片笑语喧哗，他说，那笑声让他觉得发出笑声的人心灵之中极度的纯净，或者就是他读到的有关宗教书籍中所说的空灵境界，这种纯净或者空灵有着很大的穿透力（他用的是穿透力这个词，我曾经设想过用感染力来代替，却有一种词不达意的感觉，后来又换成影响力或者净化力等，可全都觉得不能准确地表达他当时的感受。我之所以想换

一个词，当然是觉得他所用的这个词不能全部表达他当时的感受），在这种笑声中，他觉得自己忽然就变得空灵起来。

他迎着笑声走过去，果然就见到了一群仙女，这群仙女之美，难以用笔墨形容，她们全都是赤身裸体的，她们赤身裸体在这里嬉戏舞蹈，让人觉得她们没有任何忧愁、烦恼，身体之中盛载的全都是快乐和幸福，这些快乐和幸福太多，那么娇小的身体完全盛载不下，于是从她们身体各部位的每一次运动中抖落下来。

在追求色欲享乐的时候，周父或许比不上其子那般别出心裁，却也称得上是见过各种场面的，可以算得上是一名欢场名将，但此时，他在见到如此之多的美女赤裸着在自己的面前跳舞时，虽然也有过那么一刻的慌乱和邪念，但这只不过是一闪念间，很快，他的心绪就恢复了平静，不久甚至根本就对她们是赤裸这件事视而不见。在他的潜意识之中自己似乎成了她们中的一员，与她们一起唱歌一起跳舞，随着她们的欢乐而欢乐，大脑之中，竟没有了一丝杂念。

（我在看到这段记述的时候，以为他不过是在自我标榜，完全是为了让自己的后代看到这些时，认定自己有一个多么纯洁多么伟大的先人。记述当然是为了留给后人看的，这样的东西之中，究竟掺进了多少水份，那实在是一件极其难说的事。我们现在满怀虔诚地读着的各种版本的历史，就属于这样一种情，历史当然是统治者授意某些御用文人弄出来的，这些御用文人为为了讨好主子，极尽粉饰之能事，最后使得历史成了主子个人心愿的写照，倒是真正的历史，被这些御用文人那谄媚的笔给抹杀了。但不久以后，我再次想起这段记述时，对我这时候的想法产生了怀疑，因为周父在作这段记述的时候，并不知道自己是否会有后人，实际上也正是如此，直到他离家投入到那个神仙王国之中，也并不知道爱琳怀了周游。既然他有可能绝后，天一庄园从此可能不再有主人，那么，这段记述就可能永远都不会有读者，既然不可能有读者，他有何必要粉饰？当然，还有一种解释是他对自己会有后人充满了信心，天下男人之中，有谁不认为自己的繁殖能力是天下第一？使我改变想法还有一条最重要的理由，那就是我也同样见到了在这里记述的那种场面，那的确是非常激动人心，或者说可以净化人心的。）

后来，他真的深入到她们之中，完全是情不自禁走进去的，他似乎没有任何目的，只是被那种特别的气氛所感染，那时，他还有着很强的理性，所以他才会向她们请求，让他也成为神仙，让他成为她们中的一员。

但是，他的这一请求被她们拒绝了，她们拒绝的理由是说他六根未净尘缘未了。当时，他认为她们这里只有女仙，所以她们才会拒绝他。

（六根未净尘缘未了八个字是他的原话。我想这并非那些仙女所说，而是他按照自己的理解转述的。）

从那以后，他便更执着于爬山，而且每次都尽可能地走得更远。

他也是个几次遇到了那些仙人，再次遇到时，并不全是女仙，其中也有了男仙，那些男仙同样是没有穿任何衣饰的。他向男仙提出了渡自己成仙的请求，得到的同样是那八个字。

至于后来，他究竟是一去不归，很有可能是那些仙人觉得他的修炼已经达到了程度，将他收走了。

周父的记述让我明白了一个事实，最容易见到那些骷髅人的地方并非我们所去过的那块草坪，而是要沿着那条溪流一直向北，翻过两座山之后的某

一处峡谷。在知道这一事实之后，我也曾想过要等白素回来以后再去探个究竟。

但是，我并没有太坚持这一想法，原因是我知道我也是六根未净尘缘未了的人，这样的人对于骷髅人来说似乎并没有任何吸引力，就算我真的见到了骷髅人，她们也一样会让我回来（事实也正是如此）。另外，我也想到在白素到来之前，找到那个所在，以便我们不得不有所行动时，能有极为明确的目标，这也是一个可以尽量节省时间的办法。就算我会遇到什么特别的情况，我相信以我的各种见识，足以应付。再有一重原因就是我在太挂念红绫，在我没有见到她并且肯定她无任何危险之前，我那颗悬着的心是一定不会安宁的。

有了这样一些想法之后，我决定独自进山。我当时设想，白素返回天一庄园应该在晚上十点前后，而现在只不过下午一点刚过，九个多小时的时间，足够我去走一个来回，所以就没有给她留下任何言语。

（事后反省，似乎是我这一生中，经历的各种怪事太多，几乎从来没有被难倒过，因而产生了一种非常的自信。正是这种盲目的自信，让白素吃尽了苦头，同时也给了我一个极其深刻的教训。）

第十三部：仙人国

由于我的内家功夫，爬两座山也根本就不算是一件难事，仅仅只用了两个小时，我就到了周父记述中提到的那个地方，看起来，那个地方似乎没有任何特别，只不过是两座山相接处的一条峡谷，这样的峡谷在其它山区也可以见到。

到达这个峡谷之后，我就想，我会不会是走错了地方？这里怎么看都不像有什么古怪。

我于是坐在山脚下，拿出周父的那本《遇仙记》，对照上面的记述，一丝不差，正是在这里。那么，会不会是在周父以后，那些骷髅人活动的区域扩大了？

这也完全可能，试想，成仙的人越来越多，而他们成仙以后，又从此没有了死亡之虑，人口当然就会快速膨胀，将活动区域扩大以便足以容纳他们的全部，这是再自然不过的事。

但即使如此，这里总该是他们活动的一个中心地带，就像全球人口极度膨胀，城市不断向外围扩大，城市的中心不断发生位移，但曾经是中心的地方，总还会有一些昔日的景象。

难不成在这一连串的事情发生以后，他们知道自己的秘密基地被人发现了，然后“举国迁徙”，只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了？

我正思虑着下一步该怎么走时，忽然感觉到周围不知什么时候有了特别的变化，我在这里特意用了感觉这个词，而不是说看到，因为这的确是一瞬间的感觉，这种感觉极端微妙，甚至很难用语言文字来形容。

那时，我的第一个感觉是周围阴了下来，太阳西移，转过西边的山头之后，这一条峡谷自自然会阴下来，这本不会让我觉得特别。事实上，就在那时候，我有一种非常强烈的感觉，首先是觉得我的整个大脑突之间净了，是净而不是静，这两个字有着极大的区别。静只是安静，没有任何声音，这

种静可以是由外界而来，比如自己所处的环境中没有任何声音；也可以是由自己的心灵之中来，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心静。但我当时除了这两种感觉以外，还觉得我的大脑之中忽然之间什么都没有了，或者说有着许许多多极其美妙的东西却不知这些是什么。

我当时就想，这难道就是所谓的空灵境界？

这个想法只不过一闪而逝，然后，我就不再有任何想法了，真的是没有，脑中竟是一片空白，或者有着许多我所不能了解也无法形容的东西。

不过，这是意识的部分，人除了意识以外，还有潜意识、下意识，经过外星人的无数次实验证实，我的意志力比普通的地球人要强很多，即使是在那次意识为生命之母——海水控制时，我也始终保持着十分之一的意识。但这次，我的意识是完全没有了，唯一剩下的就是潜意识。我命令潜意识对这一突然的变化进行反抗，要将自己的意识掌握在自己手里。但实际上，这种努力并没有起到任何作用，那时，我的意识已经完全不听我指挥了。

接下来，我就看到了一群浑身赤裸的人，有男人也有女人，他们围着我唱歌跳舞。就在这时，我的潜意识发挥了一次作用，向意识辐射，使得我的脑中冒出了两个词。一个是艳舞，另一个是淫乱。

这样的一群人的确是给了我从未有过的震撼，因为他们之中的每一个女人全都是如此的绝色，他们之中的男人毫无例外地俊美，身高虽有参差，身材虽有胖瘦，但与地球人那种各有其体比起来，他们简直就可以说是通过什么统一的机器制造出来的。（当然，机器制造出来的这种形容是后来我在整理这一段经历时想到的，那时脑中是一片空灵，根本就不可能有这样的想法产生，就是偶尔冒出了那两个词，就已经消耗了我身上不知多少能量。）

正如周父所描述的，身在其中，思想之中已经完全没有了杂念，只是觉得跟他们在一起，是一件极端幸福极端快乐的事，会生出一种强烈的愿望，那就是将自己融入他们之中，成为他们中的一员，跟他们一样生活，同时跟他们一样幸福快乐。这时候，当然就不会感觉他们是在跳艳舞，也不会认为他们是极其淫乱的，反倒是觉得，他们简直纯洁得难以让人想象。

（现在想想当时的情景，应该可以认定一点，此地的外星人有着一种极为让人惊骇的能力，那就是完全操纵人的灵魂。同时，他们似乎又并不有意要这样做，所以在某一种特别的时候，人是可以找到自己的，也就是说可以找到那种属于自己的思维。我有这样一种想法，多少因为周父几次提到向他们请求，想成为他们中的一员，如果他不是稍稍有了自己的意志，这件事是绝对不可能发生的。我在极其努力地动用自己的潜意识时，也曾有过几次抓住自我意识的时候，每当意识回到我自己身上，我就成了一个旁观者，完全是以一种旁观者的眼光在看面前所发生的一切。）

意识第一次回到我自己的大脑中时，我产生的想法是：天啊，这是一个什么样的所在？这些男男女女整天赤身裸体生活在一起，那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情景？一切岂不是全都乱套了？这样会造成一种什么样严重的后果？这里的男人和女人是不是除了跳舞和交配以外，就不再有任何事要做？这里的女人是不是不断地怀孕不断地生育？那么，这个仙人国岂不是迅速地膨胀，在极短的时间内就变得人满为患？

这样一个所在，也实在是太令人恐怖了。

在这个念头闪出不久，我的脑中又是一片空灵。意识第二次回到我的大脑中时，我所想的多少与前一次有些连续：如此的俊男美女如此地生活在一

起，不知会有多少地球人心驰神往，百分之八十？百分之九十？或者百分之九十九点九？我不可能确切地估算，我想这个数字一定大得惊人。人们常说，一个人一辈子奋斗的目标原是为了三个字，第一个是财，第二个是色，第三个是权。要我所说，似乎只是一个字，这个字就是色，或者至少也可以将这三个字换一个顺序，将第二放在第一位。如果让那些杀人不眨眼的天下暴君能够随心所欲地阅尽人间春色，再问他们要不要财和权，我看他们定会回答三个字：不必了。这个世界上，有多少残忍的厮杀不是因为某一个女人而起？

封神榜之中有一个绝色美人妲己，引发一场大屠杀，于是这个女人被骂了几千年；再往后的杨贵妃，成了引发安史之乱的罪魁祸首，同样是背着极为不堪的骂名；而为了安抚异邦，王昭君奉旨和亲，便成了千年绝唱。或许有人会说其实有许多的战争并非为了美人，对或者错，现在实在是无法评说，因为历史早已成了成功者粉饰过变得一文不值的神话，而在这些神话中，偶尔也会透出些疏漏，于是就给后人留下了思考的引发点。

从古至今，任何一支军队在攻城略地之后，都会有三天时间是完全无纪律的，这几乎成了一种恒律，也成了士兵浴血奋战的动力。正因为他们想到攻下前面的城池意味着可以随心所欲地奸淫城中他喜欢的任何一个女人，所以才一往无前。

试想，如果有一个地方的女人不仅年轻美丽，而且予取予夺悉听尊便，还会有人愿意去为别人流血牺牲？还会有谁再有高昂的斗昂？

如果这个仙人国的统治者以此作为号召的话，会有多少地球人蜂拥而来？

这个念头闪过不久，我再一次陷入空白之中。

在这片空白之中，我忽然有了一种感觉，而且我非常清晰地知道，这种感觉并不是我自己的，我感觉我到了或者说是被置于一个特别的空间之中，这个空间非常奇特，我简直就不知道怎样用地球人的语言来形容。总之是有这样的一个空间，我就在这个空间里面，也不知是坐着的还是站着的，后来我一直都很想弄清那时的感觉，想来想去，想出了一种解释，我当时很可能既不是坐着也不是站着，那时，我的身体根本就不在我的旁边，进入那个空间的根本就仅仅是我的灵魂。当然，这一猜想到底是对是错，我至今不能肯定。

在这个空间之中，我听到有人在同我说话。

我说听到有人在与我说话，是因为我非常清楚地知道，有人将他的想法告诉了我，而我并没有看到他的存在，或者我根本就不曾听到过他的声音，那是一种极为奇特的感觉，我始终无法将那种感觉说得清楚明白。

那人说：“刚才你想到的一切全都是错误的，你所想的事，在这里根本就不会发生。”

我迅速回忆我曾经想过什么，这当然不是一件很难的事。

接着，我就听到那人说：“不错，就是你曾想到的，他们会胡乱交媾这件事。说实在话，我们倒是很希望能发生这样的事。可是，他们在这方面的生理欲求始终都无法恢复，他们甚至从来没有想过这件事。因为这件事不存在，所以，你刚才想到的一切也全都是不存在的。”

我听了他的话，心中大异，问他：“你们是怎么办到的？你们是怎么让他们这种欲望消失的？”

在我看来，这实在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所有的地球人，甚至是那些外

星人，都有这方面的欲求，或者是这方面的欲求转化成了另外一种形式。地球人如果想使人没有这方面的欲求，那简直是不可能的，即使是那些老得丧失了这方面能力的人，欲求也还是存在的。可是，他们却能让这方面欲求丧失。

就连孔老夫子都说：食色，性也。食的欲求和色的欲求，是人类的天性，那是不可改变的，那么 SG，这些外星人究竟用什么特别的办法改变了人类的天性？

当时，我还想过另外一种情形，因为科学发展到了今天，无性繁殖已经不再是神话，有了无性繁殖，人类的延续就不再成为问题，如果能有一种方法使得人类失去对性的欲求的话，这个世界会不会清净许多？会不会从此就没有了杀戮没有了血腥没有了纷争？如若真能如此，应该是对人类的一大杰出贡献？

（这当然是在接触这件奇事时自然而然产生的想法，但在不久以后，我再次遇到了曾经生活在天一庄园的外星人，并且了解到一个无性社会或者说无欲求生命形态的故事，那可真是令人感到恐惧的存在，由此我也想到，生命似乎永远都处于一种两难境地，正因为生命对性的欲求以及对其他一些物方面的欲求，所以衍生出许许多多的罪恶、屠杀和血腥，但在没有了这些欲求以后，罪恶或者屠杀倒的确是消失了，可是，生命似乎也就成了一种苍白，实在是太不可思议，太可怕了。）

那人并不回答我的问题，而是问我：“你们地球人为什么会有这样一种古怪至极的欲求？”

他的这个问题可真是将我给彻底地难倒了，是啊，人类为什么会有这方面的欲求？甚至不仅仅是人类，所有地球生物全都有这种欲求，无一例外。也许可以简单地解释为那是因为繁殖的需要，却不能进一步追问。进一步追问的话，就是：“满足这类欲求，成了人类追求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这其中绝大多数并不是因为繁殖的需要，这又怎样解释？”

这个问题我实在是回答不出，同时，我也产生了另一个想法，这个想法是我在与其他外星人接触时从未想过的，那就是：“你们怎样延续后代？难道你们不通过繁殖？”我没有想过是因为我认为繁殖是所有生命延续的唯一途径，这其中当然也包括外星人。一个外星人在他们的飞船失事以后羁留在地球上，于是同一个地球女人结合，并生出了一对浑身带电的双生子文依来兄弟（这个故事记述在《电王》中），这难道还不足以说明，外星人也是通过这种方式繁殖的？

那个人说：“我们研究了很多年，但没有任何成果。”

我不明白，“你指什么？繁殖？”

他说：“是的，我们弄不懂你们地球人通过交媾，为什么可以繁殖出一个新的生命来。”

我还是不明白：“你刚才说是你们地球人？难道你们不是这样？不……交媾？那么，你的新生命是怎样产生呢？”我这样说是因为我知道他一定不是地球人，他说话的语气实际上也早已表明了这一点。他的话让我了解到一点，宇宙之中，至少还有一个星球的生命延续不必通过交媾。那么，他们怎样产生新生命？这的确是一个令人费解的问题。

他并没有回答这一点，而是提到了红绫，他提到红绫以后，我才似乎突然想起我此行的目的。

他问：“那个叫红绫的女孩，是你的女儿？”

他主动提起红绫，我于是想起，这才是我目前的唯一大事，所以非常迫切地问：“你们将我的女儿怎么样了？她现在在哪里？”

对这个问题，他同样没有作出回答，却像是自言自语，又像是想告诉我一些什么，他说：“我们原以为，地球人要进化到如此程度，至少还需要一万年。正因为如此，对地球人的大脑进化，我们觉得根本就不值得研究，也完全没有必要在这方面浪费时间。但是，你的女儿却是一个极其特殊的例子。你能告诉我，这种情况是怎么出现的吗？”

怎么出现的？她根本就不是什么特例，因为她的这种变化，完全不是地球人所有的，而是经过了外星人改变的。

这只不过是我的一闪念，根本就没有说出来，可那个我看不见，也似乎并不存在的外星人却知道了这一切，“难怪，我们还以为我们放弃对地球人大脑进化的研究是一个不可原谅的错误，在我们完全没有注意到这件事的时候，地球人的大脑已经发生了令人难以想象的快速变异。”

他这样说，让我多少有点明白过来。“你们将我的女儿抓来，只是因为她的大脑与所有地球人有着极大的区别？你们对她进行了一些什么样的研究？她是不是已经被你们……”后面的话，我实在不敢说下去，那实在是一件让人悲痛欲绝的事。

那个声音再一次说：“不，根本不是你所想象的一切，你这个人太自以为是，你总是用你那地球人的思维来设想宇宙间的一切，所以你设想的每一件事，全都是错的。是的，没有一件对了。就像你设想我们要对你的女儿进行研究，就一定得切开她的脑部一样，外科手术是一种纯地球行为，可以说是一种极其落后的技术手段，我们早在几万年前就已经不用了。”

你应该知道，我们不是地球人，用地球人的思维来理解我们的行动，那不仅是错误的，而且是极其荒谬的。”

虽然有一段时间，我的思维完全不属于我自己，但现在，我就是我，虽然我并没有看到我自己，可我的思维绝对是属于我自己的（这是我当时的想法，现在当然已经知道，其实并非如此，我的思维是被他们控制的，我之所以能按照我的思维进行思维，正是他们的需要）。此时，在这样一个特别的时空之中，我心中有着太多的疑问，这些疑问中最大的一个却是有关我和红绫的。“你们准备怎样处置我和我的女儿？”

没有回答。

我继续说：“你们已经知道了真相，地球人与你们相比，不知要落后多少年，我们的存在对于你们是没有任何意义的，就像一只毛毛虫的存在对于地球人来说没有意义一样，那么，你们为什么还不放走我们？”

还是没有回答。

我将声音提高了许多倍，“你们到地球来，到底是做地球人的客人还是做地球人的敌人？”

本来，我还有许多话要说，但在这时，那个声音又一次响了起来，并不是回答我的问题，而问了完全另外的一件事。

他说：“有一个人，是你的同类，闯入了我们的基地。”

他说这话，我马上想到的是勒曼医院的人或者是康维十七世，因为白素是去找他们求助的，一定是他们赶来了。可是，勒曼医院的人都是外星人，而康维也是外星机器人，他怎么说是我的同类？

我的这个想法刚一冒出，他就说：“不，他不是外星人也不是机器人，而是你的同类，一个真正的地球人。”

那一定是我的妻子白素，难道她没有找到康维？勒曼医院不感兴趣不肯前来？

他再一次说：“这一次你又想错了，他——不是那个被你们称为妻子的女人，他是一个男人。”他特别强调了地球语言中分得极为清楚的这个人称代词，he 和 she 原本就是两个绝然不同的发音，我在一开始就应该知道那不是一个女人，可事实上，我并没有注意到。

如果是一个男人，我就实在想不出他是谁了，不过不管是谁，一定是白素叫来的，所以我连忙说：“虽然我目前还不知道他是谁，但我可以肯定，他一定是我的朋友，我请求你，希望你们不要难为他。”

我这话刚说完，面前就出现了一幅画面，画面之中正独自向前走的那个人竟是大侦探小郭。

那个声音问道：“他是你的朋友？侦探是干什么的？你们地球人怎么会有着如此之多的古怪的职业？”

就像有许多事他无法向我解释一样，地球上的许多事，我很可能也无法向他解释，是啊，地球人为什么要侦探？侦探到底是干什么的？其存在有多少合理的成份？地球人为什么有着如此之多的古怪的职业？接着，我就认为后一个问题实在是太成问题了，地球上有着如此之多的人口，要安排他们，当然就得有如此之多的职业。他这样说是不是表明他们那个星球的人不需要许多职业？难道他们就仅仅只有一种职业，全都是科学家？问这样的问题的确是荒唐透顶的，对这样一个问题进行回答的话，难道不是同样荒唐透顶？

接着他就问我，要不要他们将这个朋友叫过来与我会面，如果我不想见他的话，他们可以让他离开这里。

听他的口气，倒像对我是极友好的，同时我也想，身边多一个人就多一份力量，所以就同意了。就在小郭被带到我的身边，我们还没有来得及说上一句话，那个画面上又出现了一个人，我一眼就看出那是康维，而且，他来而复去，前后只不过几秒钟。

那个声音又响了起来，他说：“刚才那个机器人，也是你们的朋友？他从我们的基地里抓走了一个人。”

他这时不再用你，而是说你们，因为小郭此时已到了我的身边，我虽然看不到他，却可以感觉到他的存在，甚至能知道他在想些什么，他在想：这下好了，我们有了一个人质，就可以同他们谈条件了。

这个想法刚一冒出，那个声音又响了起来：“你想错了，如果我们想将我们的人救回来的话，就算他跑到了他的星球上，我们也一样能办到。这对我们来说并不算是一件事。”

小郭连忙接过去：“那么，你们为什么还不去追呢？”

那个声音说：“我们还需要讨论一下，这件事对我们到底是有利还是不利。”

我于是想，讨论？他们要讨论什么？这样的事也有必要讨论吗？

那个声音显然知道我在想什么，就说：“你对我们的讨论有兴趣？我们可以邀请你加入我们的讨论。”

他的话音刚落，我就听到了许多声音，一个声音说：“他闯入我们的基地，抢走了我们的人，这是对我们的挑战，我们如果坐视不管，岂不是让他

们觉得我们太软弱可欺了？”

另一个声音说：“我们怎么管？去将那个机器人杀掉？那样又有什么意义？他说不定正想死呢，我们为什么要做让他快意的事？”

（这句话极其不可解，让他死掉，为什么是让他快意的事？难道这些神秘的外星人觉得死亡是平生最快意之事？）

接着是第三个人的声音：“难道我们就这样什么都不做？”

第四个人说：“我们不是不做，而是要好好商量一下，我们该怎么做。”

第五个人说：“我们都知道勒曼医院那一群笨蛋在干些什么，这件事或许与他们有关，他们不是对生命形态有兴趣吗？我看不如就让他们去管这件事好了，或许我们没有弄清楚的事，他们可以帮助我弄清楚。”

马上就有人反对说：“我们为什么要他们帮助？难道我们比他们更落后吗？”

总之，我实在是不想再听下去，这可算是有生以来所经历的一次最无聊的讨论，在我的感觉中，简直就是一群低智商的人在讨论一个极端无聊的问题，但我也知道，他们的智商比地球人不知要高出多少。我于是忍不住说：“那个人是我们的好朋友，我可以出面让他将你们的人放回来，并且，我可以保证，他不会伤害你们的人。”

有一个人就问：“你出面？我们为什么要你出面？”

另一个人说：“因为我们都不想管这件事。”

第三个声音又响起来了：“这也许是一个方法。”

“如果他们已经将她送到勒曼医院去了呢？”

“送去了也没有什么不好。”

“也没有什么不坏。”

“既然不好也不坏，送去也就送去了。”

我似乎感觉到，他们这个讨论永远也不会有结果，而我已经忍耐不住，便毫无礼貌地再一次打断了他们：“我希望你们讨论一下另一个问题，请你们放我走。”

马上就有一个声音说：“这个问题不用讨论，你想走，你就走好了。”

我说：“还有我的那位朋友和我的女儿。”

又是最先与我说话的那个声音：“这也不用讨论，我们并没有想过要留你们。”

他这话说过之后，我就看到了我的身体，正是在那片峡谷之中，虽然是黑夜，要看清自己还是没有太大问题，而且，我的思维也非常清晰，我最先想到的是除了我以外，还应该红绫和小郭，于是我喊道：“红绫，小郭，你们在哪里？回答我。”

果然就有他们的声音传来，而且，我还听到了那只鹰的声音，它就在我的头上。于是，我们一边叫着对方的名字，一边爬到了一起，然后紧紧地抱成了一团。

刚才我用到了一个爬字，因为那时候，我们似乎都不太适应我们的身体了，竟有一种不知该将自己的身体怎么办、力不从心的感觉。

我们抱到了一起后，又是哭又是笑，没过多久，我们似乎全都睡了一觉，醒来时天已经大亮，而且，我们的一切都恢复了正常。

向山外走时，我问过红绫，他们是否也能控制她的意识，她说不能，她说她知道他们是在对她进行研究，所以她就同他们斗法，他们要控制她，她

要摆脱他们的控制，结果还是她胜利了。她将他们气得大喊大叫。

我就说：“既然是这样，那么，你又是怎样被他们抓住的？”

红绫说，当时，她和温宝裕到了那块草坪上，等了很长时间，也没有见到什么仙人，温宝裕忽然心血来潮，说是要用一用从他的降头师未婚妻那里学来的特别手段。结果，他果然念起了咒语来。

（她介绍到这里，我心中一凛，暗叫了一声不好，要坏事。我当时所想到的是，这些咒语不知是什么外星人留下来的，更弄不清这些咒语会产生什么样的作用，其力量简直就是不可测，如果恰好这种咒语对这些外星人有着不好的作用，这些外星人岂肯放过他？）

温宝裕刚念了还不到一半，那只鹰就极其恐怖地惨叫了一声，然后，红绫失去了知觉，醒来时，她的身体和灵魂已经分离。但是在他们进行研究的时候，她又忽然恢复了意识，并且能够操纵自如，他们竟拿她一点办法都没有。至于温宝裕和那只鹰发生了什么事，她是完全不清楚。

我想这是因为此时她那特殊的脑袋开始自动发挥作用的缘故。

我们都安全了，可是，有关那个外星人基地，我却有着许多的谜团没有解开，虽然我也曾问过他们一些问题，可没有一个得到了他们的回答。我原以为，这所有的谜团，我是永远都不会有解开的机会了，却没有料到，世事难测，正应了中国人的一句老话：

山不转水转，马路不转车轮转，总有转到一起的时候。

果不其然，不久以后，我与他们又转到一起了，不过，那已经是另一个故事。

